

# 中国民主季刊

# CHINA

2025年5月

第2期

卷3

VOL. 3

NO.2

MAY, 2025

# JOURNAL

# OF

# DEMOCRACY

制度与发展：中国是否在失败？

罗斯高 史鹤凌 罗根·赖特 莫之许

长平 达隆·阿西莫格鲁

穿越中国极权主义的迷雾

许成钢 / 张杰

习近平的中国经济向何处去？

白明 / 钟伟锋

反思总统制——林茨命题的修正与细化（下）

张千帆

人工智能如何威胁民主

莎拉·克雷普斯 道格·克里纳



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  
INSTITUTE FOR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 中国民主季刊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

主编 Chief Editor

王天成 Wang Tiancheng

副主编 Deputy Editor

赵俨箴 Joan Chow

运营协调 Operational Coordinator

芮朝怀 Rui Zhaohuai

编辑 Associate Editors

张杰 Zhang Jie

技术、推广总监 Tech & Promotion Director

余浩风 Yu Haofeng

杨子立 Yang Zili

---

主办、出版 Organization & Publisher

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 Institute for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电邮 Email: [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

网址 Website: <https://chinademocrats.org/>

---

电子版刊号 ISSN (electronic): 2996-2420

印刷版刊号 ISSN (print): 2996-2412

---

CC BY-NC-ND 开放资源  
不得修改和用于商业目的  
转载须注明作者、出自本刊



---

### 国际顾问委员会 (International Board of Advisors)

白夏 Jean-Philippe Béja	盖思德 Roger Garside	王飞凌 Feiling Wang
陈健民 Kinman Chan	何包钢 Baogang He	文贯中 Guanzhong James Wen
陈奎德 Kuide Chen	胡平 Ping Hu	吴国光 Guoguang Wu
陈志柔 Chih-Jou Jay Chen	许田波 Victoria Hui	吴介民 Jieh-min Wu
郭丹青 Donald Clarke	林培瑞 Perry Link	许成钢 Chenggang Xu
孔杰荣 Jerome Cohen	黎安友 Andrew Nathan	杨凤岗 Fenggang Yang
戴大为 Michael Davis	夏伟 Orville Schell	张伦 Lun Zhang
戴雅门 Larry Diamond	苏晓康 Xiaokang Su	

---

### 国际编辑委员会 (International Editorial Board)

阿古智子 Tomoko Ako	卓玛加 Dolma Kyab	楚克斯 Rory Truex
蔡霞 Xia Cai	廖雨诗 Yushih Liao	曾建元 Chien-Yuan Tseng
陈杰 Jie Chen	李酉潭 Yeau-tarn Lee	王兴中 Hsing-Chung Wang
陈育国 Yuguo Chen	李玲 Ling Li	王柯 Ke Wang
程映虹 Yinghong Cheng	罗世宏 Shih-hung Lo	吴玉婷 Andrea Worden
冯崇义 Chongyi Feng	艾华 Eva Pils	吴强 Qiang Wu
马思中 Magnus Fiskesjö	任思梅 Johanna Ransmeier	夏明 Ming Xia
柯蕾 Chloe Froissart	石小琳 Katrin Kinzelbach	许秀中 Vicky Xu
郝志东 Zhidong Hao	古思亭 Kristin Shi-Kupfer	叶耀元 Yao-Yuan Yeh
何晓清 Rowena He	艾美丽·庞 Amelia Pang	张崑 Kun Zhang
郭汤姆 Thomas Kellogg	贡嘎扎西 Kunga Tashi	赵荔 Li Zhao

---

---

## 目录

---

### 笔谈

#### 8 · 制度与发展：中国是否在失败？

罗斯高 史鹤凌 罗根·赖特 莫之许 长平 达隆·阿西莫格鲁

### 访谈

#### 26 · 穿越中国极权主义的迷雾

许成钢 / 张杰

#### 48 · 习近平的中国经济向何处去？

白明 / 钟伟锋

#### 64 · 性别视角下的国家暴力：从台湾威权时期的受害者主体，到离散中的中国公民行动者

沈秀华 / 江雪

### 制度设计

#### 84 · 反思总统制——林茨命题的修正与细化（下）

张千帆

#### 98 · 亚洲混合联邦主义对未来中国的启发

何包钢

#### 120 · 李登辉的宪政选择：关于中央政府体制

曾建元

### 思想研究

#### 138 · 基督教与民主：吴耀宗的政治神学表达

张彦华

## 最新挑战

---

### 158 · 人工智能如何威胁民主

莎拉·克雷普斯 道格·克里纳

徐行健 译

## 读书

---

### 172 · 吴国光《走向共产党后的中国》

张伦

## 简记

---

### 180 · 全球民主人权事件

Eleanor Zhang

### 190 · 英文摘要

---

### 196 · 《中国民主季刊》征稿启事

### 197 · 《中国民主季刊》订阅方式

---

◎ **致谢**: 黄奕信为本期所有画作作者

---

---

## Contents

---

### CONVERSATION

8. *Institutions and Development: Is China Failing?*  
Scott Rozelle, He-Ling Shi, Logan Wright, Zhixu Mo, Ping Chang,  
Daron Acemoglu

### INTERVIEWS

26. *Seeing Through the Fog of Chinese Totalitarianism*  
Chenggang Xu / Jie Zhang
48. *Where is Xi Jinping Taking China's Economy?*  
Jude Blanchette / Weifeng Zhong
64. *State Violence from a Gender Perspective: From Victimized Subjects  
During Taiwan's Authoritarian Era to Chinese Citizen-Actors in the  
Diaspora*  
Hsiu-hua Shen / Xue Jiang

### 84. INSTITUTIONAL DESIGN

- Rethinking Presidentialism: Revisions and Refinements of the Linz  
Thesis (Part II)*  
Qianfan Zhang
98. *Lessons for China's Future from Asian Hybrid Federalism*  
Baogang He
120. *Lee Teng-hui's Constitutional Choices: On the Central Government  
System*  
Chien-Yuan Tseng

### POLITICAL THOUGHTS

138. *Christianity and Democracy: Wu Yaozong's Political Theology*  
Yanhua Zhang

## NEW CHALLENGES

---

*How AI Threatens Democracy*

158. Sarah Kreps, Doug Kriner / Translated by Xingjian Xu

## BOOK REVIEW

---

172. *China After the Communist Party* by Guoguang Wu  
Lun Zhang

## NOTES

---

180. *Global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Events*  
Eleanor Zhang

## 190. ABSTRACTS IN ENGLISH

---

---

196. Call for Papers

197. How to Subscribe

---

© All paintings were authored by Yixin Huang

笔谈

罗斯高  
史鹤凌  
罗根·赖特  
莫之许  
长平  
达隆·阿西莫格鲁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制度与发展：中国 是否在失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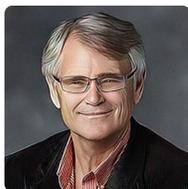
**编按：**在过去几十年中，中国一度获得了快速的经济的发展，经济总量、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都大幅提升。然而，从2012年左右开始，经济增速开始明显放缓。新冠疫情以来，人们终于惊讶地发现经济似乎陷入了停滞、无力复苏。无论国内、国际，许多人都失去了对中国经济在目前政权、体系下恢复活力的信心。

巧合的是，2024年诺贝尔经济学颁给了三位研究政治、经济制度对于国家贫困与富裕影响的学者，达隆·阿西莫格鲁（Daron Acemoglu）、西蒙·约翰逊（Simon Johnson）和吉姆·罗宾逊（James A. Robinson）。消息公布后，迅即引起国内不少网民的关注和讨论。

在2013年出版的《国家为什么会失败》一书中，阿西莫格鲁和罗宾逊区分了包容性与榨取性两种不同类型的政治-经济制度。前者与民主、法治、财产权的保护等联系在一起，促进国家的繁荣、发展。后者与专制、国家权力不受限制、财产权没有保障等联系在一起，导致国家的衰败和贫困。两位作者预言中国经济发展将不可持续。

阿西莫格鲁和罗宾逊的理论视角是否可以用于分析中国的经济？制度的不包容性是否、如何影响了中国的经济？目前的困境是否与制度性的榨取、掠夺有关？哪些因素在制约中国经济的发展？中国的经济是否已经登顶、国家可能从此转向衰败？

就这些重要问题，《中国民主季刊》邀请到了罗斯高（Scott Rozelle）、史鹤凌、罗根·赖特（Logan Wright）、莫之许、长平等5位专家与观察人士进行讨论，并请达隆·阿西莫格鲁教授本人做了回应。



**罗斯高 (Scott Rozelle, 斯坦福大学中国经济与制度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

近几十年来，中国经历了快速的经济增长，经济总量、综合国力以及全球影响力均显著提升。

然而，自 2012 年前后起，中国的经济增长速度开始明显放缓。新冠疫情爆发后，许多人惊讶地发现中国经济似乎陷入停滞，难以复苏。无论是在中国国内还是国际社会，人们对中国当前体制下振兴经济的信心已逐渐减弱。本次圆桌聚焦谈论的是：政府的性质及其与经济的关系是否正在影响中国的增长、是否最终会将中国推入“中等收入陷阱”。

尽管阿西莫格鲁和罗宾逊的制度架构理论至关重要，值得我们高度关注，但我在这里要探讨的，是另一个可能阻碍中国迈向高收入／高薪经济的因素。在我过去十多年的研究中（这些研究在我与娜塔莉·赫尔 (Natalie Hell) 合著的《看不见的中国：城乡差距如何威胁国家未来》 (*Invisible China: How the Urban-Rural Divide Threatens the Nation's Future*) 一书中有扼要的总结)，我们的研究提出的观点是冷峻的，是与“中国经济腾飞的奇迹”这一主流叙事针锋相对的。我们这本书的核心论点是：尽管上海与深圳闪耀的天际线展现了一幅现代繁荣的图景，但其光鲜的表象掩盖了一个极为严峻的现实：中国在 1980 至 1990 年代未能对庞大的农村人口进行人力资本投资，这可能导致数亿人失去结构性就业能力，而这可能最终使国家陷入所谓的“中等收入陷阱”。

数十年来，中国的经济繁荣一直依赖充足的非技术型劳动力。来自农村的民工涌入城市，在工厂、建筑工地及服务行业中从事低薪工作，支撑起出口导向型经济模式。然而，随着工资上涨，自动化进程加速，许多这样的工作岗位逐渐消失。挑战性在于，中国的劳动力完全没有为更高阶的经济

需求做好准备。据我们的估计，截至 2015 年，根据全国小普查数据，中国约 70% 的儿童（几乎全部在农村）从未上过一天高中——这使得整体劳动力人口（即 18 至 65 岁的所有人）的教育水平甚至低于墨西哥、巴西或土耳其等国家，即那些已陷入中等收入长达 70 年以上的国家。

我与同事及学生们所进行的实地研究，清楚地揭示了城乡之间鲜明的贫富差距。中国的农村地区——那里仍居住着中国的大多数人口——教育机会历来非常匮乏（尽管近年来有所改善，但这发生在大多数劳动力人口已经离校就业之后）。农村的小学 and 中学长期以来一直面临资金短缺、师资力量薄弱的问题，许多孩童从六岁起便需寄宿生活。即便有部分学生能读完初中，他们也多是不得不进入培训水平很差的职业高中。更基本的是，即便时至今日（尽管最近还有所改善），农村学生仍然面临始于幼儿教育阶段的种种障碍。由于营养不良、母亲与祖母等主要照护者缺乏育儿知识，0-3 岁儿童的认知发展、语言技能及社会情感能力都受到阻碍。

中国目前的发展轨迹与其他难以维持长期增长的中等收入国家（如墨西哥）之间的相似之处十分明显。东亚的龙头——韩国、台湾、新加坡——通过大规模投资教育与技能培训成功摆脱了中等收入陷阱，而中国则尚未完成这样的飞跃。如果不进行当务之急的改革（包括在学校、幼儿园及早期教育等方面），扩大教育机会和提高教育质量，那么中国就可能会陷入停滞，难以跻身高收入国家行列。

更令人担忧的是，作者们还预见，如果数亿中国劳工失去可取的就业机会，就可能引发严重的社会与政治后果。他们推测，农村地区未受教育、失业男性的数量日益增加，可能会加剧社会问题。尽管某些预测或许尚属推论，

但这一整体论点——对人力资本的普遍投入不足构成了长期经济与社会风险——却是不容忽视的。（言晓义翻译）



**史鹤凌（澳洲蒙纳士大学商学院 教授）：**我这里将聚焦中国“举国体制”的优劣及其对“中等收入陷阱”的影响。

“举国体制”是中国在特定历史阶段形成的一种国家主导型资源动员模式，即集中力量推动关键领域的发展。

这种模式在新能源车和高端芯片等高科技产业中表现尤为突出。然而，作为一种发展工具，举国体制在不同情境下的优劣势差异显著。我的看法是，作为技术追随者，举国体制具有显著优势；但若成为技术引领者，其本质劣势将限制中国的长期发展。

举国体制的最大优势在于其高效的资源整合和快速执行能力，尤其在技术追赶阶段。以新能源车为例，2014年6月，特斯拉首席执行官埃隆·马斯克宣布，将开放公司所有专利，任何人都可以“善意”使用这些技术，不予追究专利侵权责任。这一举措包括电动车核心技术，如电池管理系统（BMS）、充电技术等。

以此为契机，中国通过政策补贴、基础设施建设（如充电网络）和产业规划，在短短十余年内从边缘玩家跃升为全球领导者。2023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占全球60%以上，比亚迪等企业跻身世界前列。政府通过设定明确目标（如2035年新能源车占比50%）并辅以财政支持，迅速构建了从电池到整车的完整产业链。这种集中力量突破关键环节的能力，使中国在成熟技术的基础上实现规模化应用，展现了举国体制在追赶阶段的威力。

高端芯片的研发和制造，举国体制则完全没有体现出优越性。芯片产业需要长期的基础研究和生态系统支持，而举国体制更擅长集中攻关具体目标，却难以孕育原创性突破。中国政府通过“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大基金）等机制投入了数百亿美元，扶持企业，如中芯国际（SMIC）、长江存储（YMTC）等。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不能算是成功。例如高端芯片（如5纳米以下）的制造需要极紫外光刻机（EUV），目前仍被荷兰ASML垄断，且中国无法采购。即使通过“多重曝光”等技术绕过EUV，中芯国际的7纳米工艺在良率和成本上仍不具竞争力。在人才培养方面，中国在高端设计和制造上的经验与美国、韩国、台湾相比仍有差距。只能靠挖角国际人才和拷贝别国技术来弥补。而中国尽管投入巨资，仍在光刻机、EDA软件等核心技术上受制于人。举国体制倾向于“短平快”的成果导向，可能牺牲长期积累，导致在技术前沿的引领能力不足。

此外，举国体制的财政负担和效率问题也不容忽视。新能源车早期补贴催生了“骗补”乱象，高端芯片领域则因重复投资和低效项目浪费了巨大的资源。这种模式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难以持续，尤其当财政压力加剧时，可能引发系统性风险。

现在说说举国体制与“中等收入陷阱”问题。“中等收入陷阱”是指一个国家在达到中等收入水平后，因创新不足或产业升级停滞而无法迈向高收入阶段。中国目前人均GDP约1.2万美元，正处于这一关键转折点。举国体制能否帮助中国跨越这一陷阱，取决于其在高科技产业中的表现。

作为追随者，举国体制通过新能源车等产业的成功，推动了经济增长和产业升级。这些高附加值产业不仅提升了中国的全球竞争力，还创造了就业

机会。例如，新能源车产业链涵盖电池、电机等技术领域，带动了相关制造业发展。然而，跨越“中等收入陷阱”不仅需要经济增长，还需解决创新能力、收入分配和制度效率等问题。举国体制在高端芯片等领域的受限表明，其在原创性创新上的短板可能拖累长期发展。若无法从追随者转型为引领者，中国可能陷入技术依赖和高附加值产出不足的困境。

举国体制能持续吗？它的可持续性与其适应性密切相关。在追赶阶段，其高效性和集中性无可替代，但随着中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引领技术前沿成为新目标，举国体制需转型。新能源车产业的案例显示，补贴退出后，市场竞争推动了比亚迪等企业的技术进步，而依赖政策的企业则被淘汰。这表明，举国体制需逐步让位于市场机制，以激发企业内生创新动力。

高端芯片的经验则提示，举国体制在基础研究和生态建设上的不足可能成为长期瓶颈。美国、日本、荷兰、台湾等通过产学研结合和风险投资驱动芯片创新，而中国若继续依赖政府主导，可能难以突破技术天花板。此外，财政可持续性也是挑战。新能源车和芯片产业的高投入若无回报，可能加剧债务压力，威胁经济稳定性。

综上所述，举国体制在中国作为技术追随者时展现了显著优势。然而，当目标转向技术引领时，其本质劣势——创新单一性、低效性和基础研究不足——成为制约因素。对于“中等收入陷阱”，举国体制能在短期内通过产业升级助推经济，但长期跨越需依赖原创性创新 and 市场化改革。在可持续性方面，举国体制需从“全能政府”向“引导型政府”转变，减少直接干预，更多通过政策激励和生态培育释放市场活力。只有在这种动态调整下，中国才能借助举国体制跨越陷阱，并实现从追随者到引领者的转型。

但现行的政治体制，缺乏这种转型的动力和机制，因此前景堪忧。



**罗根·赖特 (Logan Wright, 荣鼎咨询合伙人、《中国经济已经登顶》报告作者):** 中国经济的放缓是结构性的，

而其金融体系的国家主导性质正是造成经济下滑的主要原因之一。在它过去二十年的经济快速增长过程中，中国金融体系的扩张与经济高速增长之间的关联一直被低估。在全球金融危机后的数年中，中国经历了一个多世纪以来最大规模的单一国家信贷扩张。这轮信贷扩张在 2017 年或 2018 年前后达到顶峰，而它的结束带来了投资增速的急剧放缓，尤其体现在房地产建设与地方政府基础设施支出方面。

中国过去由国家主导的爆炸式放贷，如今正在限制其未来的经济增长。现在如切断对国有企业和地方政府的融资，就会进一步拖累经济增长，并会进一步减少已经开始下滑的政府财政收入。继续走当前的老路，则只会导致持续的停滞，新的信贷和财政支出带来的投资效益日益递减，更多的资源被用于偿还既有债务。

这一过程并非中国当局有意为之，但隐性的国家担保使得信贷扩张得以持续，远远超出了新投资的生产力水平。道德风险和普遍存在的隐性担保在中国与其说是一个问题，不如说是一种经济扩张的战略。只要贷款人认为借款人不会倒闭，扩张信贷和投资就变得愈发容易。如今，尽管国有企业和地方政府作为主要借款人面临偿债困难，但这些贷款在账面上仍被标记为“正常贷款”。然而，为了维持信贷的“正常”状态，就需要不断注入新的信贷，这反过来削弱了中国将投资转向更具生产性领域的的能力。中国难以迅速调整金融体系中的信贷方向，因为银行一旦这样做，就会立即面

临旧贷款的损失。

这一过程的最终结果是中国财政和金融体系的衰退，这种衰退已开始拖慢经济增长。更有意思的问题是：为什么中国政府无法采取果断措施来应对这一衰退、提升银行和财政系统的效率？因为衰退不会生成一份备忘录，也不会制造亟待解决的具体问题，它只会以一种缓慢的方式侵蚀政策的有效性。相比之下，采取行动拯救金融体系、或迫使个别贷款人或借款人承担损失的做法则是主动的举措，会立即带来风险。

中国当前面临的结构性放缓，以及当局无法调整其增长模式的现实，共同造就了这样一种局面：中国经济在全球经济中的比重已经达到顶峰。作为全球最大的投资来源国，中国如果不能扩大出口市场份额，就无法维持投资主导型经济。而要扩大出口份额，就意味着其他国家必须减少投资、削减就业与产出。中国如今的增长主要依赖外部需求的增长，这一事实也阻碍了中国政府在全球经济中进一步扩大其份额。中国在全球的经济实力达到顶峰，而其持续的结构性放缓，正是多年信贷快速增长累积成本的副产品，这一点远远超出了中国政府最初的设计或预期。（言晓义翻译）



**莫之许（中国网络专栏作家、《华夏时报》前评论部主任）：**

中国显然不是包容性制度，然而却在这几十年里持续经济发展，并实质性改善了中下层民众的生活，这无疑对阿西莫格鲁和罗宾逊《国家为什么失败》一书的观点提出了挑战。阿西莫格鲁对此有所回应，大致还是用后发优势，亦即模仿带来的追赶型优势或发展作为解释。这当然有一定的道理，但并不能完全解释。

因为，从理论上讲，这种后发优势是所有后发国家都具有的，但并不是所有国家都实现了持续且相对包容的发展。此外，中国制度具有攫取型特征也是公认的事实。其实，对于中国经济发展，也有樊纲、钱颖一等本土学者提供解释，比如边缘 / 增量改革、地方竞争 / 财政联邦主义，这些解释旨在说明中国通过市场化改革或制度安排，提供了相当的经济自由和竞争。秦晖则用低人权优势解释中国经济的相对竞争力，即通过压低劳动者的权利来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在国际市场上获得竞争优势。

但所有这些解释都未能从根本上回答对《国家为什么失败》一书观点的质疑，亦即，非包容性制度何以能够带来长期经济发展。尽管中国经济持续发展并改善了中下层民众生活，但可支配收入和消费的占比一直非常低下，这一定程度上证明了体制的非包容性或攫取性。那么，为什么非包容性经济仍能发展？我的理解，除了上述解释之外，还可以有一个更宏大的结构观点，亦即：尽管是非包容性的制度，仍可以通过制度安排，系统性地形成一种有利于企业竞争和发展的重商主义体制，而在特定阶段内实现经济发展。

这包括三个层面：首先，在极权党国体制的政治约束和推动下，由党国体制提供基本公共产品和基础设施；其次，通过系统性地压低要素价格和各种成本，让制造业尤其是外向型制造业具有相对比较优势；最后，由于发展起点低，中下层在这一过程中获得了绝对改善，尽管在这一过程中受到了相对剥夺。

这或许可以被视为低人权优势的另类表述，因为压低某些要素价格和成本往往与低人权一体两面，但并非所有被压低的要素价格和成本都与低人权

相关。换言之，中国经济发展秘诀在于：体制通过其政治意志作出相应制度安排，形成有利于企业发展的重商主义。在这一过程中，党国体制通过财税、金融和垄断价格等手段系统性地攫取了发展成果，企业在重商主义庇护下获得了发展，而民众虽然相对被剥夺但在这一阶段获得了相对改善，因此，表面上看，这样的安排似乎是“成功的”。

但是，如果换一换角度，可能就并非如此了。首先，党国体制的攫取形成了巨大的不平等，如现行的退休、医疗制度。

其次是经济失衡，最近热门的 overcapacity（产能过剩）问题亦即制造业占比和消费占比的落差，以及高企的债务比，意味着中国经济存在重大隐患。一旦外向型制造业无法消化其产能，与之对应的各种投资归于无效，就可能形成债务危机，届时，目前债务压力下的通缩趋势很可能转变为强烈的通货膨胀，现行模式或将迎来总清算。

此外，非包容性制度下的发展对民众来说并非没有负面效应。相对剥夺之下，中国人民勤劳而不富裕，近些年低落的生育率、躺平、润学…在很大程度上都源于这种模式的弊端。出生贫苦的前几代人可以满足于相对剥夺下的绝对但有限的改善，但从更长的时段来看，在小康中成长的新生代却注定不可能重复前几代人的行为模式，而失去了这样的行为基础，也就抽掉了中国非包容制度发展模式的动力之源。

对此，很多人开出了改善分配结构、提高消费占比的药方。这从经济学等式来看似乎成立，但如上所分析的，中国经济发展模式本身即建立在系统性扭曲之上，改变分配意味着整个模式的改变。由于极权体制需要全面控

制乃至占领一切社会领域，由此需要配置超级全能的体制，以及超高官民比和超高比例国有资产，导致更多利益流向了党国体制集团。改变分配比例意味着改变这个超级体制，需要的是政治变革，而不是政策调整。

因此，可以肯定地说，所谓的改善分配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或者说，在政治变革之前这根本就是个伪问题。而如果不能实现这样的改变，随着外部环境和民众行为模式的改变，中国经济发展的势头可能戛然而止。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中国这些年的经济发展或许并未真正挑战《国家为什么会失败》一书的观点，而仅仅是在特定阶段特定条件下，通过特定安排实现了发展。而从更长时段来看，这一发展很可能难以为继，甚至出现巨大的危机。从更长的时间角度来看中国经济发展，可能就不是“成功的”，而是“失败的”。



**长平（《德国之声》专栏作家，《中国数字时代》执行主编）：**跟所有涉及中共治理的西方学术著作一样，阿

西莫格鲁和罗宾逊合著的《国家为什么会失败：权力、繁荣和贫穷的根源》（以下简称《失败》）在中国大陆出版的

译本《国家为什么会失败》（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版；以下简称“中国译本”），对原著进行了大量的删改，原著中直接明快的文风变得含混不清，部分章节甚至让否定变成了肯定，批评变成了赞赏。涉及其他独裁国家人民追求民主自由的内容，也有所删减。读者可能受到的误导是：中共正在克服困难，改邪归正。

在对照了原著和中国译本之后，我在想，后者删改的部分，其实就是这个

笔谈提出的问题的最佳回答。

书中论述道，中国之所以开始增长，是因为邓小平推动激进改革，将经济制度从极度攫取性转向较为包容性。作者认为，中国的经济制度显然比苏联更具包容性，但中国的政治制度仍然是攫取性的。共产党在中国掌握绝对权力，控制整个国家官僚系统、军队、媒体和大部分经济。中国人民几乎没有政治自由，也极少参与政治进程。如果攫取性政治制度不让位于包容性制度，这种增长终将停滞。

然而，并没有太多迹象表明中国很可能会向更包容的政治制度转型，更别说能够顺利地完成转型。《失败》出版十多年后的今天，中国经济被不幸言中，陷入困境。一些长期研究中国问题的学者，发表了与之互相佐证的意见。

例如，2024年3月，麻省理工大学经济学教授黄亚生在美国《外交政策》杂志发表文章认为，1978年后中国经济快速发展的原因在于中国政府引入了市场改革，鼓励创业，并引入外资，开放对外贸易，与其他东亚经济体的成功并没有什么不同。

黄亚生教授写这篇文章的目的是反驳伦敦政治经济学院教授金刻羽的观点。金刻羽认为，中国的制度得益于儒家思想的传承、政府驾驭权力和掌控金融的独特能力。这其实是老掉牙的中共标准文宣的学术版。黄亚生指出，中国今天的许多问题都是金刻羽卖力鼓吹的“中国模式”的直接后果。

《失败》专门用一个章节驳斥了“文化假说”（The culture hypothesis）。

书中写道：“中国在毛泽东去世前的贫穷与中国文化没有关系，而是毛泽东以惨烈的方式管理经济和控制政治的结果……。同样的，现在中国的成长与中国人的价值或中国文化的改变无关，而是源自邓小平和他的盟友推动改革所引发的经济转型过程。”

阿西莫格鲁与罗宾逊强调，攫取式制度下的成长模式并非中国独有，苏联、柬埔寨、越南、布隆迪、埃塞俄比亚及卢旺达都经历过。很明显的是，这种成长不可持久。

斯坦福大学中国经济与制度研究中心许成钢教授在新著《制度基因：中国制度与极权主义制度的起源》中论述道，大跃进和文革遗留下来的区管式极权制是中国改革的制度基础。但极权制的既得利益者总是努力以各种方式保护这个制度，保护其制度基因。

许成钢教授还进一步指出，中国经济近四十年的高速增长，不仅挽救了共产极权制，而且造就了新的极权制超级大国，同时使得当代共产中国的制度充满迷惑性；其中最大的迷惑性来自人们普遍无视中共的制度是共产极权制这一事实，从而忽略了中共的改革自始至终是为了挽救和扩大共产极权制的事实。

我尤其印象深刻的是，作者在《失败》中直言不讳地谴责了中共的舆论管控：“今天，党对媒体，包括互联网的控制，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地步……”“自我审查的背后，有一个类似奥威尔小说（《1984》）中描述的系统：监听谈话与通信，关闭网站与报纸，甚至选择性地封锁网络上的特定新闻”。

这些段落似乎不像经济学著作中的内容。但是，言论管控正是攫取式政治制度存在的枢纽。“中国译本”的删减也是一个讽刺性的证据。2014年，《中国社会科学报》发表文章《〈国家为什么会失败〉的失败》（作者杨虎涛），认为“《失败》一书只是制度决定论的一个极致的、荒谬的翻版。”《人民日报》等官媒转发了这篇文章——是另一个例子。



**达隆·阿西莫格鲁（Daron Acemoglu，麻省理工学院教授、2024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我感到荣幸和欣慰的是，《国家为什么失败》一书在关于不同制度安排如何影响世界各国乃至中国经济增长前景的争论中，仍然受到重视。

中国一直是我们理论框架中的一个棘手案例。早在2012年本书出版时，非常明显，中国是一个异常专注于经济增长的、自上而下（掠夺式）的政治体系。在过去的十三年间，更明显的是，中国的目标不仅限于经济增长，而是着眼于创新与技术领先。这是一场前所未有的新型实验。尽管苏联曾经一度尝试在个别领域谋求领先，但它总是半心半意且范围有限。中国则雄心勃勃，力求在大多数关键经济领域内实现全球领先和创新突破。

以上专家之间的对话充满了深刻的看法与独到的视角，体现出参与者对中国现状深入的理解。

所有这些观点中有一点是共通的，我对此也深表赞同，即中国存在着结构性的经济问题。但另外一点也是明显的：中国在多个技术领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涵盖通讯技术、人工智能、电动车、太阳能电池板，甚至机

机器人等方面。

在某种程度上，我们可以将中国未来的经济前景视作两股相互矛盾的力量所塑造的结果。一方面，在银行业、房地产，尤其是制造业领域存在着结构性问题，导致资源错配及低生产率；另一方面，中国拥有全球最多的工程师和受过良好技术训练的青年群体，他们在政府大力的财政支持、数字应用数据的广泛供给，以及规模化生产机会的支持下，正积极推动众多行业的创新。这两种相互矛盾的力量之间的博弈，将决定中国是上升到全球技术领导地位（或共同领导地位），抑或是陷入一种明显低于美国和其他最先进国家的技术水平与人均收入水平的状态。

不过，在判断这一进程最终走向何方时，有五个紧张关系 (tensions) 不能忽视：

第一，资源错配同样也出现在学术界和科研过程中。政府深度介入创新活动的各个环节。这不仅是一个资源和方向完全由上而下控制的实验，中国共产党官员的权力甚至深入到学术领域以及最具创新力的企业之中。

第二，中国仍然是两个经济体并存，即城市经济与农村经济。农村经济的现代化进程明显滞后，这种状况可能会拖累整体经济发展，并进一步加剧资源错配和结构性问题。

第三，由于自身政策上的失误（尤其是独生子女政策），中国已经成为全球老龄化速度最快的国家。这将带来沉重负担。曾经涌现的大批热衷于投身技术领域并愿意在创业和初创企业中承担风险的年轻群体，其活力将在

未来逐渐减弱。

第四，中国尚未成功转型为以消费为主导的经济体。目前中国出口部门更具活力，而消费率（消费占 GDP 的比重）按照国际标准来看仍然非常低。实现这种转型对中国经济的下一阶段增长至关重要，而这一转型不仅仅是经济问题，更涉及政治领域。以消费为主导的经济意味着必须赋予中产阶级更多权力和更积极的角色，但这对中共的政治主导地位而言无疑将构成威胁，这一点也得到了中共领导层的充分认识。因此，经济重心转型的过程究竟会如何展开，依然存在巨大的不确定性。

最后，美中竞争可能迫使中国犯下更多错误，并进一步暴露中国经济与政治体制中其他潜在的弱点（同样的情况也会发生在美国的政治和经济体系中）。这一竞争将如何演进，目前也存在诸多未知因素。（余浩风翻译）



黄奕信画作

访谈

许成钢  
张杰

许成钢现为斯坦福中国经济与制度研究中心资深研究员，美国《科斯研究所》理事，《欧洲经济政策研究中心》（CEPR）研究员。他的研究领域包括制度经济学、政治经济学、法经济学、比较制度、发展经济、转轨经济学、中国政治经济；发表过大量作品，包括最新著作《制度基因：中国制度与极权主义制度的起源》

张杰为《中国民主季刊》编辑，曾获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学位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穿越中国极权主义的迷雾



许成钢



张杰

**编按：**著名经济学家许成钢最近在台湾出版了《制度基因：中国制度与极权主义制度的起源》（简称《制度基因》）一书，引起广泛关注。许成钢教授为什么要写作这本书？它与此前关于极权主义的论述有何不同？极权主义在中国发生的原因是什么，其独特性何在？如何看待极权主义之下的经济增长？民主转型在中国如何才能可能？就这些问题，《中国民主季刊》编辑张杰博士对现任斯坦福大学中国经济与制度研究中心资深研究员的许成钢教授做了专访。

**张杰（简称张）：**《制度基因》是以制度基因和激励兼容理论构建的极权主义理论框架，它不同于汉娜·阿伦特（Hannah Arendt）的《极权主义起源》和雅各布·塔尔蒙（Jacob Talman）的《极权主义民主》的理论框架。为什么您要重构极权主义理论框架？您认为传统理论存在哪些缺陷？

**许成钢（简称许）：**我之所以要提出制度基因分析架构，其原因在于现有的文献不能满足两个方面的需要。一是从实证的角度。已有的文献讨论的

极权制度，没有明确是哪一种极权制度。刚才您提到的这两部著作，从实证方面来看，阿伦特只稍微讨论了一点苏联共产极权制度，而塔尔蒙则完全没有讨论，所以理论空白很大。即便阿伦特涉及了一点苏联极权制度，但她这本书的重点是德国纳粹极权制度。但如果我们认真分析极权制度的产生，就会知道，最重要的是共产极权主义制度，而不是纳粹的制度。首先，极权制度产生于共产极权制，纳粹是跟它学的，时间上比共产极权要晚。其次，共产极权制在社会上的影响比纳粹要大得多。奥地利经济学家米塞斯（Ludwig von Mises）在二战刚结束时说：“在过去的六十或八十年里，所有国家都对极权主义的崛起感到担忧，想保护自由和西方文明，通过意识形态和社会运动，阻止通向奴役之路的发展。所有的这些努力，都彻底失败了。”这是极为重要和深刻的警告，因为就在米塞斯的警告发出后不久，共产极权制在全世界大规模扩张，统治了人类三分之一的人口，其中包括中国。1997年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共产主义黑皮书》大量地记录了共产极权制度在世界各地造成的人道主义灾难。按照这本书的记录，全世界被共产极权制迫害致死的人有一亿。在这一亿人中，中国占了六千万，而这六千万中有四千万是死于1959-1961年的大饥荒。其他的两千万包括了镇反、土改、反右以及文革等等政治运动。第三是共产极权主义理论的完整性，这决定了共产极权制影响之大，诱惑性之高。但是已有的文献没有认真地去看所有这些方面，因此这些文献在分析共产极权制方面是非常不够的。

二是从理论的角度。制度基因作为分析框架是社会科学的方法论，或者窄一点讲是经济学的方法论。尽管这里讨论的问题不局限于经济学的内容，但这个方法论来自经济学。相关的方法论在社会科学领域已经运用了几十年，我只是在已有基础上再往前走了一步，所以从方法论上讲，也和已经

存在的极权主义文献的方法论有很大的不同。总之，我的理论架构主要在这两个方面与以往极权主义理论存在不同。

**张：**谈到极权主义，在我们的概念中，有左翼极权主义和右翼极权主义的理论划分，前苏联是左翼极权主义，纳粹是右翼极权主义。但您在《制度基因》里，几乎就没有关注右翼极权主义，为什么？您的理论框架能解释右翼极权主义吗？

**许：**我是有意不去讨论左和右，因为左和右是政治学为了简化问题，把多维度的问题人为地压缩到一个维度上，只有一个维度才有左和右，或者上和下。多维度是没有简单的左和右的，而一个维度讨论问题，就会产生语言和概念上的误导。当我们避开左和右这个人为限制的维度去讨论极权主义时，会帮助人们更清楚地认识到社会的权力结构（power structure）、产权结构（property rights structure），以及对应的意识形态。极权主义制度是权力和产权都集中到极点的制度。具体一点讲，极权主义制度是极权主义党垄断了社会所有的权力和产权。权力这个词在中文里有点麻烦，权力原本在英文上指的是政治权力 power, 人的基本的权利是 rights, 其中包括产权, property rights。政治的权力，包括使用暴力的权力永远和人的基本权利连在一起，也就是，只有当社会上的人普遍拥有个人权利 rights, 包括产权时，他们才可能实际拥有权力 power; 只有当社会上的人都拥有 power 的时候，才可能避免政府或党垄断所有的权力。所以，极权制的核心特点是极权主义党，它控制了国家全部的权力，自上而下全面统治社会，而且统治社会的所有角落。极权主义制度是用什么意识形态表达的，是左还是右，并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极权主义党靠其意识形态帮助，垄断了全社会的权力和产权。

从历史上看，对于大规模暴力的社会运动，在二十世纪初的德国，共产极权主义运动的产生先于纳粹。而且纳粹在德国的大发展与人们对共产极权主义暴力革命的恐惧密切相关。布尔什维克在俄国十月革命成功之后，马上创建了以推动全球共产极权主义革命为宗旨的专门机构 -- 共产国际。十月革命胜利后，共产国际渗透到了德国，在德国产生了极左翼的共产极权主义党和暴力革命。德国社会民主党原本是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的祖宗，那时该党的主流已经放弃了暴力革命，努力通过议会争取选票。但是在俄国十月革命影响下，德国社会民主党中分离出了极左的派别，在德国多处暴动。这些暴动不仅仅遭到右派镇压，德国社会民主党也直接参与了镇压。德国极端民族社会主义运动，即纳粹运动，有两个主要敌人：一个是民主国家，包括英国、美国、法国等，它们对战败德国的严重惩罚变成了纳粹煽动民族情绪的理由；另一个就是社会 - 共产主义运动，其中最大的是德国社会民主党。由于共产党与社会民主党之间有不可分割的关系，共产党发起暴动引发的恐惧，帮助纳粹把原来力量更强的社会民主党压下去了。共产党发动暴动在先，纳粹的暴力在后，这是非常重要的时间顺序，它影响了德国人的思想和选票，使极端民族主义的纳粹党快速发展。所以，左和右不是最重要的，真正重要的是，无论是共产党还是纳粹党，它们都是用极权主义党来完全统治社会。只要这个党上了台，其它的党都不能合法的存在，它一定要消灭宪政，不允许存在任何独立的组织，不允许在极权主义党之外的任何人群拥有权力。

**张：** 您把产权作为制度基因的重要支柱，为此讨论了洛克（John Locke）、卢梭（Jean-Jacques Rousseau）的理论。为什么产权理论在《制度基因》里具有核心地位？卢梭的社会契约和人民主权理论与洛克的产权理论存在哪些根本性差异？

**许：**刚才，我在讲什么是极权主义的时候，为了简便，把所有的问题都压缩到政治权力。但事实上，当一个党垄断了所有的政治权力的时候，它一定同时控制了所有的产权。通常人们说，在纳粹和法西斯的制度下，它们是保护私有产权的，只是政治上垄断。这就涉及到产权的概念问题。人们对于产权这个概念有很多争论。我的看法是，争论的主要原因是很多人把概念混淆了。不弄清楚什么是产权，实际上人们用同一个词在讲完全不同的意思。产权有两个主要的流行概念，第一个指的是最终的控制权。按照这个概念，如果一个国家所有的政治权力被一个党完全控制了，它就控制了所有的人，而当它控制了所有的人，人就丧失了人权，这些人自然也不再拥有产权，因为党能指挥人做它想要做的事。

在纳粹和法西斯统治下，名义上保留了私有制度，但是你必须做纳粹党要你做的事，你违反了纳粹党的命令，轻则要受惩罚，重则要坐牢，甚至被杀掉。因为没有人权，名义上的私有制并不意味着人拥有财产的最终控制权，所以，按照最终控制权来定义产权的话，只要人的政治权力被一个党完全垄断，人的产权同时也就被这个党垄断了。因此，权力和产权的结构是决定性的。当所有的人都丧失权力时，他们也就丧失了产权和人权，这就是极权主义制度。

我的这些讨论，其基本概念都来自于洛克。当然洛克没有像我说的这么具体，因为那个时代还没有极权主义。但他说了所有这些基本原则，就是人权等于产权，产权等于人权，这是洛克产权理论最基本的概念。在洛克之后，人们把产权认定为人权的核心内容，增加了许多人权的其他方面。但在洛克时代产权跟人权是划等号的。用最终控制权来定义产权，其实是自古如此。2016年诺贝尔经济学奖给了当代的产权理论的代表人物奥利弗·哈

特 (Oliver Hart) 教授。实际上, 他的主要贡献是用现代经济学理论, 现代经济学语言, 重新把产权回归到最终控制权上去。

另一个流行的产权概念是权利束。即, 产权可以被分解成许多束权利。权利束的概念将产权分成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等, 大大帮助了人们的日常操作。但是很多人概念混淆, 把这个操作的东西当成了产权的基本概念, 那就错了。因为世界上存在着不同的社会。在有的社会里, 个人天经地义地拥有私有产权, 当你把它强行拿走的时候, 他一定要抗争, 而且这个抗争一定会超出个人的行为, 形成社会的集体抗争, 会有律师、法庭和各种民间组织参与抗争, 帮助人们来维护私有产权。私有产权只有在宪政制度下才能得到有效保护。在另一种社会里, 个人最多只能获准得到资产的使用权。所有这样的社会里都没有宪政。而任何否定宪政的制度, 则一定从根本上冲击个人产权。

这就出现一个问题, 宪政制度又从哪里来的? 历史上, 所有形成了宪政制度的地方, 宪政都是人们自己争取来的。人们之所以有能力争取一个保护个人产权的宪政制度, 原因很简单, 是因为社会上已经存在非常多的人, 或者说社会上的多数有力量的人, 都拥有私有的产权。所以, 宪政的产生是有条件的, 这个条件就是社会上必须先已经存在着大量拥有产权的人, 他们为了保护自己的产权去争取宪政。我现在讲的这些道理, 在洛克的时候都讲过, 已经过去了好几百年, 只是我们见到的东西比洛克的时代丰富多了, 所以今天可以讲得更清楚。除了洛克, 另一个人可能更熟悉的学者是哈耶克 (Friedrich August von Hayek)。他关于丧失产权的民众会成为被奴役者的思想, 实际上是在展开洛克已经讲过的道理, 除了计划经济是洛克没见过, 因此不可能讨论之外, 其它的道理洛克基本全讲了。

关于产权概念的问题对于理解中国极为关键。这涉及到中国普通人在历史上到底是不是拥有私有产权。如果私有产权被定义为最终控制权，我们就可以看到，中国在民国之前是没有私有产权的。因为私有产权最重要的部分是土地，而中国的土地产权属于皇权，人们拥有土地使用权是皇上的恩赐。任何人的土地，无论是大地主还是高官，按照法理，只要皇帝想收回去，随时可以。

以上说的这些表明，没有宪政不可能有民主。进入 20 世纪以后，许多国家的人们试图建立民主制度。但其中多半勉强创建的民主制度都不能维持。这些所谓的“民主制度”，都变成了威权主义制度，因为那里没有宪政制度来分权和制衡权力。当我们讨论制度变迁时，就不得不谈到制度变迁的基础。其中一个基本条件就是，社会上的人是不是普遍拥有产权和人权。只有当社会上足够多的人拥有了产权和人权的情况下，才有可能去推动社会创建宪政制度。只有创建了宪政的制度，才能真正保护人的产权和人权，在这个基础上才有可能进一步推动产生民主的社会。这个逻辑基本上就是洛克的思想。在洛克的思想引导下，我们所见到的民主制度发展的历史，基本上就是这样过来的。社会契约观念产生于英国，也不是洛克的发明，但洛克把它进一步完善了。在宪政制度下，人们为了保卫自己，出让自己的一部分权利给政府，让政府来替他们做事。政府和这些人的关系是个契约的关系，这就是在洛克理论里已经讨论清楚的社会契约。在洛克之后一百年，法国大革命之前的哲学家卢梭借用了洛克社会契约论的一些观点，但他在人权和私有产权方面的看法不同于洛克，并发明了限制甚至否定个人权利的概念“普遍意志”或“公共意志”（general will）。在卢梭那里，主权高于人权，主权压倒了对人权。正是卢梭的公共意志理论，为后来的极权主义意识形态和极权制度的构建奠定了基础。法国大革命期间以红色恐

怖统治著称的雅各宾派深受卢梭理论的影响。许多卢梭发明的概念经马克思和列宁的进一步发展，变成极权主义理论。

**张：**《制度基因》论述了中西文化与政治制度分流问题。为什么您认为，中国的儒教和科举制维护了皇权帝制，而西方的基督教和教会推动社会走向了宪政民主？

**许：**首先，我们来从制度基因的角度来看，中国的 - 儒教是从哪来的？它实际上是皇帝造的。孔孟之道原本发端于春秋战国时代，但历经秦始皇焚书坑儒之后，它们基本已经全被毁了。之后的汉朝，在某种意义上讲，是部分从秦制复辟到了以前的封建制，这就出现了皇室和贵族的竞争。为了维护皇室的利益，儒学大师董仲舒就提出“独尊儒术”的主张。之后，汉朝发生了一次政权颠覆，相当于政变。政变之后产生的新皇室需要解决政权合法性和官僚来源的问题。在寻找合法性的过程中，当时的御用学者就为皇帝想出了后来称之为科举制的制度。这些御用学者声称新发现了大量的孔孟之道文献。后来，到明清时代有大量的学者考证，发现所谓的新文献其实都是伪造的。

我强调这些的原因在于，整个科举制度的核心内容是孔孟之道，而其中大量论据是后来伪造出来的。即便是原始的孔孟之道，怎么解释它？用它来干什么？这也都是由皇权决定的。刚才讲的是汉朝。汉朝后来垮掉了，有将近 400 年的时间中华帝国没有了，直到隋才重新统一了中国，科举制作为一个完备的制度是隋朝建立的。汉朝虽然创建了初步的科举制，把孔孟之道作为核心，但是到了汉朝的末年，科举制并没有起决定性的作用，这就意味着汉朝的科举制还没成为官僚制度的核心成分。当高官变成了事实

上的贵族时，他们就用实权去挑战皇权，最后皇权被搞垮了，汉帝国也就崩离析了。隋朝重新统一中国之后，接受这个历史教训，它要想办法防止再产生事实上的贵族。怎么防止呢？刚才已经提到过，在中国的帝制下，土地最终控制权掌握在皇帝手中。现在很多人还在辩论中国皇帝是否控制土地产权，其实这没有太多可以辩论的。为什么？这里有非常深的原因。最基本的原因就是防止产生贵族，因为只要土地不是皇权的，假定说是市场的，它就会不断兼并，就会产生出贵族来，也就是地主大到一定程度，地主就变成贵族了。那么当小贵族变成中贵族，中贵族变成大贵族，贵族集团就会用经济力量和军事力量挑战皇权。为了防止产生贵族，从秦朝开始皇帝就采取各种办法，让土地不能成为贵族的财产。比如，汉武帝实行的“推恩令”，虽然允许诸侯后代继承封地，但所有诸侯必须将其封地分封给各子，事实上废除了长子土地继承权。

这就产生另一个问题，为了防止产生事实贵族，官僚位置必须不能家传，而只由皇室任命。官僚的候选人从哪来呢？所以，就创建了科举制，用科举制决定官僚的候选人。同时，用儒教在人们心里植入天经地义的等级观念，培养无条件服从的人群，扼杀人们追求个人权利的动机。儒教意识形态里的内核，就是皇权的合法性，也就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孔孟之道。

我们再说西方的基督教和教会。当我们讲制度基因的时候，中西的制度基因从一开始就不一样。作为制度基因的一部分，基督教和孔孟之道，教会和科举制之间存在着根本性差异。基督教在产生的时候受罗马帝国压迫，但后来它发展到非常大的规模，在之后差不多 400 年的时间里，已经变得势不可挡。在这个背景下，罗马皇帝觉得可以利用它维护自己的权力，就把它立成了国教。天主教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但是即便如此，

重要的是，基督教和教会在成为国教之前早已成熟，一直保持着它的独立性。

即便是罗马帝国把基督教立为国教，皇帝想靠它来统治，可它已经是一个成熟的宗教，有自己的理论、信众和制度体系。还有一个重要事件，就是在基督教成为国教之后，罗马帝国的首都被迁移到了君士坦丁堡，这样罗马的教会就离开了政治中心。在后来的发展过程中，罗马的政治和宗教中心就分开了。再到后来，东西罗马教会产生权力斗争，斗争到后来就出现分裂，在西边的罗马叫做天主教，在东边叫做东正教。“正教”的希腊语意思是正统。我讲基督教的历史的目的，是为了解释为什么在西方社会，世俗政权和神权是分开的。

神权很想吞并世俗权力，但它吞并不了，试过多少次也做不到，而世俗权力也很想吞并神权，也试过多少次做不到。所以，并不是说西欧统治者愿意分权。不是的，是它的制度基因决定的。在西欧，神权与世俗权是分开的，政教分离是常态。当然，政教正式的分离是由英国光荣革命在法律上把它确定下来的。在世俗政权与教会分离这个制度基因的基础上，欧洲从文艺复兴、宗教改革，到启蒙运动，从英国大宪章运动到光荣革命，都涉及推动政教分离。当我们讨论宪政的时候，宪政的核心就是分权，而最早的分权是神权和世俗权的分开。只有在神权与世俗权分开的背景下，才能进一步讨论行政权、立法权和司法权的分开。而在中国，儒教和皇权从来是一体的，因为儒教是皇帝造的，儒教的解释权从来都在皇帝那里，而科举制就是皇权的政治结构的一部分，所以，我们说不同的制度基因会带来不同政治制度的演变。

**张：**《制度基因》里有一个支柱性的理论，就是激励相容原则（incentive compatibility）。激励相容原则的基础是功利性，但为什么功利主义占主流的英美没有出现极权制度，而功利主义根基并不牢固的德国、意大利却出现了极权主义？

**许：**首先，要解释一下什么是激励相容的原则，再分析激励相容原则与制度基因的关系。激励相容的原则是说，任何制度只有其提供的激励机制及约束条件与制度中人的自利行为相容时，这些人的行为才会与该制度的规则一致。也就是说人们只愿意做符合自己利益的事，否则政策执行起来就难度很大。激励相容原则的提出尽管是相当近的时间，但早在亚当·斯密（Adam Smith）的时候就讨论过。那时的英国已经创建了宪政，在宪政的制约下，政府不能侵犯人的权利。亚当·斯密说政府要设计的任何东西，人们要愿意执行，它需要和人们的利益相一致。可以说，亚当·斯密是最早提出激励相容原则的学者，只是当时没有用这个词。作为一个正式的概念清楚地提出来就到了上世纪 60 年代。

激励相容的道理在主流经济学里有个很强的隐含假设，就是人权都是获得保护的。所有的关系，无论是政府和人的关系、人和人的关系、企业和人的关系都不能侵犯人权，人的基本权利都是平等的。这是整个经济学的起点。但极权主义、威权主义制度最基本的特点就是政府侵犯人权，政府是靠压迫、靠暴力来强制人的。所以，在讨论极权主义和威权主义制度时，我就把激励相容原则扩展了，扩展到了人权会被政府侵犯，政府强迫人做事的制度。扩展了之后，就意味着有一方可以对另一方使用暴力。我把在这种情况下的激励相容的条件称为暴政的激励相容条件。

现在回到你的问题上：为什么英国、美国这些国家没有产生极权主义，但却在意大利、德国产生了？其原因就是英美的制度基因和意大利、德国的制度基因不同。制度基因里边的重要的部分，就是这个社会权力结构和产权结构，以及它们相对应的社会共识。在英美制度下权力是分散的，产权是分散的，所以它保证了宪政和民主制度的运作。当宪政和民主的制度能够运作的时候，实际上就不可能由某一群人把权力集中到自己的手里，用他们掌握的权力来压制别人。在这个制度基因下，这些事情做不成，并不是说没有人想做，而是没有人能做得成。相反在德国、意大利，历史传统里已经有相当集中的权力和产权，在这种情况下，就会出现极权主义。比如说意大利的法西斯党、德国的纳粹党攫取了政治权力，它就有能力破坏刚刚创建的、很脆弱的宪政制度，从而创建极权主义制度，这是由它们的制度基因决定的。

关于你提到的功利主义（Utilitarianism），功利主义其实是经济学依赖的最基本哲学思想。经济学里所谓的效应函数，所谓人的偏好等等都是从功利主义产生出来的。但整个经济学的产生就像我刚才讲的，它是在已经创建了宪政的基础上产生出来的，而当时的德国根本没有创建起宪政。德国第一次创建的宪政是魏玛共和国，但它很脆弱，所以就被纳粹党搞垮了。在意大利也是这样，它在历史上有一些宪政传统，但并不是在国家层面，一般都是在一些城邦。当法西斯党攫取政治权力时，作为意大利的国家还没能形成一个稳定的宪政制度。相反，它的政治权力是相对高度集中的。与意大利、德国相似的道理也可应用到日本，为什么在日本会产生军国主义？日本在明治维新时代建立了君主立宪的制度，但它的权力过度集中，宪政相当脆弱。日本变成军国主义之前，军界已经有过好几次政变，包括刺杀等等。日本虽然创建了一个初步的君主立宪制度，但从制度基因的角度

度讲，它仍然存在相对高度集中的政治权力。这就是为什么在这些国家会产生极权主义制度的原因，而在英美，历史上一直不存在有能力攫取政治权力的巨大的寡头力量。在此条件下，即便有人想做，也难以做到。

**张：**您在《制度基因》中创造了一个概念，就是区管式极权主义（Regionally Administered Totalitarianism），并且用它解释中国改革开放时代的经济崛起和今天的经济衰落。但耶鲁大学的胡安·林茨（Juan Linz）教授用后极权主义这个框架来解释，为什么极权主义统治之后会出现相对宽松的政治经济现象，区管式极权主义与后极权主义的区别是什么呢？

**许：**我先讨论一下区管式极权主义和后极权主义这两个概念。我提出的区管式极权主义，是极权主义制度在中国扎根以后逐步演变出来的，或者换句话说叫中国特色的极权主义制度。区管式极权主义早在1958年就出现了。1958年毛泽东发动大跃进运动，就是经典的极权主义制度，它来自于苏联。中共建政后到1957年，中国的政治制度就是苏联的制度，但是从1958年开始，毛改变了从苏联搬来的极权主义制度，朝另一个方向变化，但它没有改变极权主义性质。需要指出的是，在这个变化过程中，极权主义党的基本性质、极权制的基本性质都没有变，改变的只是极权制度的治理结构。同时这个过程吸收了中国帝制和中共战争时期形成的制度基因。

为什么中国经济能够在文革后快速发展起来，其实靠的就是区管式极权主义制度。从这个角度去理解，才能够弄明白为什么在极权主义制度下，中国能获得高的经济发展速度。而胡安·林茨教授讨论的是苏联与东欧共产党国家在垮台了以后的制度转轨，但他从来没有认真地分析过，苏联时期极权主义制度是怎么回事。他关心的是极权主义制度怎么垮了，以后会怎

么变化。所以，他基本上讨论的是转轨时期的问题。前苏联和前东欧、中欧这些国家都是共产党国家，这就是为什么他将垮台后的前共产党国家的制度叫做后极权主义。虽然我与胡安·林茨面对的都是共产党制度，但他主要研究共产党垮台后的前苏联东欧国家的制度，而我讨论的是共产制度如何深入中国，又怎么进一步统治了中国的一切，至今还仍然统治着中国，然后又为什么在这中间会有一段几十年经济高速的发展，私有企业居然可以大规模出现，这背后的机制来自区管式极权主义制度。实际上在苏联、东欧国家的经典极权主义制度下，私有企业是不可能发展的。这也是我研究中国区管式极权制度的重要考量。

**张：**中国经济在改革开放时代快速崛起，中国政府把它称之为中国模式。2024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也是您的朋友阿西莫格鲁 (Daron Acemoglu) 和罗宾逊 (James A. Robinson)，在《为什么国家会失败：权力、繁荣和贫穷的根源》这本著作中，认为中国攫取型的政治和经济制度决定了经济繁荣终究昙花一现。有很多读者很惊讶他们十年前的先见之明。但您对他们的观点，或者说他们解释中国经济兴衰的看法持批评态度，为什么？

**许：**我倒并不是批评，只是指出阿西莫格鲁和鲁宾逊教授对中国经济兴衰的解释不涉及具体的机制，因为他们的观点相当抽象和缺乏实际分析。到底中国发生了什么，他们的分析过于抽象、概要，从社会科学的角度看不充分。因为，要说清中国经济的兴衰，需要解释为什么中国有几十年的快速经济增长，为什么在共产极权制度下，会产生出来如此大规模的私有经济，而在苏联、东中欧的共产党国家里，都是不可能。这是必须要面对的问题，然后才能解释为什么在中国的制度下，私有企业没有再进一步发展的可能，解释中国经济发展面对的限制。

要回答这个问题，就需要使用数据和经济学理论论证，泛泛的抽象论述是不够的。在这里，我们可以稍微具体一点讨论他们关于包容性制度（inclusive institutions）和攫取性制度（extractive institutions）这些概念的来源。社会科学的任何概念都是来自于实际的观察，那么他们的实际观察的主要来源是什么呢？是殖民地。他们观察了世界上两大类的殖民地，一大类是以北美为主的，包括美国和加拿大，也包括澳大利亚、新西兰，它们是前英国殖民地，如今都变成了世界上经济最发达的民主宪政国家。还有另外一大类殖民地，就是贫穷落后，至今也都还是威权制度的国家。为什么同样是殖民地，但发展会有这么大的差别？有发达的，有不发达的，有变成了民主制度的，还有的是威权主义制度。阿西莫格鲁和鲁宾逊教授提出来的整套的理论，就是关于国家为什么会失败。他们主要讨论的是这个部分的观察，在这些方面，我非常同意他们的工作，也从中非常受益。但是我研究的是他们没有做的那部分，就是极权主义制度。我要强调的并不是和他们的分歧，而是他们的空白，他们没有讨论过的。所以，不能简单地说他们早已预言了中国的未来并不确切，因为他们没有讨论过极权主义制度。当一个极权主义制度在改革的过程中，产生出来了大规模的私有制和高速的经济发展，这需要认真面对、认真分析，他们并没有做过这方面的研究。

**张：**我们谈到苏联共产极权主义，它对国民党和共产党影响同样巨大，孙中山就曾提出过“联俄容共”的主张，毛泽东也说过“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主义”，但为什么中国大陆仍在共产极权统治之下，而台湾却转型成为宪政民主政体，并历经多次政权更替，制度基因理论能够解释这一现象吗？

**许：**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需要简要回顾一下历史。1924年国民党召开

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那是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会议，因为它改变了国民党的基本制度。孙中山在 1923 年和列宁派来的代表，当时的苏联的外交部副部长阿道夫·越飞（Адольф Абрамович Иоффе），发表了著名的“孙逸仙越飞宣言”。这个宣言决定了国民党转向布尔什维克，对自己进行改造。一个重要的举措就是让中国共产党党员加入国民党，第一次国共合作就是在这个背景下产生的。当时苏联共产党是怎样考虑的呢？苏共试图在中国复制苏联的十月革命。当年的布尔什维克革命靠自己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于是它利用了俄国社会革命党，同时也利用了孟什维克，并取得了成功。布尔什维克想在中国重演这一幕，让国民党成为共产党夺取政权的一个工具。国民党已经有很大规模，苏共希望借国民党的力量帮助中共夺取政权，这就是为什么要中共党员加入国民党，但所有的事情在 1927 年都发生了重大变化。

1927 年斯大林有一个判断，认为中国革命成功的机会已经到了，认为 1927 年的中国很像 1917 年的苏联。1917 年的苏联有过二月革命和十月革命。二月革命就是把君主立宪制给搞垮了，然后由临时政府上台，借着这个条件布尔什维克几个月后发动了十月革命。在共产国际的指挥下，中国共产党就准备在各地发起暴动，夺取政权。但苏联与中共有关武装暴动的电报被西方各国的使团截获，国民党才意识到原来苏共和中共一直在利用他们，最终的目的是要夺取他们的政权，于是国民党开始清党。

我之所以讲这段历史，就是想说明：当年国民党在苏联的控制和指导下，按照苏联的方式改组国民党，试图将其变成布尔什维克党，但 1927 年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于是国民党和中共划清了界限，成为了势不两立的敌人。

到了 1946 年制定中华民国宪法的时候，当时的中国除了国民党和中国共产党，还同时有好几个其它的党，通常他们被统称为民主党派。有意思的是，在中华民国宪政制度的制定过程中，中国共产党联合民主党派为宪政原则出了力。那是中共非常成功的手段，因为那时挑战国民党，吸引中国知识分子和美国最有力的手段，就是显示中共主张民主宪政。总之，1946 年中华民国宪法是按照宪政原则制定的。

这次制宪对台湾的发展意义重大，因为那时二次大战刚刚结束，国民政府从日本手里接管了台湾，它必须按照 1946 年制定的宪法执行。国民党当然是一个威权主义政党，它没有兴趣真的去遵守宪政原则，但由于已经通过了宪法，也必须在一定程度上去做。所以，接管台湾之后，国民党就在台湾开始了各级的选举。台湾的选举就一直没有停过，即使在国民党最压制民众的时期，选举也没有停过。1946 年制定的中华民国宪法明确规定保护私有产权，私有制是它的基础，这也是国民党接管台湾之后，不断的推动了私有制发展的政治基础，也是发展宪政民主的基本条件，这两个制度基因在台湾都经历了长期发展。

我还需要强调一下，在日治时期，台湾的制度基因就已经有所变化。日治时期有一个重要的阶段，就是大正天皇时期，日本民主宪政获得了大的发展，提出了殖民地本土化，要在殖民地全面普及日本本土的教育和制度，因此在大正民主时期的 1910 年代、1920 年代，台湾就已经组建了政党性质的组织，然后有了各级的选举，从基层一直到全岛，全面的选举举行过两次。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事件，就是自从台湾变成日本殖民地以后，日本统治者对土地进行测绘，以确认每一农户的土地产权。这极其重要。当日治政府以官方的形式确认每一个农户自己土地产权时，就帮助台湾人有

了明确的私有产权的基本观念。民主宪政的制度基因靠的是分散到个人手里的产权、政治权利以及对应于它们的社会共识，这些早在日本变成军国主义之前在台湾已经形成了。

台湾宪政民主的产生最主要因素是民间的动力，民间的压力。民主宪政的制度基因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到 1980 年代变得足够强大。这不仅使得台湾威权统治的暴力失效，而且激发出更强大的反抗，最终迫使国民党政府在 1987 年宣布解除党禁报禁，开启了威权制的终结。除内部压力之外，美国和韩国民主化对台湾也形成了强大的外部压力和影响。强大的民间压力给具有改革意识的政治领导人带来了机会。以李登辉的宪政改革为例，在野百合运动中，抗议学生占领了台北的主要公共地区，要求和新选举出来的总统谈判。李登辉就去和他们谈判，学生提出来的要求就是恢复宪政，也就是恢复 1946 年制定的中华民国宪法。为什么要恢复宪政，是因为当时台湾实施戒严法，在戒严期间暂停了宪政安排。李登辉在谈判的时候给了学生们一个承诺：你们回学校去，我一定在两年里完成你们说的这些事，如果不能完成，你们有权利还可以再来。再来的意思就是再发动学潮抗议。后来，在两年的时间里李登辉兑现了承诺。显然，这不是政治领导人自己能完成的事，他需要社会压力，只有在社会压力下，顺应改革潮流的领导人才有机会改革，否则仅凭李登辉一己之力是不可能做成这件事的。

简要总结一下观点，台湾之所以能够从威权政权转型为民主宪政的条件之一，在于国民党不是极权主义党，本质上与共产党不同。中华民国 1946 年就有了宪政原则的宪法。此外，台湾在日治时期产生的产权概念和持续的地方选举，以及由此产生的强大的民间压力和具有改革意识的领导人，表明台湾早已具备民主转型的宪政制度基因。对比台湾，我们就可以看出

共产党统治下的中国民主转型的艰难。

**张：** 您认为如果不改变制度基因，中国不可能实现民主转型，世界上似乎也没有一个极权国家能够成功转型的先例。但改变制度基因是一个漫长而艰难的过程，您认为中国民主转型还有希望吗？

**许：** 与任何制度变化一样，民主转型必须有它所需要的制度基因，否则是不会发生的。因为任何社会朝宪政制度转变只能是自下而上，而且只能主要依靠本国自身的力量，不可能靠外来的力量。任何专制政权都不会自愿放弃统治的权力，因此只能依靠强大的民间压力，不一定是推翻，但必须把它限制住。而要限制就必须要有强大的自下而上的民间力量，仅靠外来力量是不可能做到的，比如在伊拉克、阿富汗，美国试图强迫它们变成宪政国家就失败了。但在二战结束后，美国对日本、德国的宪政改造都成功了，那是因为，原本在德国、日本就有宪政的制度基因，大量民众的手里有产权、政治权利、人权。虽然在德国纳粹、日本军国主义时期有很大的压制，但宪政制度基因在这之前就已经初步形成。在这个前提下，内力和外力才能合在一起，民主转型才能实现。但在伊拉克、阿富汗，就没有这样的制度基因，虽然美国为此使用的力量比当年在德国和日本大得多，更强有力的去推动，但却都失败了。

关于中国民主转型，我认为是有可能的。原因是中国改革开放的前三十年里已经产生出来最重要的新制度基因成分，即私企、非政府组织、公民社会，以及有限的多元化的意识形态和社会组织。一方面，极权主义的制度基因似乎朝全面复辟发展，且试图借助网路监控和人工智能等新方式更全面地控制社会。另一方面，已经萌芽的新的制度基因，私有产权、私企、非

政府组织、公民社会、人权产权的基本价值观、法治观念、对宪政的理解、社会科学的传播，不仅萌芽，并已成为中国社会的基本部分。人们要保护自身利益的基本动机，从开放的世界得到的启蒙，使得新制度基因的萌芽充满生命力。中国的未来取决于这两类制度基因的博弈。

与前苏联对比，中国的这些制度基因，苏联在共产极权制垮台的时候还没有产生。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讲，中国人不应该悲观，应该认识到我们已经具有这些宝贵的制度基因，我们要努力去保护。但另外一面，我也需要强调，中国的宪政民主转型一定是一个困难的过程，是一个需要时间，需要众多人艰苦努力的过程，不可能在短时间里轻而易举地实现。中国极权主义制度的垮台是非常确定的，但它的崩溃并不一定就能带来民主宪政，它需要中国人民的不懈努力，也需要国内外政治环境以及政治智慧和策略。



黄奕信画作

访谈

白明  
钟伟锋

白明 (Jude Blanchette) 是兰德公司 (RAND Corporation) 中国研究中心首任主任。他是研究中国政治局势的前沿专家，在兰德公司侧重于中国在社会、经济、人口、环境和国际竞争方面遇到的挑战。白明发表了大量作品，包括《中国的新红卫兵：激进主义的回归与毛泽东的重生》一书

钟伟锋是乔治梅森大学麦卡托斯中心 (Mercatus Center) 研究员、美国第一政策研究所 (America First Policy Institute) 高级顾问。他是中国问题专家，也是开源的政策变化指数 (Policy Change Index) 的创建者，用人工智能分析独裁国家的官方宣传，从而预测它们的政策走向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习近平的中国 经济向何处去？



白明



钟伟锋

**编按：**习近平掌权 13 年的中国，权力高度集中，经济结构面对重重挑战。这个体制的演变逻辑是什么，会向何处去？如何理解独裁政治和市场经济之间的复杂关系？如何解释中国经济此前的成功与目前的困境？是否有潜在的其他选择与某种真正的复兴战略？受《中国民主季刊》邀请，乔治梅森大学麦卡托斯中心（Mercatus Center）研究员钟伟锋与兰德公司中国研究中心主任白明（Jude Blanchette）进行了以下对谈。他们的对话为理解习近平时代的“中国模式”提供了来自国际智库的深度洞察。

**钟：**让我先问一下你的学术生涯起源。你的中国研究是从哪里开始的？是什么让你走上了这条精彩的职业道路？

**白：**我不知道用“精彩”这个词是否恰当，但这条职业道路确实很有趣，也很令人兴奋。我第一次对中国产生兴趣是 25 年前了。那时候我还是一名大三的学生，在北京理工大学交换学习。我是在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前一个月到达北京的。从北京老机场坐车到北京理工大学宿舍的路上，我立刻

就被中国迷住了。部分原因是我在美国佛蒙特州农村长大，我从来没有去过像北京这么大的地方。

在到达后的几天、几周和几个月里，我感到北京在 2001 年秋天有一种氛围，这种氛围中充满了对中国未来走向的乐观情绪。那里的中国学生都很乐观，他们在思考着中国正式融入一个充满可能性的新世界，这种乐观不在于融入一个正式的国际贸易体系，而是因为中国现在真正成为了一个全球的参与者，外国公司也开始进入中国。

当然，我在北京听到的关于中国可能走向的观点对我来说很有说服力。我不想过早下结论，但我个人的看法是，我对美国的很多讨论感到沮丧，这些讨论认为中国现在的政治地位是早就注定的，是中国共产党统治下的列宁主义制度所走的固定道路。但我一直认为中国有很多条路可走。在 2001 年，我感觉中国有很多不同的路径可供选择，而这些路径与它今天的位置不同。因此，第一年在中国的经历对我的成长很有帮助。

2007 年，我再次回到中国，搬到了上海。对于我们讨论的重点来说，重要的事件发生在 2010 年，那时我正在人民大学附近开会，听说了一家由一些新毛主义者经营的书店，叫做“乌有之乡”。我出于好奇就去逛逛。他们的书店离人民大学的北门不远。这开启了我人生中的新篇章（无论是字面上还是比喻上），因为我后来还写了一本关于他们的书。我清楚地记得第一次走进那家书店的情景。让我感到最有趣的是：里面挤满了年轻的中国人，但他们与我遇到的大多数学生不同。我遇到的大多数年轻人都打算去麦肯锡咨询公司工作，或者去美国学习。但是这些年轻人却坐在书店的楼梯上，或者挤在角落里，在阅读《毛泽东思想》，阅读列宁的作品。

所以，那次偶然进入这个“乌托邦”书店的历史，可能是影响我职业生涯最重要的事件。也正是从那时起，我开始试着去理解这样一个悖论：中国正在向现代化、全球化迈进，而有些人却想回到过去，往共产主义制度寻根。

**钟：**我能体会到你所指的这种“悖论”。我在2002年上大学。那时候（甚至现在也还是这样），有必修的马克思主义课程，比如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马克思主义政治思想。我记得最清楚的是，在大学上课时，我会上完一节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课，然后紧接着上一节西方微观经济学基础课。这种矛盾简直令人震惊，因为我们会听老师讲关于公有制的东西，然后又要学习（西方的）微观经济，而在中国似乎不应该有这样的事情。因为根据上一门课，我们不应该有下一门课的内容。所以，我能理解为什么有些人因为这种矛盾，或者说认知矛盾失调，会感到非常不舒服。有些人可能会回到毛式的极端，而另一些人则可能想要更多的自由。

**白：**是啊，我觉得很有趣的是，我们后来理解到，一些看似截然相反的东西，比如国家和市场之间的紧张关系，实际上可能更具流动性，它们并不一定是两个极端，或者二元对立。对我来说，学习和理解中国的过程，并不仅是探索这样的紧张关系，我还试图找出这些紧张关系的背后，矛盾是如何共存的。中国在1989年后的政治经济模式在某种意义上也证明了，国家和市场之间的合作空间比我在成长过程中所认为的要大得多。我成长的时代，基本上市场或者国家二选一。在美国，我们现在正在讨论产业政策，我们在贸易和关税政策上也使用了越来越多的国家干预。所以某种程度上，我觉得中国是第一个开始思考一种混合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国家。而且在某种程度上，中国已经把很多其他的国家拉向了这个方向。

**钟：**您对如下的这个反驳意见有什么看法呢？您提到了美国对中国的传统讨论方式。我认为这其中的一个主要思想流派就是去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达伦·阿西莫格鲁 (Daron Acemoglu)、西蒙·约翰逊 (Simon Johnson) 和詹姆斯·罗宾逊 (James Robinson) 的研究。他们的基本观点是，经济自由和政治自由通常是相辅相成的，而中国似乎是一个成功的反例，因为它没有政治自由，但它却有经济自由，这导致了过去几十年的快速经济增长。但根据我对他们研究的理解，他们认为这种经济增长的趋势是不可持续的。因此，最终中国人可能会出现足够强烈的对自由的需求，他们甚至会拥有政治自由，甚至会有民主，从而巩固支持增长的经济政策、经济自由、和经济制度。但另一方面，他们也可能最终倒退回一个悲观的厄运。我猜过去 10 年似乎证明了他们在某种程度上是正确的，至少目前中国的经济趋势似乎与这种更悲观的预测一致。您对这个框架有什么看法？

**白：**我认为，如果他们这本书（《国家为什么会失败》）是 1980 年出版的，它看起来就会非常不准确，因为它描述的是促进增长的结构必要条件。按照他们的逻辑，你可能会认为中国试图建立一个明显由国家主导的但仍然实施市场经济的实验是不会成功的。另外，我并不是对中国政府自 1976 年以来所做的所有政策选择表示赞赏，但我确实认为传统的新古典经济增长模型对中国一直都没有预测能力，中国在很多方面都违背了这种经济引力定律。我认为你刚才说的最后一点很好，那就是时间会证明阿西莫格鲁他们对剥削性制度的批评是否正确。

我认为，中国目前的政治结构显然是中国复兴的唯一最大的障碍。现在的问题是，如果习近平当时没有在领导层竞争中获胜，而李克强是 2012 年秋天党的第十八次代表大会上宣布常委名单时的领头人，你认为我们还会

有今天的局面吗？换句话说，你刚提出的观点（我也有点同意），即过去10年中国由国家干预和主导的市场经济模式的局限性，是一种结构性的、不可避免的矛盾？还是像习近平这样的偶然因素造成的结果？

我认为现在对美国也存在同样的讨论。唐纳德·川普是原因还是症状？我想把这个问题抛出来。实际上，我不知道如何回答这些问题，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说，我认为结构很重要，而像共产党这样的政治组织，几乎没有任何制衡，甚至在党内也是如此。这是否一定会阻碍半自由的市场经济的发展，还是说你的确需要一个像习近平这样的领导人，他对自己想要把国家带向何方有着清晰的愿景，但是他的愿景却不包括一个蓬勃发展的公民社会和市场，所以我不知道。

**钟：**对。我觉得归根结底是我们每个人怎么判断中国早期成功的原因，例如是什么带来了中国经济在80年代、90年代、甚至2000年代初的成功？我认为地方政府官员推动经济增长的动力非常重要，可以说一切都归结到钱。因为你看地方政府的预算，很大一部分来自拍卖和出售土地给开发商。

他们的运作方式其实相当神奇，因为根据中国法律，土地是国家所有的，或者是农村集体所有的。法律基本上规定城市土地必须由国家所有，而农村的土地则是集体所有。但是什么是城市，什么是农村？两者的边界是由国家划定的。所以每隔一段时间，比如像上海这样的大城市，一开始很小，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上海稍微大了一点，然后又变得更大一些……。每次重新划定地界时，新纳入城市边界的土地就会变成国家所有，也会成为地方政府的收入来源。于是地方政府就开始出售更多的土地。我的观点是，我认为这非常重要，因为土地与其他许多经济条件是互补的。如果你的经

济非常糟糕，土地也不会有价值。因此，为了以高价出售土地，地方政府开始有强烈的动力提供促进经济增长的机构和政策。他们会试图吸引投资者，比如免费的电力、免费的水，或者提供其他的好处。这样企业家就在他们自己的城市而不是其他的城市建立工厂。

我认为习近平的特殊性，也就是你刚提到的，在这里非常重要。我认为自从他上任以来，他就开始插手城市、地方政府的财政。因为各地显然存在房地产泡沫，中央便开始提出要求，要介入地方政府的土地出让过程，想看看是否存在腐败问题。卖地过程中当然会有腐败，因为那是让中国经济车轮运转的润滑油。因此，我认为尤其是在最近几年，中央政府对地方政府的土地出让收入有了更多的介入。我认为这就破坏了中国经济体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对于政治体制与经济体制的讨论而言，我认为中央政府很难不试图把手伸进地方政府的口袋。这需要克制，而克制并不可靠。也许这就是阿西莫格鲁说的，如果没有良好的政治体制来防止中央政府的攫取，那么即使地方政府暂时有良好的动机来发展经济，这种动机也不会持续太久。

**白：**是的。另外我认为我们可能也没有清晰地定义我们谈论的术语。或许我们可以暂时搁置阿西莫格鲁的命题。我注意到，从2012年左右开始到现在2025年，也就是习近平执政的13年，政府有意图地重新调整了整个系统，包括地方和省级层面的激励结构，当然还包括中央与地方之间的关系，以及整个发展模式。这让我觉得很难对从1978年到现在的整个历史时期进行分拆和分析。

2012年可能不是真正的分水岭。真正的分水岭可能是后来的事情。我很想知道的是，在习近平执政时期，中国是什么时候从“一切照旧”的政局转变成现在的全新的局面？我感觉在习近平任内，有一些明显的重整政治架构的事件，但很难确定哪一个单一的转折点。

在这个时期有太多刻意的政府干预。中国从2011年经济增长就开始放缓，但是2020年的关于房地产的“三条红线”政策，确实是中国经济增长更为急剧下滑的最大的单一因素。这同时也包括了在新冠政策上的乱决策，以及在房地产领域的一系列干预，这些都极大地影响了中国的经济增长。此外，通过取消土地交易这一最大的收入来源，实际上也重新配置了地方政府的财政状况。

更早一些，2018年修宪，取消了国家主席任期限制。2016年，习近平升任自己为“核心”。2014年宣布了“总体国家安全观”。在总体国家安全概念发布之后，“国家安全”的势力，无论在形式上还是实质上，都开始迅速膨胀，还新添置了国家安全委员会、国家安全法。

所以，再次回到刚才的问题，实际上，我不知道我们今天所看到的中国政局，有多少是习近平个人的“功劳”。如果我们把中国比喻为整个时代趋势里的一艘船，那习近平这个掌舵人显然不是随波逐流。他也许没有把中国带向一个截然不同的方向，但他选择的方向显然与前两届中国领导人不同。

因此，我想表达的是，我对关于中国发展，通过回到上世纪90年代来解释今天的那些论述持怀疑态度。不是说传承和渊源不重要，但我觉得随着时间的推移，我越来越意识到习近平是一位非常不同的领导人，他的政策

和战略选择塑造了今天的中国，而这并不是一个共产党的执政下的必然。

**钟：**我完全理解你的意思，那你认为习近平可能有多少种方式来扭转现在的这种经济颓势呢？（自愿下台除外）

**白：**哈哈！我认为对于中国当前面临的一系列问题，例如生产率放缓、消费不足、人口挑战、地方政府财政等等问题，即便在中国国内的政策界，其实也完全不缺乏好的应对之策。我觉得习近平身上的一个政治谜题是，他显然拥有非常大的政治资本和权力。如果让我给习近平建议，我会说中国的第一、第二和第三个首要任务都是税制改革。中国不仅中央税制有根本性问题，地方税制也有问题。这影响了中国的财政健康，影响了中国筹集资金的能力，也妨碍了习近平达到他所希望实现的政策目标。更不用说解决中国的许多结构性挑战和一些政府不得不应对的挑战：中国正在进入一个老龄化社会，这将给医疗系统带来更大压力，对养老金制度带来更大压力，对广大家庭也会带来更大压力，因为很多人都与父母同住，他们的父母会开始生病、需要医疗开支。

理论上，习近平可以采取一些非常明显的措施，领导层可以在市场改革方面采取行动。这并不需要民主化（尽管我们很希望看到这种情况发生），而是仅仅在一个技术官僚体制的前提下，进行税制改革、财政改革、市场改革。此外，中国的医疗系统目前状况相当糟糕，尤其是在农村地区。（当然在很多方面，中国的医疗系统可能比美国的医疗系统更加资本主义化）另据斯坦福大学的罗斯高（Scott Rozelle）研究，中国农村儿童也面临发展和教育的挑战。北京的领导层其实可以实施一个真正的复兴战略，通过解决中国内部面临的一些深刻挑战，使中国在全球处于更强的竞争地位。平

心而论，美国也面临着许多类似的根本性的挑战。我的意思是，这并非中国独有的问题。总之，我认为中国领导人可以采取一些明确的举措。

我只是不认为习近平对这些有任何兴趣。我认为他最关心的是中国的大国地位。而他对如何实现大国地位的定义却很狭隘。我认为他“沉迷”于与美国的地缘政治竞争，以致忽略了我认为中国需要认真对待的、更为紧迫的长期挑战：税收和财政改革、医疗改革、教育改革。从2013年三中全会以来，我一直听很多人说很快就会转向改革，但现在是2025年，他们还没有转向改革。我认为，北京领导层面临的问题越多，地缘政治的阻力越大，他们改革的可能性就越小。现在，北京需要一个非常勇敢的人走进习近平的办公室，敲敲门说，“同志，我们走错方向了”。我认为与美国的地缘政治竞争激发了习近平最糟糕的本能。我认为这促使他加倍重视自主创新、自力更生、国家安全，这使他对外国资本更加敌视。所有这些加起来，最糟糕的本能就带来了最糟糕的局面。这就是我的想法。

**钟：**国家实力最终是经济实力，这为什么不是一个非常简单、几乎是太直观的道理？为什么习就不能意识到，在任何地缘政治竞争中取胜，中国都需要强大的经济？

**白：**让我们继续做魔鬼的代言人。我总是试图从决策者制定决策的框架内思考问题，而不是从你和我认为的角度思考。此外，围绕决策者制定决策的信息“生态系统”是什么？习近平可能会说，你是对的，经济实力确实很重要。你瞧，比亚迪昨天刚刚宣布，他们掌握了新的充电技术，可以在五分钟内为汽车充满电。DeepSeek刚刚证明，美国需要大量资金来训练人工智能模型的整个模式都是错误的。而中国做到了，而且成本很低。

我认为习会看到中国的机器人、电池技术（如宁德时代）、华为（死而复活）。因此，习近平也可能会收到手下的简报说：同志，你所做的一切都很有效，产业政策正在发挥作用，我们在机器人、电池和电动汽车领域占据主导地位；而在美国这个叫伟锋的家伙却说我们这种模式行不通，他在胡说什么呢？

我的同事杰拉德·迪皮波（Gerard DiPippo），最近为我工作的兰德公司写了一篇文章，他说我们可以以两种方式来思考中国的经济：宏观叙述和微观叙述。宏观的是经济放缓的故事：债务过剩、房地产泡沫破裂（这对地方政府财政产生了各种连锁影响）、以及人口结构的挑战。

微观的是新经济的故事。现在，新经济在中国整体经济中只占极小的一部分，无论是就业还是产出方面，但它是吸引几乎所有头条新闻的领域，比如比亚迪、华为、宁德时代、DeepSeek。因此，这个问题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你从什么角度来看。你是在看新经济的故事吗？如果是这样，有人会认为事实上情况还不错。或者你是在看宏观故事吗？那样来看，中国就有很大的问题。我认为类似于我们之前讨论的，关键在于，在政治体制不断走向越来越集中的政治控制的情况下，新经济的成功是否可持续。我认为这是一个非常合理的问题。至今为止，中国在技术领域取得了相当令人瞩目的突破性成功，我们要问的是：这些成功是因为有这样一个集权的政治体制，还是说尽管有这样一个集权的政治体制，中国仍然取得了这些成功？

**钟：**嗯，也许有人真的可以说习近平拿到的简报是正确的。他们可能是对的。DeepSeek 确实是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成功案例，因为美国对中国的半导体芯片施加了所有限制，反而激发了中国的创新。他们绕开了美国的限制，

而且成功了。

我甚至认为，这些微观故事，可以上升到宏观层面。有些国家似乎是在外部威胁的条件下茁壮成长起来的。比如处于中东阿拉伯国家中间的以色列，或者日本作为一个岛国，长期以来一直为自然资源匮乏而忧心忡忡，新加坡作为一个资源贫乏的经济体或许也是一个例子，他们都成功了。因此，威胁和不利的外部环境也许是一种激励。这个逻辑也许对 DeepSeek 有用，我不知道对习近平是否奏效。

**白：**顺便提一下，我认为 DeepSeek 的故事与中国产业政策的故事截然不同。DeepSeek 并不是在中国产业政策的生态系统中出现和发展起来的。从根本上说，DeepSeek 更接近于私营部门的玩法。而华为、宁德时代、比亚迪等是非常不同的故事。那些公司绝对更像是“产业政策的成功”，注意我用了引号。

当然，产业政策不能只看赢家。你需要看它的整体，并对它是否物有所值进行评估。要知道，中国的产业政策浪费了大量的资金在毫无进展的公司、项目和技术上。每个地方政府都需要有自己的创新集群。所以有很多钱都被浪费了。我不知道中国现在有多少电动汽车品牌。一个月前，我刚去过北京，看到了很多闻所未闻的汽车。因此，我们必须仔细分析中国的产业政策是否奏效，以及为什么会奏效。我们的对话更多的是在讨论，习近平怎样才能获得他所需要的反馈，从而明白政策议程需要做出彻底的改变。我确信，他得到的信息很可能是说，他走的路线很正确。另外，如果你是他的顾问，你看到了地缘政治的不利因素，你会认为现在是让市场自由分配资源的时候吗？或者你会告诉习：我们知道我们需要朝哪个方向

走、我们知道我们掌握了所需的技术、我们也知道取得这些技术突破的时间有限。所以我认为北京可能没有太多自由市场的氛围。而且坦率地说，甚至现在许多西方国家也没有太多自由市场的氛围。

**钟：**世界上很多地方都是如此。咱们现在从经济方面转向政治方面，你认为中国的政治将如何走向民主的未来？中国能实现民主吗？这正是本刊读者特别感兴趣的问题。中国会有民主的那一天吗？

**白：**不幸的现实是，至少在我来看，习近平及其领导集团将持续到他在任上去世。当然我不认为这有什么独特性。实际上，我们在美国庆祝乔治·华盛顿的故事，正是因为我们知道自愿交出权力是多么不寻常的事情。而在今天美国，唐纳德·川普却曾开玩笑说他想（在这个任期后）继续保持他的权力，并自称为国王。这就是为什么美国通过宪法修正案（第 22 条）的原因，这也是为什么在 1982 年中国宪法改革中为国家主席的职位设定了任期限制，因为他们知道权力是需要一些约束的。这也是为什么习近平后来取消了国家主席的任期限制。

当然我也愿意接受一些更乐观的想法，即习近平可能不会掌权至死，而是到未来某个时期，当党内的管理不善的问题变得非常严重、精英阶层的异议也变得更加强烈的时候。当然中国这种列宁主义体制对来自于精英阶层内部的挑战非常有韧性。但我们只善于回顾过去，解释已经发生的政治事件。就如叙利亚阿萨德政权的倒台，我不记得有谁在那之前就预测过。我个人的感觉是，习近平的权力相当稳固，但我也知道，当政治风波发生，它们几乎总是在出乎我们意料的地方发生。

作为一个基本事实，习近平相对年轻，和美国领导人相比，他年轻了十多岁。我认为他还会掌权 10 到 15 年。所以你刚才的问题其实是：习近平下台之后会发生什么？这我无法预测。但不幸的是，当一个独裁体制的领导人在任上去世时，继任的领导人往往在很多情况下更糟糕，更倾向反自由。我们可能过度解读了邓小平当政的历史，即认为从毛泽东（的计划经济）到邓小平（的市场经济）接班是顺理成章的，因此也认为习近平之后，情况可能会再次向市场的方向发展。但如果我们纵观独裁体制下的大量证据，从独裁者到一个务实派的过渡，其实并不典型。（我们可以争论邓小平是否是独裁者，但他毫无疑问比毛泽东更务实得多。）我们可能不应该赌在习近平之后的领导人会持有多少务实的态度。在许多情况下，只要政党制度有生存的韧性，胜出权力斗争的人很可能是相当残酷的。为了赢得这场权力斗争，你必须相当残酷。

所以我很诚实地说，我相当悲观，我也对全球的自由主义（liberalism）感到悲观。我认为，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正处于二战后开始的一个长周期的末尾，尽管会有起伏，但这个长周期似乎正在结束，支撑全球以规则为基础的自由秩序的许多制度正受到严重攻击。

这不仅仅是中国现象。我认为这是一个全球现象。所以我非常担心全球民主的健康状况，我非常担心美国的民主健康状况。这不仅仅是关于习近平下台后中国会怎么样，而是更广泛地说，民主作为一种理念和制度体系是否能够在前进中自我复制。

**钟：**在这个沉重的语境下，我很好奇你对未来的看法，尤其是对中国。也许中国未来的十年并不会与现在有太大的不同，但是看得再远一点，你在

研究方面关注什么？我在开头提到过，你是兰德中国研究中心的新主任。你对中心有什么愿景？在未来十年内，鉴于我们显然面临的所有限制，中国的研究工作将会在哪些方面最能取得丰硕的成果？

**白：**是的，谢谢。感谢你让我有机会谈谈我们中国研究中心。我们是相当新的研究机构，某种意义上还需站稳脚跟。

我们正在做一些事情，其中之一是确保我们在讨论政策时填补一些空白。比如哪些关于中国的研究领域虽然重要，但却是大多数智库无法处理的。在学术界，有很多出色的研究工作正在进行。但问题是，正如你所知道的，学术工作需要太长时间才能完成。而且它并没有以一种能够为决策者提供见解的方式呈现出来。因此，我们试图在学术界和智库界之间找到平衡。

我们正在评估中国产业政策成败的领域和原因。我们不仅仅将产业政策作为一个总体，而是真正理解中国在哪些领域更有可能在产业政策方面取得成功，以及对于我们认为不会奏效的领域，去探究其中的原因和差异。

我还在进行一个项目，评估习近平在执政的过去 13 年中做出的关键决策，并试图从中总结出他在整体上如何做出决策的模式。我发现许多研究习近平的著作，都不是基于对他过去 13 年中做出的所有政策决定的仔细研究，而是基于读了他的几篇演讲，然后就下结论说，他是马克思主义者，或者他不是马克思主义者，或者台湾对他来说是最重要的问题，或是次要于他的其他目标。因此，我们将仔细研究他在 13 年里的一系列国内外政策问题做出的重大决策，并尝试总结出一些科学的规律。

我们将启动一个播客。我曾经在战略与国家研究中心（CSIS）运营过一个类似的播客。我们将开始尝试采访像你这样从事有趣的中国研究的学者，这样就可以帮助播客的中国以外的听众更好地了解中国的政治和经济体系。

**钟：**这些听起来都非常令人兴奋。我从我们的聊天中学到了很多，非常感谢你接受我的采访，希望你下次再来，与我们的读者谈论更多关于中国的话题。

**白：**谢谢。非常荣幸能参与其中。

（此访谈用英文进行，由余浩风博士译成中文）

访谈

沈秀华  
江雪

沈秀华系台湾国立清华大学社会学研究所副教授

江雪为中国独立记者，1998年投身媒体行业，2015年成为独立记者长期关注公民社会及人权议题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性别视角下的国家暴力：从台湾威权时期的受害者主体，到离散中的中国公民行动者



沈秀华



江雪

**编按：**如何看待性别在威权国家转型过程中的角色？在转型正义中，女性的力量体现在何处？就中国的社会运动和公民社会而言，如何看待镇压加剧的环境下，社会运动结构与议程的变化？同样，性别在追求民主的过程中，为何重要？受《中国民主季刊》委托，中国独立记者江雪采访了台湾国立清华大学社会学研究所副教授沈秀华。沈秀华多年致力于性别、国族主义的政治社会学研究，关切政治暴力之下的女性以及转型正义中的性别议题，是《查某人的二二八：政治寡妇的故事》（台湾玉山社2020年增订出版）一书作者。

她也长期关注中国的社会运动和公民社会。2024年5月，沈秀华在清华当代中国研究中心主持了“离散中的中国公民行动——性别、世代与多元力量”系列活动，邀请全球“因政治而离散，在离散中聚结公民行动的工作者和研究者”，从性别、世代与多元公民力量的角度切入，“探讨当代中国公民力量集结可能、国家与社会关系，以及逐渐噤声下，当代中国社会的纪录与研究可能”。

## 性别在台湾政治转型中的角色

**江:** 你的《查某人的二二八：政治寡妇的故事》一书前两年在台湾重新出版，你从 90 年代就开始做口述史，记录下“二二八”受害者家属的生命经验，也提出她们作为受害者的主体性问题，指出她们自身就是国家暴力的直接受害者，而台湾转型正义工程，如果没有纳入她们的受害者主体性，就不是一个真正的正义工程。你是怎么开始由记者采访，最后进入这项研究的？

**沈:** 在开始做“二二八”受难者口述史的时候，我还不是社会学者，也还没出国念书，就是一个大学中文系毕业的学生。最初我是为《噶玛兰》杂志去做专题，开始了解“二二八”。后来，算是已有两三年参与社会运动的经验，我想若要继续了解女人们的“二二八”经验，需要找谁？如果是找当时遇难者的母亲，可能年龄太大，都已离世，而他们的女儿可能没有那么多的记忆。后来决定去采访遇难者的太太们。我后来用“政治寡妇”称呼她们。她们作为寡妇就是因为政治，因为是国家暴力造成的。1997 年我在念博士的时候，第一次在台湾出版了《查某人的二二八》这本书。

**江:** 你每一次访问这些受害者家属，都会问她们同一个问题：“这辈子，作为一个女人，你如何看待自己作为一个人的存在？”你那时还很年轻，为何就有这样的意识？你关注转型正义中的妇女经验，后来走上性别学术研究道路，这件事对你个人生命的影响深刻吗？

**沈:** 我大学读的是中文系，“性别”专业是在博士以后才学习的。但我可能是一个很直觉的感受，故事听着听着，就意识到要这样问她们。

我有一个很深刻的记忆，后来想，这也是促动我一直关切此事的一个因素。有一次我去做一个访谈，谈话的是一个遇难者的儿子，他父亲在“二二八”中过世。我问起他妈妈在他爸过世后过的怎么样？到现在我都还有印象，他当时的表情非常非常为难，有点不以为然的样子。后来他才说，他妈妈在他爸过世后，曾经跟另外一个男人有亲密关系。而他显然对此很不认同。其实就是他那个表情，好像突然打了我一下，也引发了我后来的这本书。我就想问，为什么“二二八”死去的都是男的？到底女人跟“二二八”有什么样的关系？

**江：**你在谈到她们的主体性的时候，说她们能够坚强地活下去，形成了一个事实上的抵抗空间，而且她们日后开始讲述，构成了台湾社会累积民主的基础。事实上，台湾也通过“二二八”，通过白色恐怖，构建出对政治暴力、专制政权的反思。这是一个什么样的关系，你可以再做一些阐述吗？

**沈：**长期以来我们对公共事务和政治事务的界定，都受男性视角影响。因为过去的所谓“男主外女主内”，这种性别分工下，大部分的公共事务是男性在做。例如暴力发生，死掉的是男性，而我们忽略了暴力之后的社会，往往是靠女性支撑起来的。“二二八”受害者的家属，基本上都是想，“不管怎样，我要把孩子养大。”她们撑下来，而且最终讲出她们的故事，要一个真相。我们不能忽略掉，这种记忆本身所建立起来的东西，正是促成我们做改变的。不是说，没有她们，台湾就没有民主。而是说，她们的存在，是促成一个更深化的、长期的民主所不可或缺的。

我一开始去访谈的时候，她们还是都很害怕，不愿意录音。后来趁读书的假期再回去的时候，她们就敢录音了。这也和解严后的台湾社会慢慢放松

下来有关。

她们的这些记忆提示我们，台湾这个地方，曾经有很深的国家暴力，然后这些国家暴力对我们一直有很大的影响，只是我们不一定都知道。

从“二二八”以及后来白色恐怖的经验让我们看到，暴力的影响不只是一个人死了，影响更在于活下来的人，怎么继续存活的问题。我在书的绪论中也写过，“在国民党军国戒严下的台湾社会，许多台湾女人以所谓传统的母亲、妻子或女儿的身份，承担起生命不可承受之痛，一起撑出了今日台湾民主的可能……除非我们也能看到这些被设定为只是受害者家属的受害主体性，我们才能进一步了解国家暴力既深又广的残酷及永远无法被赔偿的不正义，因而我们也才会对国家使用武力（合法及非法）产生深深的警戒心，对想象台湾未来多了许多的谨慎心。”

**江：**这些年，对受害者家属的主体性，你不断透过演讲，再三提出她们本身就是国家暴力的受害者。近两年你又提出，她们不光是受害者，本身也是政治主体。为什么有这样的进一步阐述？

**沈：**1992年我第一次做访谈的时候，很多人是害怕，不敢让我录音。可还是愿意跟我讲。其实虽然她们在事发后都很担心，有人都不敢告诉孩子，但她们都有一个想法，有一天有机会，要讲出来。我们会觉得，我要去做什么抗争，我要去怎样才算是政治行动，或者才算是一种反抗行动。其实这些女性，要不是因为有她们把故事讲出来，我们就不会知道这些故事。她们承担那种苦难，还带着勇气讲出来。而讲出来的，就变成一个共同的记忆，甚至变成共同的哀悼，那为什么这不是政治行动？这当然是政治行

动啊。朱迪丝·巴特勒（Judith Butler）就提到 mourning（哀悼），也就是“哀悼本身就是一个政治行动”。我的这个立论就是从她这一句话得到的启发。这些女性不只是默默哀悼，她们还把那个记忆保存下来，讲出来。这本身就是重要的政治行动。然后我们通过“二二八”，同步建构出一种对暴力，对国家暴力，对专制政权的很多反思。所以这些女性本身也应该是政治的主体。这是我最新的一些思考，已经在演讲，但还没有写出来。

**江：**你当时做口述的时候，看到人们有很多恐惧，担心成为被清算的对象。她们是如何慢慢克服恐惧的？你在绪论中也写道，在二二八结束后，她们长期也是政治监控与被噤声的受暴主体。

**沈：**正如我在《查某人的二二八》绪论中所写到的：许多二二八或白色恐怖家属在个人及家庭层次，都经历国民党长期的审查与控制，这是我认为这些家属也是政治暴力直接受害者的关键论点。二二八事件发生后，在许多人被杀害或入狱下，国民党政权对台湾实施戒严，进入长期军国管控的不自由与恐惧中。国民党将二二八事件与白色恐怖所涉及的人物及事件视为对其政权的叛乱，因而事件相关人物的家庭被贴上政治犯的标签。口述历史资料显示，国民党政府常借助警政系统，透过地方邻里长的在地行政系统协助，以户口调查为名监控并恐吓这些家庭，尤其是在政治敏感期间，甚至半夜大声敲门闯入，以户口调查为名，查看那些家庭的动静，以达到恐吓的效应。

1992年我拜访二二八受难者陈澄波的遗孀张捷女士及她的儿子陈重光夫妻家。当时已91岁高龄的张女士看到我来访，就很紧张地重复问我及她的儿媳：警察知道你来后，会不会来我们家查？陈家在一九八零年代仍经

历半夜被敲门搜屋的恐惧。

**江：**你讲述的这些经验，后来不断被论述，对转型正义起到什么样的作用？关于受害者主体性问题——没有她们的主体性就不是转型正义的工程，这样的论述有没有被听到、吸纳到台湾转型正义的政策里？

**沈：**应该说，这样的声音还是被听到了。这些年我受邀在许多不同场合演讲，每年都有几场与此议题相关，不仅是学校或民间团体，甚至一些政府单位也开始关注。虽然目前政策上尚未承认受害者家属本身为受害者，国家赔偿也尚未涵盖她们。但在民间与学界的论述中，已逐渐肯定“受害者家属本身就是受害主体”，以及女性声音的重要性。去年我也曾受邀到国史馆演讲，目前政府的转型正义工作已分由各部门推动，如法务部等也曾邀请我分享。若未来转型正义能真正纳入家属为国家暴力的受害者，我们对“二二八”与白色恐怖的史料收集、人权纪念馆、纪念活动设计等，也将从聚焦被害者本身，扩展到家属的创伤经验与主体性。

**江：**你从“二二八”的口述历史出发，一直走到研究转型中的妇女经验，包括后来的性别研究，这些对你个人的生命影响是什么？你说过去美国读书的时候，是带着这个问题去的，另外你读书时就在美国办了“Taiwan Women”组织。

**沈：**我刚毕业就去政治与社会相关的杂志工作，那时候台湾才解严没多久，社会还没有松动，杂志社还被监听。整个氛围虽然是解严了，可整个社会，解严还不代表你完全自由，还是有一个监控系统。我去这种党外的杂志当记者，那边又是在地社会运动中心，所以接触到劳工运动、女工运动、环

保运动、教师运动等。

后来我做性别研究，也都和这段经验有关。我到美国去念书的时候，就是带着这个议题去的。当时美国的功课压力很大，资料也被放置了很多年。后来好像是“二二八”50周年的时候，有出版社的编辑就催我，赶快把它弄出来。我读的专业，其实也是深受此影响，比如说我对国族主义的研究，也是因为这样我才踏入性别研究。

因为是性别专业，我又在美国办“Taiwan Women”（台湾女人），所以就有更广泛的与性别有关的东西。后来我回到台湾，跟我同一个时代的朋友都回来，他们也知道我有性别专业背景，我回来的时候，妇女新知基金会当时的董事长范云，也是妇女社会运动的人，就邀我进入新知当董事，我就这样开始，进入台湾的妇女与性别社会运动。

**江：**“离散中的中国公民行动”一年前在台湾举办，当时是什么样的思考与契机促成你去做这样的一个研讨会？

**沈：**当时台湾 MeToo 运动的时候，两位中国知名异议人士也出了状况，我给台湾的《妇研纵横》杂志（台大妇女研究室主办）写了一篇文章（即《台湾 #MeToo 运动与中国公民运动：性平与批判文化作为连接的核心价值》）。就是因为写那篇文章时，看到台湾的 MeToo 有一部分是跟中国的海外民间人士也有关联。这个脉络里面有一些海外中国的运动者。写的时候我记得一个很大的感想，就是过去一辈例如六四一代，相对来说非常以男性为主。在议题上面，性别也不是他们关注的。可是白纸运动非常明显，年轻一代里有不少女性。相对的，在台湾做中国研究的学术圈，以及关心中国

社会的一些团体或个人，与中国比较年轻一代的连接很有限。

所以我在写文章的时候，一方面是看到那个世代的中国行动者，运动者本身，缺少一个多元、性别的脉络。另外也觉得我们其实都站在公民社会一边，希望双方的公民社会都能够持续发展。这也算是去举办这样一个研讨会的初衷之一。

**江：**为什么会将关切点落在“性别、世代与多元力量”这个主题上？

**沈：**举办这个会议，是因为写那篇文章的过程让我发现这个缺失。就是说台湾对中国的公民社会发展，其实没有那么看到。这几年我有透过 X（Twitter），发现不少中国海外的社群，都是年轻一辈的。所以我知道有她们的存在。我就一直在看她们的活动。白纸运动以后，我们又看到很多女性。所以还是有性别角度。至于比较年轻的世代，现在因为习近平的原因流离在海外愿意推动公民社会的团体，许多是关心性别或女权这些议题。因为这个缘由，我就很想在台湾办一个会议，并且将主题定在多元、性别。把“性别”突出，倒不是单纯只因我个人的研究兴趣，而是因为年轻一代真的蛮多女性，也许有一些人不一定称自己是女权行动者，但都具有一定程度的性别意识。

我办这个活动至少有两个目的，首先，我希望台湾做中国研究的学界的人能注意到：虽然现在中国国内的情况相对不好，但海外其实还是有行动者。很多人觉得，最近十年来中国的公民社会已死，但是我不这么看——或许就是换一个地方。

其实在很多国家也发生过这种事，比如说台湾在国民党戒严时期，很重要的行动者就在海外，他们后来有很多支持台湾国内的反对党，或者党外运动的民主运动。所以海外运动跟国内的运动不是没有关系的。

其次，希望大家能看到，过去的世代往往忽略掉性别的议题。而年轻世代是多元的，她们更强调议题之间的交织性。

所以希望大家看到有公民行动，即使很多人如今被迫离散到海外。我也邀请台湾的 NGO，以及关心中国社会的一些个人，因为过去长期两边的 NGO 都有互动，包括维权律师，人权团体等。

**江：**这样一个活动，当时感受最深的一点，或者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个环节？什么样的经验给你一些启发？

**沈：**我们有一些公开的活动，也有一些是内部的。如果说办这个活动对我最深的印象，就是要殚精竭虑地去考量安全问题。整个活动有一百出头的人参加，也挺多了，内容非常丰富，除了公开活动，也有很多私下的聊天，都很受启发。

**江：**你刚说交织性的话题，现在海外一些年轻人也意识到，中国的抗争者，不止是汉族人，其实有很多方面，例如藏族人、维吾尔族人等。也有一些年轻人很勇敢地意识到要跟她们做连接。前两天《不明白》播客，袁莉做了一期一个白纸运动的参与者夏巢川的访问，夏巢川就谈到她从海外的藏族、维吾尔族的抗争者学习到很多经验。你这个会议对很多行动者来说，是非常难得的“充电”机会。

**沈：**正如你所说，参与者也提到这次会议对她们是一个很重要的机会。很多人都散在各地，难得有机会面对面见面交流。这次会议不仅跨议题，比如劳工、环保、社区经营、性别等等，也跨世代，有人很年轻。她们有些人或者网络上见过，现在则有了实体认识的机会。

多年来，她们身处孤立的环境。许多行动即使在海外也必须隐秘进行。身处中国国内的人更不用讲，那里不仅缺乏安全保障，也常被周围的环境孤立化。在长期孤立下，许多人经历了深刻的创伤以及创伤应激。国家暴力造成的伤害，不仅针对被判刑或被杀害者，也包括那些被迫沉默、流亡或者无能为力的人。

我相信你也有创伤。很多时候也只是做一点连接，让社群还可以存活。事业没办法做，你整个生命的价值，理想，以及整个社群生活，社会生活都被否认掉，就变得很孤立。我看到的就是创伤，对应的是国家暴力力量之大。

国家暴力的力量，导致我们要办这样的活动，都有很多安全考量。但台湾来参加的一些人，都说他们对中国的朋友在这么困难状况下，而且很多都很年轻，面临安全问题、创伤问题，还持续在用各种方式在做事，这让他们的印象非常深刻。

另外也看到，深层创伤让行动者内部很难信任彼此。我相信你在美国也观察到这一点：她们很难相信彼此，这些其实也是因为创伤。

**江：**确实，国家暴力之大，使得恐惧无所不在，加上各种创伤的存在，恐惧有时候也会被放大——因为大家都很害怕，基本上“匿名化”已成为

一个非常普遍的状态。

## 对比台湾的经验，有没有可以帮助克服这种恐惧的可能？

另外，现在大家都很强调“社群”，分享生命经验，彼此很紧密。但同时，如果社群只限内部互动，是否也容易形成一个个封闭的小泡泡？从而与社会缺少互动，难以争取到更广大的公共支持？如果我们讨论公民社会的话，就会知道——从1990年代末到2000年后十多年间，从中国那个时候过来的人知道，公民社会其实需要很大的连接性。

**沈：**我个人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是——因为我不处在那个位置，所以只能尊重对方的决定。因为真正负担风险的是她们。只要对方提出有安全问题上的顾虑，比如像上次举办那个活动，我就会尽量去满足她们的需求。这是我的原则：因为我不在那个位置，就没有资格替她们做判断。

**江：**当然，在风险方面，要做足够的考量，不要让参与者处在险境之中。但我担忧，社群其实也要汲取周围的营养，才能够慢慢变得坚强。你可以是脆弱的，但也可以在脆弱中慢慢成长。昨天我听了夏巢川在《不明白》播客接受袁莉采访，她其实回应了类似的议题。她在思考如何不止步于当前的状态。如果我们一直停滞不前，那颗小幼苗就一直是那个小幼苗。社区内部当然可以打打毛衣、看看电影，但之后呢？如何让它继续长大？当然你说的也对，因为我们不在她们的位置上，也没法给出一个判断。

另外，你提到台湾白色恐怖时期，很多知识分子虽然身在海外，但支持国内的运动。是否可以基于台湾的经验，谈一谈海外的运动如何能影响到国

内？我想很多人心中都有疑问：我们做的这些事情，真能影响到国内吗？中国政府强大到这个程度，不仅能对异议者进行物理隔离，还有全世界最大的防火墙，信息的传播还是一个问题。在这种状况下，海外的努力究竟能在中国的转型中发挥多大的作用？

**沈：**我是觉得现在这个时代太不一样了。当年很多台湾人出国是为了念书，他们在海外也有组织，会去接触后来出去留学的人，包括像我自己，1990年代在美国读书，接触到很多海外的台美人（在美台湾人）。不同城市都有一些台湾人的组织，有些到现在还在，他们也会连接新一代。

1987年解严后，像我的世代，很多人都念社会人文科学。虽然我没有参加过“野百合”学生运动，但参与过其它运动。我们这些学生也有自己的组织，后来我们办“Taiwan Women”，谈台湾的性别议题，当时的组织都是很公开的。一个原因也是，当时台湾已经民主化。但在民主化之前，海外的台湾人也都很支持国内，比如美丽岛事件，会在海外发声，找美国国会，欧洲议会。当时没有现在的高科技，资讯很不发达，通讯真的很难，只能通过打电话与书信，新闻报道也不像现在网络上可以看。那时台湾也有黑名单，有些人不能回台湾。

**江：**你刚才讲，对我也有启发，就是现在我们会觉得防火墙很高，管控很严厉。可是现在毕竟有了互联网。当年可能管控没有这么严厉，但直接物理上的限制也很大。需要打电话、电报才能联系。可能每一个时代都有每一个时代的困难。

**沈：**没错，所以总是会有困难，而且那时候打电话，像一些团体跟个人都

被监听。我们办公室也有被监听，因为我们有时候也会跟海外的人有接触。我也参加过一些运动的团体。去年，我有一个学生来找我，他在做一个研究，发现原来我也有被官方建档案，我一直都不知道。

**江：**现在的中国年轻一代，对“六四”或者海外民运一代比较排斥，觉得他们没有性别平等的意识和觉察。而在九零年代到 2000 年代的公民维权时代，那个世代的行动者，往往有松散的组织。例如 NGO 本身是以组织为基础，记者和律师虽然没有组织，但可能有松散的精神共同体。一些议题通过媒体报道，成为社会议程，甚至影响到政策。当然现在环境已变，但当时积累了很多经验的，这种经验好像也断代了。中国公民社会遭受长期打压以后的这种经验断层，这次你们会议上也有人谈到。

**沈：**我觉得社会本身在变，人也随之变动。我的意思是说，传承并非完全中断，像我们当年在美国读书，就接触到一些海外团体，这种连接是存在的。我们和以前的运动者，比如说野百合世代，虽然不一定有那么强的直接连接，可是我们共同感受到台湾在国民党统治下遭受的痛苦，所以这种连接性一直都在。我刚去美国，接触到的台湾学生社，他们每年也会办政治性较强的冬令营，来自全美各地的台湾留学生聚在一起。连续几天讨论台湾的政治、民主进程。这个营队也得到当时海外台美人的支持。我参加两届以后，我们一群女孩子觉得这个营队不谈性别议题，于是开始提出批评，没有直接的对立。他们不一定会来支援妇女运动、性别运动，但物质上也给我们支持。

传承问题一方面是世代之间的对立，另一方面是人跟人之间的缺乏信任。有时候不单纯只是一个世代，有时候同辈之间也不一定信任。在缺乏信任

的状况下，连接与合作就更难。

**江：**这次会议的现场，播放和讨论了《乌鲁木齐中路》的纪录片。有人关注吗？都是谁？在台湾如今的氛围中，如此具体地研究和关注中国议题，会面临一些尴尬吗？

**沈：**放映现场观众很多，讨论也非常踊跃，这个场景让我深受感动。在台湾，关注和研究中国的氛围还好，因为过去双方公民社会就有一定程度的交流。尽管如今因为中国政府对台湾的军事恐吓，双方趋于敌对，但我认为在 NGO、公民社会层面，并非如此。所以我也去邀很多台湾的 NGO 来，我希望他们了解中国社会而不只是研究中国政府。

我认为，在面对中国的威胁下，台湾的公民团体更要认识中国。认识中国当然不是只认识中国政府，还应该认识中国的社会，中国社会里面很大一块就是这些公民行动者。

虽然现在整个局势变得越来越紧张，但我自己从事中国研究，或者举办中国研究中心的活动，也没有什么问题。我也觉得，像这样的场合，有这样的连接十分重要。虽然两边处理的议题部分有些很不一样，台湾的运动团体基本上已较为建制化，我们跟国家的关系可以直接去对接，那你们虽然是不一样的，可是我们彼此中间还是可以有很多不同的连接。

**江：**从世代来讲，上一个世代的行动中，讲究组织分工，以 NGO 为基础，公民维权运动。而现在的年轻人以社群为抗争基础。你怎么看？年轻人以社群为基础，可能是有韧性的，即使组织不在了，那种基于生活的联结还在。

但上一代的抗争，有松散的组织，或者一个精神共同体。在媒体的环境下，会放大声音，来影响到一系列政策。今天的年轻人有什么不一样？

**沈：**对，是要有组织，才能去集结更多资源。你的观察是和年轻一代相对比较，但现在的情况，组织更容易有各方面的风险。但没有组织有时候也会变成很孤立。议题之间的连接，或世代之间连接可能就比较少。而且其实有组织才能去做培训。另外我相信她们可能有人也在做组织，但我们不知道。广泛来看，我觉得还是因为国家政权的暴力如此之大。每个人都要去切断所有连接。共产党就怕你有连接，不过表面上看是切断，底下不是如此不一定，可也确实反映出连接不那么容易建立。

相对于你的时代，确实不一样。但你们那个时代是中国开放后唯一的一段公民 NGO 时代，各项议题都有。只是现在的状况下，可能组织都很小，而且不是那么正式。

**江：**如今全球主义退潮，美国自川普上台之后，以美国优先之名，首先砍掉国际开发署，大面积停止对外援助基金，包括关闭一些关注人权的媒体。也看到不少关注中国议题的 NGO 从业者失业。另外 DEI（多元、平等和包容，Diversity, Equity, and Inclusion，简称 DEI。是一个社会术语或原则，泛指旨在促进不同群体获得公平待遇、充分代表性及参与机会的理念及政策框架；有关概念旨在针对历史上曾经被歧视或缺乏代表性的群体）本身确实是在民主党政策期间发展起来的，如今川普上台以后大幅度消减。在这样一个退潮的趋势中，美国政府作为全球抗争资金里边最大的支持者，如今变了，很多机构也真的难以运转了。前不久《不明白》播客在荷兰的一个活动上，张洁平就谈到这个问题。这种状况下，应该如何应对？

**沈：**现在这种状况，性别议题，他们显然不会再做太多的支持。我觉得这影响很大，我也陆续听到一些朋友讲。台湾有少部分，但美国我知道很多。

即使资金恢复，组织早就散了。我觉得确实是要开拓其它资源。但同时也要靠自己。像台湾因为长期被排除在外——如果说中国的公民运动，从一开始就有一些国外的资金，台湾是真的没有海外资金，只能靠自己，台湾的民间团体，NGO 都是靠自己募款。这些年有国外资金进来，是因为他们去不了中国，他们关心台湾作为华人世界里面的民主社会，另外可能觉得台湾能影响中国，所以最近几年我们陆续接触到来自欧美的基金会。但是如果从台湾的经验，就是要靠自己，我们就是募款。我当妇女新知的董事或董事长，我不只要在议题上帮忙，还要去帮忙募款。即使是小额，一、两千块台币的去募款。中国有钱人很多，一般中产其实也可以捐助，尤其在现在的状况下，一定就是更要靠国内了。这是公民社会必须要去做的事。但是我觉得中国比较没有这个观念。其实我们把募款不只是当单纯募款，募款也（影响人们）来关心我们的议题。他们也是运动的一部分，是参与运动的一个方式。

**江：**有人认为，年轻一代特别关注性别、性权利的问题。那些相对比较旧的社会运动，劳工、维权、媒体自由等，好像不太被大家关注。当然性别议题有无可辩驳的重要性，但它不应该是大家唯一感兴趣的议题。仅仅性别议题可能也无法担当各方面变革的一个使命？

**沈：**我们会议来的人大部分都关心性别议题，可是他们同时也在做不同的事，也有人在劳工，媒体领域。根据我的观察，没有觉得他们不关心其他的。民主运动当然不可能只关心性别，但是我觉得民主运动没有性别平等，

是很难达到平等和民主的。

因为性别议题非常“日常生活”。我的身体，或者我的小小问题……也不断遭遇日常的互动，包括家事分工，然后运动里面的发言权，能见度，这些都是非常“性别”的。

所以性别是非常日常性的。民主也不是一个口号，我们为什么要民主？是因为我们想要有一个好的生活——一个相对平等、受尊重的生活。所以我觉得要推动民主化和平等，只有性别确实是不够，可是没有性别（角度）是不可能的。对当代很多年轻人，尤其是很多女性，生活上感到最强烈的国家的打压就是她日常的很多性别体验，她被要求生小孩，结婚，各式各样的厌女等等。她直接感受到这个政权对她的压迫。生活的不平，就是从她作为一个女人，或作为一个性少数，或作为一个族群的少数之类开始的。我个人觉得其实只要大家都在参与运动就好。她们是从切身的感受切入，从性别切入。另外对于劳工或者其他议题，她们也并不觉得不重要。

所以与其担心大家只谈性别，不如至少用性别吸引大家进来，创造更大的空间，让她们至少做一些事情，又培养出勇气来做更多，例如白纸抗议，就是有很多具有性别意识的女孩子站出来。

参考与引用：

<https://cfcc.site.nthu.edu.tw/p/406-1203-277732,r7197.php?Lang=zh-tw>“研讨会纪要”：  
夹缝求生：中国女权运动的变迁与发展

<https://cfcc.site.nthu.edu.tw/p/406-1203-279439,r7197.php?Lang=zh-tw>“研讨会纪要”：  
另一种公民社会的可能？运动策略、价值与伦理

<https://cfcc.site.nthu.edu.tw/p/406-1203-278249,r7197.php?Lang=zh-tw> 纪录片《乌鲁木齐

齐中路》在台湾放映

<https://taiwantrc.org/transitional-justice/>“台湾民间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网站上关于转型正义的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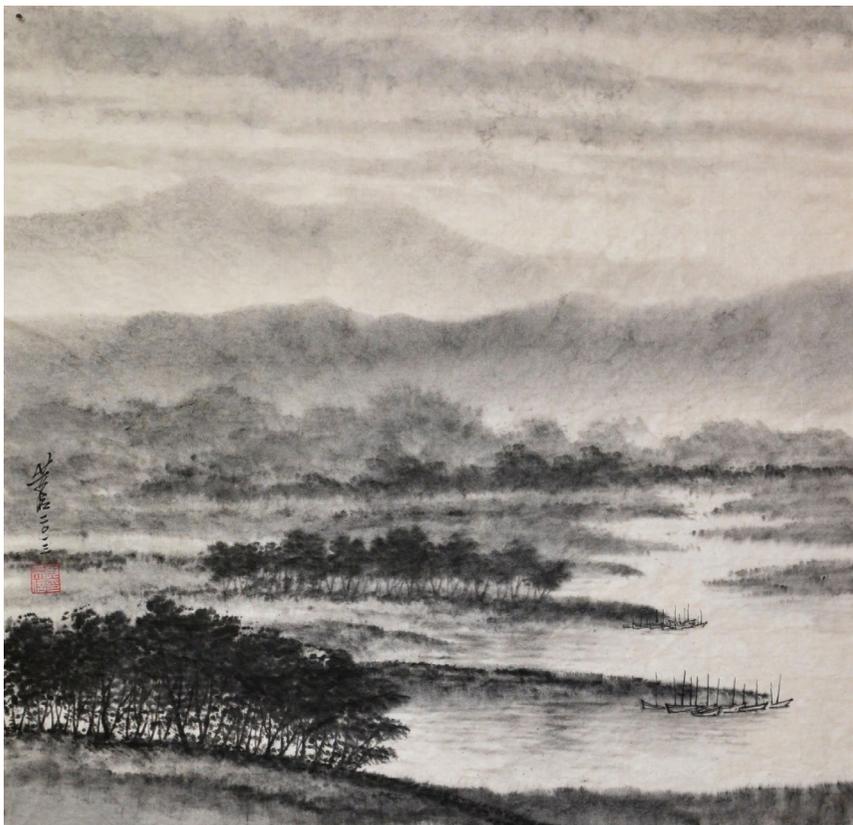
<https://gender.psc.ntu.edu.tw/119-09/> 台湾 #MeToo 运动与中国公民运动：性平与批判文化作为连结的核心价值

文中提及著作：

张文义、沈秀华：《嘎玛兰二二八：宜兰“二二八”口述史》；台北自立晚报出版社，1992

沈秀华：《查某人的二二八：政治寡妇的故事》；台北玉山社出版，1997年。

沈秀华：《查某人的二二八：政治寡妇的故事》绪论1；台北玉山社增订版，2020年。



黄奕信画作

制度  
设计

张千帆

张千帆系北京大学宪法学教授，曾获美国德克萨斯大学  
政府学博士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反思总统制—— 林茨命题的修正 与细化（下）

**摘要：**本文梳理了总统制-议会制过去三十年的学术论争，澄清了这两种制度的界定标准及其在当今世界的分布概况，总结了两种制度设计对于政体稳定性的优劣。虽然议会制与总统制各有利弊，也互有成败，但总的来说，总统制存在一些难以克服的内在弊端，不宜为民主转型国家广泛采用。

#### 四、林茨命题的反证与修正

林茨率先提出的总统制危机貌似逻辑严密，且有充分的事实依据，但甫一提出即遭批评和质疑。林茨及其合作者自己也承认，只是拿拉美总统制说事带有明显的选择偏向(selection bias)。事实上，只要追溯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即会发现议会制崩溃并不比总统制更少。20世纪发生的40次民主体制崩溃中，其中22次是议会制，12次是总统制。民主崩溃主要有两波。一波是两次世界大战之间，崩溃的几乎全部是议会制国家；另一波是在1960年代，崩溃的主要但不全是总统制国家。林茨和斯蒂潘1978年出版三卷本《民主政体的崩溃》，但只是关注了相对晚近的总统制崩溃。两次大战之间，欧洲有25个议会制国家，其中12个属于稳定民主，但是这个时期的议会制并不能保证民主稳定与发展。第二次大战之前，政体崩溃波及7个欧洲议会制国家、德国与奥地利2个混合制国家，却只影响了阿根廷1个总统制国家。二战之后，出现了26个稳定的议会制民主政体，其中欧洲和非欧洲平分秋色；总统制民主中则只有3国稳定，多达11个总统制国家曾经政体崩溃，绝大部分都发生在拉美、非洲和亚洲等欠发达地区，欧洲只有在希腊崩溃过1次。<sup>1</sup>

##### （一）林茨命题的反证

在制度评价上，林茨认为总统制的五大问题也有武断之嫌。首先，总统制危机论只看到总统制的弱点，而忽视了总统制相对于议会制的某些优点，主要包括直接选举为选民带来的更多民主选择和选民责任、清晰的身份识别度、相互制衡以及作为权力冲突的中立仲裁者等方面。<sup>2</sup> 1945-87年，议会制国家的政府身份识别度指数(0-1)只有0.39，其中比利时、意大利、以色列等议会制国家的政府身份识别度分别只有0.1、0.12、0.14，而总统制国家的身份识别度则可以接近1。<sup>3</sup> 另外，国会考虑和辩论立法也无解散的后顾之忧。当然，总统能否作为权力冲突的中立仲裁者取决于两点：一是总统通常是主要政党领袖，并非政治中立；二是这一图景预设了弱总统，而总统权力过弱也会削弱其对选民的责任。<sup>4</sup>

其次，不独总统制存在双重民主合法性竞争，议会制也有合法性竞争问题，譬如两院制中的上下院即处于竞争关系；特别是在内阁必须同时获得两院信任的体制中，两院合法性竞争尤为明显。另外，一些议会制国家也有“总统”，只不过总统通常由议会选举而非选民直选产生，但行使的职能并不完全是礼仪性的，譬如意大利总统有权解散议会并要求内阁法令获得其副署，捷克和斯洛伐克总统则有权任命部长并否决立法；即便被认为是纯粹象征性的英国女王，也行使了批准首相延长下议院假期的实质性权力。<sup>5</sup> 议会制总统的权力越大，和议会发生冲突的可能性越高，譬如匈牙利和斯洛伐克已发生数轮涉及总统的宪法危机。

再次，总统制的任期固化固然是一个问题，但是这个问题可以通过缩短任期加以解决，譬如美国等多数国家的4-5年任期比较合适；俄罗斯、拉美及非洲少数国家规定6年以上任期，显然太长了。另一方面，任期也不是越短越好，任期的灵活性带有两面性，泰国、索马里等议会制国家之所以

失败，正是因为经常不能维持内阁的稳定运转。总统制提高了政府变动的门槛，反对派只能等到任期结束才能更迭政府，有利于增加决策过程的稳定性和可预测性。<sup>6</sup>

最后，“胜者通吃”是选举制度而非分权制度产生的产物，因而主要取决于特定的选举和政党制度。议会制也可以存在“胜者通吃”现象，因而未必比总统制更好。如果议会制具有党性强的多数党，内阁几乎得不到实质性约束，“胜者通吃”现象甚至可以比总统制更严重。英国执政党经常得不到多数选票，却能稳稳把持着议会和内阁，甚至策略性行使议会解散权以更新和延长其任期。在加勒比和某些第三世界的议会多数制国家，“胜者通吃”现象也十分严重。<sup>7</sup>事实上，三权分立的好处恰恰是防止“胜者通吃”。在多党总统制国家，总统要胜选并维持有效统治，通常将内阁职位在几大党中分配，从而允许总统竞选中的失败方分享部分权力，尽管这种安排并没有什么制度保障。

如果总统立法权较弱、政党纪律性较强且政党体系并非高度分裂，那么同等条件下总统制可以比议会制运行得更好。如果政党纪律性不强，议员投票我行我素，总统制确实不容易运行，但议会制也很可能内阁不稳，贸然从总统制过渡到议会制可能导致统治能力进一步下降，产生适得其反的后果。<sup>8</sup>另外，总统来自体制内还是体制外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政党力量的强弱。在政党更为制度化的总统制国家，“政治素人”当选总统是例外而非规则。

## （二）林茨命题的修正

即便议会制民主总体上更加稳定，特定国家的制度表现也要看其所实施的

是哪种议会制、哪种总统制。如上所述，林茨命题的表述可能过于绝对。或许总统制并非绝对或内在地不如议会制，而只是在某些情形下的表现不如议会制。相比多党制，总统在两党制下运行得更好。如果说美国的总统制运行得还算总体不错，那正是因为美国的政党体制是两党制。多党制很难产生多数党，而只有少数党支持的总统很难维持统治。然而，除了美国、阿根廷、哥斯达黎加、委内瑞拉、哥伦比亚和以前的乌拉圭之外，绝大多数美洲国家都是多党制。毫不奇怪的，这些国家的总统制面临更严峻的统治挑战。

政治学者梅因沃林提出，总统制的表现不是一个孤立变量，而是取决于选举与政党结构等其它制度变量。总统制和议会制都要求一定的政党纪律性，且政党结构不能过于分散，否则议会制也很容易失败。1945年之后，失败的民主当中即有不少议会多党制。<sup>9</sup> 总统制可能对政党与制度变量更为敏感，其有效运行通常要求有效政党数量小于4。在7个连续运行的拉美民主国家中，6国的有效政党数都不超过3，1933-73年间的智利是唯一例外。<sup>10</sup> 1967-92年间，31个连续25年的民主国家中，只有4个是总统制——美国、哥斯达黎加、委内瑞拉、哥伦比亚，而这其中没有一个是总统制+多党制。除了有效政党数量之外，另一个衡量政党结构分散程度的指数是雷指数(Ray Index)。它是两名议员随机属于不同政党的概率，和有效政党数成反比关系；一党制的雷指数为0，两党制为0.5，议员各自为政、毫无政党纪律是1。上述4个美洲总统制的平均有效政党数为2.2，雷指数为0.55。梅因沃林统计的31个总统制国家中，有15个是多党制，其中只有1个连续民主超过25年。<sup>11</sup> 菲律宾和乌拉圭都曾持续民主25年以上，但都是两党制。

多党制民主之所以失败，是因为它不仅容易造成行政—立法僵局，而且增加了意识形态两极分化，并有必要形成政党间联盟，而总统制的政党联盟不如议会制稳定。在两党制下，总统制可以保证总统所在的党是多数党，但多党总统制容易造成立法—行政僵局，总统不得不在每个问题上形成立法联盟，有点类似议会制的少数党政府。在议会制国家，不同政党联合选择总理和内阁，因而也有动机维持内阁，否则倒阁的话解散议会、重新大选，政党和议员自己也会有面临风险。在总统制国家，总统形成自己的内阁，无需政党的坚定支持，通常也无能解散议会，因而政党和议员都没有强烈的动机支持总统和内阁；相反，总统制下的政党即便形成联盟，也比议会制具有更强的动机打破联盟、重新洗牌。虽然总统掌握着垄断政策议程，但是失去议会多数支持之后并不能有效实施议程。总统经常比总理更弱，并不是因为他们没有宪法权力，而是立法—行政僵局使之无法施展宪法权力；议会则虽然无权启动政策，却有足够的能力阻碍总统议程。随着有效政党数量增加，总统成为议会少数党的可能性随之增长。尽管内阁有时会混杂其它党派成员，但未必能保证获得这些党派的议员支持。<sup>12</sup> 由于不能解散议会并重新大选，总统可能很快成为“跛鸭” (lame duck)，政党也有充分的动机不守纪律。1985-90年，巴西萨尼 (Sarney) 内阁只能依赖 570 议席中区区 31 票支持。如果议会制遇到这种情况，可以简单诉诸不信任表决，总统制却只有采取体制外行动。<sup>13</sup>

因此，在总统制下，议会对总统没有约束力，总统对议会也没有约束力。当然，和议会制一样，多党制下的总统也可以和不同政党达成组阁协议，但是这类协议不像议会制那么有约束力，总统罢免部长的自由也比议会制总理更大。总统制的统治联盟和选举联盟是分开和不同的，而议会制的统治联盟就是创设政府的联盟。议会制政党联盟一般发生在选举之后，且有

约束力；总统制联盟则发生在选举之前，选举之后即在相当程度上失去了约束力。总统制下，议员个人支持政党领袖之间协议的承诺经常是不可靠的，内阁多党结构并不意味着政党对总统的支持。譬如同为总统制，委内瑞拉的议会政党很守纪律，巴西和厄瓜多尔的包罗党 (catch-all party) 则一点不守纪律。相比之下，议会制的议员有义务支持政党决定，否则就面临内阁倒台并丧失议席的风险。总统制的政党则更有动机打破联盟，尤其当总统大选来临时，政党领袖一般都要和现任总统保持距离，以免承担治理不当的成本。

尤其在深度分裂 (deeply divided) 国家，两党制不适合代表其社会的多元利益。多党制或许有助于民主稳定，否则少数派永远被政治拒之门外。这意味着深度分裂国家很难适用总统制。多党制对于议会制或许无所谓，但是对总统制却有害无利。在绝大多数总统制国家，议会选举采用比例代表制，选区议席也相当多，从而造成多党制。委内瑞拉和哥斯达黎加将总统和国会选举安排在一起，乌拉圭要求投一张党票，从而避免政党过于分裂，但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等许多总统制国家则不存在这样的机制。由于这些国家的政党羸弱，变成议会制也一样搞不好，除非能提高政党纪律性。这些国家可以尝试提高比例代表的门槛、减少选区议席并让总统和国会选举同步。<sup>14</sup>

## 五、总统权力的衡量与影响

舒加特等学者的比较研究表明，总统权力的大小也会影响政体稳定。总统权力分为两个维度：立法权与非立法权，后者主要包括总统任命内阁成员和解散议会的权力。如果总统有权解散议会并决定议会存续，即表明议会

存续的分权度 (separation of survival) 低。如果按内阁决定权和议会存续分权度两个维度画图，那么二维都低的是总理总统制，二维都高的是标准总统制；如果总统对内阁构成的决定权大而议会存续分权度低，属于有问题的总统议会制，反之则几乎没有。比较研究显示，只有在两种情况下，总统制民主政体才是安全的：一是总统立法权小，而议会存续分权度高，也就是美国式总统制；二是议会存续分权度低，但是总统对内阁构成的决定权也小，也就是“半总统制”中的总理总统 (premier-president) 制。<sup>15</sup> 总统立法权过大，民主稳定性会成问题；如果总统对内阁构成和议会解散权力过大，也就是议会存续分权度低，同样也会削弱民主政体的稳定性。

总统立法权包括整体和部分否决权、律令权、预算权、全权提案权、启动公投权，非立法权则包括内阁构成决定权、罢免权、议会制裁权、罢免议会权。这些权力加起来，立法权最高分为 24，非立法权为 16 分。美国总统的立法权只有 2 分，但非立法权达 11 分；拉美多数国家立法权更高，非立法权达到 12 分。相比之下，奥地利、保加利亚、爱尔兰、芬兰、秘鲁总统的立法权为 0，法国总统的立法权也只有 1 分，非立法权只有 4-5 分。总的来说，没有国家处于立法权大、非立法权小的象限。爱尔兰、保加利亚、海地总统的权力离原点最近，立法权和非立法权都小；这一象限的 4 个国家对应于总理总统制，没有一个崩溃。立法权小、非立法权中或大的共有 13 个国家，政体崩溃率平均为 25%；二者都高的有 12 国，崩溃率高达 50%。<sup>16</sup>

由此可见，总统权力不能太大，拉美两个最稳定的民主——哥斯达黎加和 1999 年之前的委内瑞拉——的总统立法权都相当有限，国会发挥主导作用。智利民主之所以崩溃，很可能和总统立法和预算集权有关。总统集权则和

选举循环有关，国会在总统选举稍后的“蜜月选举” (honeymoon election) 会一时增强某些总统党，尽管总统是由宽泛得多的联盟支持下当选。如果没有 1965 年的蜜月选举，弗莱总统就不可能成功通过总统立法集权的 1970 年修正案。委内瑞拉采用相对多数同步选举，国会为两党主导，简单多数可压倒总统否决。如果选区规模较大，那么总统党很可能是最大党但并非多数党。如果要求超多数压倒否决，总统立法权太大；如果仅要求简单多数压倒否决，会给小党一些谈判权。如果宪法授权总统颁布律令，应当授权议会简单多数否决。<sup>17</sup> 如果不是选举体制造成稳定两党格局，委内瑞拉会成为多党制，总统立法权变得忽略不计；为了保证总统对立法的有效参与，多党制应当规定超多数压倒否决。

总统更强，则政党更弱，一般体现在总统集权和选举不同步。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可能是地方政治人故意让权，使自己有更大的自主权服务选民。政党更强，则总统更弱，往往和同步选举联系在一起。没有两极分化的多党制可能对于总理总统制更好，总统利用议会缺乏清晰多数而行使权力可以发挥好的作用。历史上，总理总统制出现在从帝国独立出来的德奥和芬兰，作为对议会制的替代。总统议会制则曾出现在厄瓜多尔、秘鲁、哥伦比亚等拉美国家，作为对总统制的替代，但结果并不好。民主转型的关键是要实现游戏规则的“行为服从”，而议会制似乎比总统制更成功。总统制有时被用于解决转型期冲突，譬如 1989 年波兰总统制是为被推翻的独裁者安排的；同年，纳米比亚的总统议会制宪法安排则是多数党和几个弱党的妥协，多数党赢得总统而未必能维持议会多数，却仍可以投不信任票。最好的制度安排是比例代表制保证议会选举公平，总统选举则鼓励选前联盟；总统制的话，立法权超越行政，议会超多数压倒总统否决；总理总统制的话，议会能够制裁并更换内阁，总统则可有条件行使解散议会、召集

大选的权力。<sup>18</sup>

总统权力过大的典型是 1993 年俄罗斯宪法。国家杜马的议员称，1993 年宪法的问题是总统不论怎么做，都不会违宪。预算收入中央化、联邦大区建立、联邦委员会改革、任免地方领导人并解散地方议会都不违宪，而是“管理式民主”。“宪法就好比一个剧本，允许导演宽阔的解释空间。根据这一个文本，俄罗斯精英制造了一曲自由的圣歌，和一个轰轰烈烈的‘秩序’失而复得的故事。”<sup>19</sup> 苏联和东欧无疑经历了一场政治、经济和社会巨变，只有法国大革命和俄国“十月革命”才能与之相比。绝大多数社会革命的结局都是专政而非民主。如果说 1991 年政变失败曾是民主化的契机，那么 1993 年总统杜马冲突的代价则大得多；叶利钦利用强势奠定了超总统宪法秩序，宪法成了强加而非谈判的产物。<sup>20</sup> 普京帝国对影响选举结果、创造政党并组织公民社会、控制国家媒体都发挥了直接作用。

叶利钦擅长破坏旧体制，但不擅长建设新体制。他对旧体制的改造也很不彻底，安全部门、军队、检察系统基本没改。他离任的时候，俄罗斯体制存在诸多重大缺陷：过分集权的宪法、过于稚嫩的政党、过于羸弱的公民社会、不能营利因而必须依赖政治力量的媒体、腐败无能低效的司法。普京上台后，进一步削弱民主体制。三大国有电视台中，普京已掌控第一大电视台；第二大电视台 100% 国有控股，因而是政府喉舌；经过一番斗争，第三大电视台的老板弃财出逃。1990 年代，联邦权力蒸发，地方实现自治。普京上台后，设立大区落实联邦政策，通过在参议院排除州长和州议长使之成为橡皮图章；对于仍不听话的地方，联邦通过操纵地方选举迫其下台。2003 年议会选举，普京的俄罗斯统一党大胜，获得 37.6% 的选票；忠于普京的自民党和重组之后的祖国党加起来超过 20%，统一党在 225 个单员选

区中获得 100 席，总共获得 300 席，离 2/3 修宪多数差一席。共产党选票被腰斩，只有 12.6%，两个自由主义政党则未能 5% 出线。众议院原来还有微弱牵制作用，现在也消失了。在体制内，无论是政党、两院还是州长、寡头或媒体，都不是普京对手。<sup>21</sup>

由此可见，即便在总统制国家，强议会也是更稳定的体制，因为议会比总统更能代表社会多元利益。只要让议会主导立法权，即可保证民主稳定性。<sup>22</sup> 譬如 16 个西欧民主国家都是属于这种情况，其中有 6 个还要求超多数改变程序规则，进一步强化了议会规则的稳定性。<sup>23</sup> 然而，许多总统制宪法规定政府全权提议立法，美国大概是独一无二规定所有立法必须来自国会。另一方面，在政党分散国家，总统对立法议程的主导可能有助于政体稳定，譬如 7 个拉美国家的总统享有某种议程设置权。<sup>24</sup> 总统设置立法议程的专权很大程度上解释了转型后巴西和智利的立法成功，尤其是巴西政党纪律松散、地方差异巨大。除了藤森治下的秘鲁和 2000 年厄瓜多尔之外，过去 10-15 年拉美总统制并没有遭遇重大治理危机。<sup>25</sup>

## 结论

笔者以前一直认为，总统制差不多也就是美国能玩得转。但是从 2020 年以来的两次大选观察，总统制在美国也越来越玩不转了。民粹主义领袖川普的再度上台直接威胁了原以为十分稳固的美国法治，以至于离任总统拜登不得不特赦自己的儿子，<sup>26</sup> 甚至在考虑“预防性特赦” (preventive pardon)，以保护反川人士之后免遭迫害。拉美及许多非洲国家的总统制比美国模式更集权，也为害更烈，直接加速了这些国家的民主崩溃。当然，自 1990 年代林茨教授提出“总统制的危机”命题以来，总统制和议会制

的比较一直是一个争议话题，但双方不争的事实似乎是，议会制的制度表现全面领先于总统制——尽管领先的原因究竟是否制度本身尚有争议，而多数国家由于历史路径依赖和社会大众心理等原因，并没有告别总统制、选择议会制的自由。为总统制辩护的学术观点多建立在制度绩效比较的统计分析基础上，但是对拉美和非洲总统制国家的个案观察不难发现，无论这些国家缘何选择了总统制，集权总统的个人独裁、民粹主义及其和议会产生冲突与死结的倾向显著增加了这些国家的转型难度，绝非中国未来的制度样板。

（笔者感谢 2017 年春季学期参与核实“世界宪法制度指标”数据库的北京大学法学院研究生）

注释 .....

- 1 林茨《总统制或议会制民主：是否有所不同？》[Linz, *Presidential or Parliamentary Democracy: Does It Make a Difference?*, pp. 71-73]
- 2 马修索伯格舒格特和约翰M凯里《总统与议会：宪法设计与选举变数》[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44]
- 3 斯科特梅因沃林和马修S舒格特、胡安林茨《总统制与民主：一个批判性的评估》[Scott Mainwaring and Matthew S. Shugart, Juan Linz, *Presidentialism, and Democracy: A Critical Appraisal*, 29 *Comparative Politics* 449-471 (1997), pp. 460-462]
- 4 最需要仲裁的是政体危机时刻的纯粹总统制，总统地位及其获得的支持达到低点。参见舒格特和凯里《总统与议会：宪法设计与选举变数》[Shugart and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p. 48]
- 5 BBC 新闻《议会暂停：女王批准首相的计划》[Parliament suspension: Queen approves PM's plan, *BBC News*, 28 August 2019, <https://www.bbc.com/news/uk-politics-49493632>]
- 6 梅因沃林和舒格特、胡安林茨《总统制与民主：一个批判性的评估》[Mainwaring and Shugart, Juan Linz, *Presidentialism, and Democracy: A Critical Appraisal*, pp. 450-452]

- 7 同上 , pp. 453-454.
- 8 同上 , pp. 465-468.
- 9 梅因沃林《总统制、多党制与民主：艰难的组合》[Mainwaring, *Presidentialism, Multipartism, and Democracy: The Difficult Combination*, pp. 206-207]
- 10 梅因沃林和舒格特、胡安林茨《总统制与民主：一个批判性的评估》[Mainwaring and Shugart, Juan Linz, *Presidentialism, and Democracy: A Critical Appraisal*, pp. 465-466]
- 11 梅因沃林《总统制、多党制与民主：艰难的组合》[Mainwaring, *Presidentialism, Multipartism, and Democracy: The Difficult Combination*, pp. 210-212]
- 12 虽然议会制也有少数党执政，如 1945-87 年间，345 个发达国家内阁是少数党，北欧国家的少数党政府甚至多于多数党，但是平均期限只有 14 个月，拉美总统制却可能长达 6 年。同上 , pp. 214-216.
- 13 同上 , pp. 218-219.
- 14 梅因沃林《总统制、多党制与民主：艰难的组合》[Mainwaring, *Presidentialism, Multipartism, and Democracy: The Difficult Combination*, pp. 221-225]
- 15 舒格特和凯里《总统与议会：宪法设计与选举变数》[Shugart and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pp. 148]
- 16 同上 , pp. 155-157.
- 17 同上 , pp. 277-283.
- 18 同上 , pp. 280-282, 285.
- 19 迈克尔·麦克福尔、尼古拉彼得罗夫和安德烈·里亚博夫《在独裁与民主之间：后共产主义俄罗斯的政治改革》[Michael McFaul, Nikolai Petrov and Andrei Riabov, *Between Dictatorship and Democracy: Russian Post-Communist Political Reform*,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2004), p. 9.]
- 20 同上 , pp. 18-20.
- 21 同上 , pp. 292-296.
- 22 舒格特和凯里《总统与议会：宪法设计与选举变数》[Shugart and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p. 165]
- 23 加里·W·考克斯《立法规则的影响》，载吉哈德罗文伯格、佩弗里尔斯奎尔和 D·罗德里克·基威特（编）《立法机构：代议制议会的比较视角》[Gary W. Cox, On the Effects of Legislative Rules, in Gerhard Loewenberg, Peverill Squire, and D. Roderrick Kiewiet eds., *Legislatures: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Representative Assemblies*, pp. 247-248]
- 24 同上

- 25 切布伯《总统制、议会制与民主》[Cheibub, *Presidentialism, Parliamentarism, and Democracy*, pp. 171-174]
- 26 张千帆：“拜登晚节不保？美国法治面临考验”，FT 中文网，2024 年 12 月 4 日，<https://www.ftchinese.com/story/001104957>。

制度设计

何包钢

何包钢为澳大利亚迪肯大学国际与政治学院讲座教授、  
澳洲社会科学学院院长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亚洲混合联邦主义 对未来中国的 启发

**摘要：**相较于西方以地域为基础的联邦模式，亚洲国家常面临复杂的族群结构与历史遗留族群问题，难以适用单一的地域或族群联邦制。通过对印度、尼泊尔（成功案例）与缅甸、斯里兰卡（失败案例）的比较，作者提出“混合联邦主义”是一种结合地域与族群因素的制度安排，具有更强的适应性与政治妥协空间。文章认为，中国若推进联邦制度，应发展跨民族政党体系，以混合联邦主义为基础寻求统一与多样性的制度平衡，从而突破联邦即分裂”的认知困境，为未来政治转型提供某种新的可能性。

## 引言

2014年10月11日，我拜访尼泊尔毛派革命领导人、2011-2013年间的尼泊尔前总理巴布拉姆·巴特拉伊（Baburam Bhattarai）。走到楼道上，一张列宁画像迎面而来，一到楼上客厅，又看见一幅毛泽东画像。可是在他的谈话中，他说道：“毛派政党希望赋予人民控制地区的权力；地区应在联邦体制内享有自治权。”巴特拉伊的言论背离了列宁主义和毛泽东的中央集权传统，他通过改革和转化列宁主义及毛思想，努力在尼泊尔建立一个联邦政府。尼泊尔联邦主义的实践是亚洲创新的源泉之一，体现了亚洲对联邦主义的贡献——需要说明的是，某些人认为尼泊尔的联邦主义是失败的，但是我视之为一个成功的案例。亚洲是比较联邦主义新知识的源泉，它提供了一个天然的实验场。

亚洲的混合联邦实践挑战了美国为主的地域联邦主义和“全部基于族群的联邦主义”的方案。亚洲联邦主义的历史和实践表明单一的联邦主义理论难以适用于亚洲。美国是在白人为基础的前提下建立联邦制度，当时根本不考虑土著人和黑人群体的利益，尽管英国曾经提出“土著人州”和“黑

人州”。亚洲在建立联邦制度时，就完全不同了：历史上形成了各种民族，西方殖民者利用民族的矛盾进行统治。特别是，当代民主人权意识高涨，联邦制度必须考虑各种民族的利益和需求。由此，虽然威廉·里克（William Riker）基于美国经验提出了一个漂亮和简洁的、具有价值和洞见的联邦主义理论<sup>1</sup>，但需要增加其他条件，并对其理论进行修改后才能运用于亚洲。

“混合联邦主义”是指一种结合地域因素与族群因素的联邦制度设计模式，其核心在于打破传统地域联邦主义与族群联邦主义的二元对立。它既非完全以地理区域划分联邦单位（如美国、澳大利亚），也不完全依据族群或民族界线（如早期缅甸、埃塞俄比亚），而是将两者灵活融合，在制度上兼顾族群认同与国家整合。其主要特点包括：一、联邦单位类型多元，既有以族群为主的单位，也有族群混合的单位；二、在制度安排上更强调政治妥协与动态调整，能适应复杂的社会结构与多重认同；三、通过强化联邦单位内部的族群互动与跨族群政党体系，缓和族群紧张并提升联邦制度的稳定性。从理论上讲，混合联邦主义的重要意义在于它为多族群国家提供了一条在统一与多样性之间求取平衡的制度路径，拓展了联邦主义理论的适用范围，尤其适用于历史复杂、族群多样且面临国家认同挑战的国家。

本文首先简要回顾西方文献对亚洲联邦道路和形式的争论，提出混合联邦主义的方法，探讨亚洲联邦主义实践在多大程度上创造了新知识。本文通过比较印度和尼泊尔成功经验与缅甸和斯里兰卡失败经验，为中国提供了多维的视角。印度和尼泊尔的成功经验告诉我们，在联邦化初期阶段以地域为主的单位数量应多于民族为基础的联邦单位。同时，缅甸联邦制失败的例子说明了以简单的民族平等的观点来划分民族单位的风险，这为中国提供了现实的警示。本文探索一些有益的比较经验，由此来讨论了亚洲混

合联邦主义对中国联邦主义的几点启发。

## 西方文献中对亚洲联邦道路和形式的争论

在联邦主义文献中，学者通常根据国家是否符合一系列联邦属性对其进行正式分类。这种对国家的分类方法倾向于采用一种正式、宪法化或定型化的联邦主义视角，在美国、加拿大、德国和澳大利亚等联邦国家中就体现出这种标准化的结构。<sup>2</sup> 这种范式化的方法在许多西方比较联邦研究中十分常见，着重制度安排。<sup>3</sup>

按照经典形式的联邦主义，联邦制度安排是基于地域的，以地理区域而非族群作为联邦政治的基本单位，例如美国和澳大利亚的联邦制度。这种地域路径以权利的普遍保护为特征，国家对不同族群保持中立，联邦内部边界不与族群重叠，在单一民族共同体内部实行自治权。相比之下，亚洲倡导的联邦主义形式则完全基于种族或民族或族群（也称为民族联邦主义或多民族联邦主义）。<sup>4</sup> 金里卡（Will Kymlicka）就主张一种基于加拿大、西班牙和比利时经验的多民族联邦主义形式，这种联邦制度能够包容集中居住的不同族群，并根据族群地理分布划定内部边界，从而允许族群少数民族行使自决权，并将其语言确认为官方语言。<sup>5</sup>

在亚洲，关于联邦主义的提议与讨论主要围绕地域联邦主义或族群联邦主义展开。大多数西方联邦国家（如美国和澳大利亚）在其建立联邦制度时并未面临解决族群多样性的挑战。可是，大多数亚洲国家的族群多样性对联邦主义构成了重大挑战。在亚洲建立一个纯碎的地域联邦制度是行不通的。亚洲联邦主义必须考虑各种族群因素。

一些学者对族群联邦主义提出了反对意见。科内尔 (Svante Cornell) 警告族群联邦主义可能助长分裂主义的风险。<sup>6</sup> 罗德 (Philip Roeder) 和斯奈德 (Jay Snyder) 认为, 优先某些族群身份和利益可能会增加冲突升级的可能性。<sup>7</sup> 邦斯 (Valerie Bunce) 和沃茨 (Stephen Watts) 认为, 族群联邦主义可能导致“群体隔离、群际不信任以及地方精英之间的激烈竞争……这些精英可能利用地方议题来动员支持并击败竞争对手。”<sup>8</sup> 研究表明, 双极对立的“族群联邦制”或具有某个主导族群只限于某一核心区域的联邦制度更容易崩溃。<sup>9</sup> 奥利里 (Brend O’Leary) 提出了在多种民族条件下建立联邦主义的铁律: 一个联邦必须具备共识特征, 除非它拥有一个强大多数的主导民族 (Staatsvolk)。<sup>10</sup>

## 混合联邦主义方法

地域联邦主义与种族联邦主义的二分法的思维, 构成了对亚洲联邦主义研究以及联邦主义本身建立与运作的一大知识障碍。为克服这一障碍, 我们提出了一种混合式联邦主义的方法。安德森 (Liam Anderson) 区分三种类型的族群联邦制: 族群联邦制、族群邦联制 (即“一个单一制的国家为一个或多个族群单位提供自治”) 和族群 - 地域联邦制。族群 - 地域联邦制是一种混合体制: 通过提供一个子单元的家园, 安置一个或多个集中居住的族群, 而多数族群则被划分到多个子单元中)。<sup>11</sup> 安德森主张族群 - 地域联邦制, 反对族群联邦制, 因为族群联邦制的权力分享安排往往削弱中央权力, 并增加分裂风险。亚洲见证和深化了安德森的一些观点, 后面讨论的印度的例子说明另一种混合联邦, 即地域 - 族群联邦制模式, 地域领先, 然后兼顾族群。

混合联邦主义是族群联邦主义和地域联邦主义的结合体，它能够涵盖更加灵活的安排，包括那些不完全符合西方地域联邦主义理念的各种实例。它在经验上确实存在，同时在规范层面上强调对少数民族群的包容性。三种联邦制度的区别，请见下表：

类别	地域联邦主义 (Territorial Federalism)	族群联邦主义 (Ethnic Federalism)	族群 - 领土联邦主义 (Mixed Ethnic-Territorial Federalism)
基本特征	强调权利的普遍保护，国家对族群保持中立	以族群或民族为基础划分联邦单位	结合地域与族群因素，设定既有混合族群单位，也有特定族群单位
联邦单位划分原则	以地理因素（如行政区、经济区域）为主，不考虑族群	以特定族群为基础设立联邦单位，边界与族群重叠	兼顾地理与族群因素，部分单位是族群专属，部分单位是族群混合
族群互动模式	国家层面促进跨族群认同	每个族群在自己单位内自治，跨族群互动较少	联邦单位内部存在不同族群的互动，缓解族群冲突
案例	美国、澳大利亚	埃塞俄比亚、前南斯拉夫	印度（部分邦）、尼泊尔（2015年后）、加拿大魁北克模式

混合联邦主义方法为理解亚洲联邦主义的多样性提供了一种途径。通过发展和应用这种方法，我们拓展了比较联邦主义的研究议程，并为亚洲联邦主义提供了更加细致和全面的理解。混合联邦主义方法提倡一种具体情境下的研究方法，同时保持分析上突出混合的总体特征。这种方法在保留联邦主义基本特征的同时，注意到各种变体。

混合联邦主义方法可以促进政治妥协。在种族政治和一个多数族群统治的背景下，政治行为者往往倾向于强调某一元素，而忽视其他因素。一个少数族裔群体通常主张族群联邦主义，而一个多数族群统治阶层则支持地域联邦主义，这种情况在尼泊尔和斯里兰卡等国家曾经出现。这些动态也影响到学术研究，有时学者会在不参考其他方法的情况下过于强调某一种联邦方案。在处理地域联邦主义与族群联邦主义的争论时，混合联邦主义为

双方提供了一种妥协方案，从而更有可能实现政治妥协的结果。当联邦主义争论对立化并导致停滞时，混合联邦主义可以在对立元素之间实现平衡。这一点可以在后面讨论的尼泊尔案例中得到证实。

混合联邦主义为解决在民族多样性中保持统一的核心问题提供了一种有益的方法。在实现民族统一的同时，混合联邦主义可以为具有种族特征的亚国家地区（subnational region）争取足够的自治。在分析亚洲联邦主义失败的实例时，例如斯里兰卡、缅甸、印度尼西亚和中国的案例，这些案例都涉及以牺牲联邦主义为代价来维护统一。混合联邦主义方法可能对斯里兰卡、缅甸、和中国等亚洲国家有所帮助，这些国家正寻求解决治理问题、解决少数群体和多数群体之间和平共处与互动的挑战，并可能发展其自身版本的混合联邦主义。

## 亚洲的混合联邦主义的实践案例

在讨论亚洲混合联邦主义之前，我们有必要强调西方的联邦制度建立和发展也有其混合性。例如，1789年，美国宪法缔造者将单一制或中央政府直管的某些制度因素移植到之前由各成员州组成的邦联体系中。澳大利亚的联邦制采纳了英国议会民主制，也结合了一些美国体系的要素，例如联邦制、成文宪法和两院制。加拿大的联邦制度混合了族群联邦制和地域联邦制，以容纳在魁北克占主导多数的法语族群。西班牙虽然不是宪法上认可的联邦制国家，但它也遵循了混合联邦主义趋势。西班牙有三个基于历史和文化上独特的民族地区——巴斯克、加泰罗尼亚和加利西亚。地域联邦制与族群联邦制的混合性体现在少数民族语言在其使用的邦内被赋予共同官方地位，同时宪法中对承认亚国家民族（subnation）的可能性进行了

谨慎妥协（宪法第 2 条）。<sup>12</sup>

在现代化、民主化和联邦化过程中，亚洲国家如印度、马来西亚和尼泊尔正在发展各种混合模式，这些模式部分借鉴并修改了西方元素，部分在适应传统元素的同时也发明了新形式。它们正在做西方国家（尤其是美国）早期所做的事情，即发明新的联邦政府形式。族群在亚洲联邦主义中起着重要作用。亚洲联邦主义必须既满足各族群需求，又要维持较高水平的凝聚力。在亚洲，混合化是联邦主义不可避免且必要的一部分。

## 印度

印度是地域联邦主义和多民族联邦主义相结合的一个成功例子。在最初，地域联邦主义是主要方法，各邦的划分基于行政历史，而非族裔身份。随后，这一体系被逐步修订以满足少数民族的语言需求，从而形成了一种地域-族群联邦主义。在独立初期对语言多样性的忽视被证明是不可持续的，独立后不久，各邦就根据语言标准进行了重组。最初对世俗主义、平等主义、和国家统一等政治理念的强调，促进了一个独立国家的建立，但是若不承认印度的内部多样性，这些理念是无法维系的。目前印度的 28 个行政单位（不包括联邦属地）中，有 19 个可以被定义为族群单位。印度逐渐在联邦制度建设中融入了包容民族因素的混合性。它的经验说明，单纯的族群联邦主义或单纯的地域联邦主义都不切实际。在印度，地域单位构成了联邦主义的基础，而族群单位是逐渐增加的。

关键在于找到平衡点。在联邦化进程的不同阶段之间，要寻求一种动态的平衡。在早期阶段，为了稳定，联邦制度可能更倾向于以地域为基础；

但一旦联邦制度稳定性得以确保，它便可以探索包容族群认同和代表性的可能性。

独立前，国大党在早期会议中代表权的不平等为少数民族的不满埋下了种子。最初的会议由高种姓印度教徒和帕西人、一些英国人以及一些穆斯林组成，但代表人数与其人口比例不符，导致人们认为国大党被印度教主导。<sup>13</sup> 这最终促成了 1906 年全印度穆斯林联盟的成立。尽管存在宗教分裂，国大党在成员构成上是多族裔和区域多样化的，其处于意识形态中心的位置受到了少数民族和其他小型政党的压力。<sup>14</sup>

印度国大党的主导地位最终减弱，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出现了多党制。印度联邦模式的成功可归因于其议会制度以及由全国性和地区性政党组成的联合政府。印度议会制度允许地区性甚至分离主义政党在中央组成执政联盟。当政党可以与全国性政党形成联盟时，该政党可以“以地区为中心”而非“以地区分离为中心”。<sup>15</sup> 因此，印度联邦设计中的向中央权力偏向的倾向被议会制度和联盟能力所平衡。截至 2016 年，全国民主联盟由 13 个地区政党和 1 个全国性政党组成。联合进步党联盟由 2 个全国性政党和 5 个地区政党组成。第三阵线（现已解散）由 2 个全国性政党和 9 个地区政党组成。尽管印度人民党（BJP）近年来的选举主导地位挑战了这种联盟文化，与地区政党结盟仍然是选举成功的关键，<sup>16</sup> 而总理纳伦德拉·莫迪（Narendra Modi）继续在内阁中包括来自地区政党的成员。

美国参议院给予各州平等代表权，而印度的上院（联邦院）和下院的席位分配则基于人口，而非平等代表权。尽管联邦院的代表机制受到批评，<sup>17</sup> 这种机制为创建新联邦单位提供了一定灵活性。例如，1962 年至 1987 年

之间由于族群或文化语言原因创建的邦受到的反对较少，因为新增加的联邦单位的代表权仅根据其人口分配。如果新邦的人口不到全国 1% 的人口会获得与较大邦相同的代表权，其创建可能会遭到强烈反对。<sup>18</sup> 同时，这一制度也防止了过多联邦单位的创建。如果无论人口多少，每邦都获得平等代表权，便可能激励大邦分裂成更小的邦，从而在累积席位份额中占优势。印度通过尝试与“一人一票”原则保持一致，偏离了联邦单位在中央平等代表的民主原则。

印度联邦主义在控制族群冲突方面的成功归因于以下三点：首先，少数民族语言的诉求本质上并非反印诉求，并未对国家构成生存威胁。对少数民族语言需求的认可赋予了少数民族特殊权利，从而使他们逐渐参与了政治进程。民主包容性和参与性使人们变得亲印度，并体现了公民美德。其次，按语言组织的邦并未威胁国家的世俗目标——基于语言的邦可以通过行政和效率的理由得到正当化，而不是完全让步于族群诉求。集体区域身份未转化为族群身份，重叠的身份将原本单一的族群身份转变为区域身份，从而加强了国家身份。第三，有一种保障措施使中央政府能够应对单一族群主导的内部压迫。联邦机构提供了制衡措施以减少单一族群的主导地位；中央政府也足够强大，能够保护省和次省的公民权利。

## 尼泊尔

尼泊尔的 2015 年宪法通过混合联邦制的方式建立了七个邦，联邦单位主要基于可行性，同时考虑了族群因素。与印度类似，尼泊尔经验表明，纯粹的地域或族群联邦制不可行。尼泊尔于 2017 年举行了三个政府层级的选举。尼泊尔宪法的制定过程和设计充分体现了联邦化中的混合特性促进

了政治妥协。

尽管所有政党都表示支持联邦结构，但在联邦制的具体形式，特别是在联邦单位的划分问题上存在分歧。<sup>19</sup> 毛派、马德西党以及土著民族领袖主张基于民族群体的“身份认同型”联邦制，而尼泊尔大会党（NC）和尼泊尔共产党统一马克思列宁主义派（UML）则更倾向于以地域为基础的联邦制，尽管 UML 内部在这一问题上也存在分裂。

在新宪法之前，尼泊尔的联邦化提议多种多样，而有关“混合化”的建议（尽管使用了不同的术语）也有所体现。第一届制宪会议已同意以身份认同和可行性为原则划分单位。<sup>20</sup> 2010 年，制宪会议的国家重组与权力分配委员会提出了一幅 14 个单位的联邦地图，这些单位主要以民族为基础，几乎忽略了可行性。这一提议遭到与尼泊尔大会党和尼泊尔共产党统一马克思列宁主义派相关的一些委员会成员的反反对，他们提出了一个 6 个单位的模型作为回应。后续的提议在 6 或 7 个省与 10、11 或 14 个省之间变化，强调身份认同与可行性的重点也不断摇摆。

2015 年宪法通过了一种混合联邦制的方式，建立了七个州。这些州并非像缅甸那样完全基于民族划分，而是主要基于可行性，同时融入了民族因素。尽管混合联邦制表面上不太受欢迎，但尼泊尔的案例表明，这最终是一个更可行的解决方案。混合联邦制的核心在于它能够促进政治和思想上的妥协，这对于深度分裂且多样化的国家而言至关重要。当然，尼泊尔宪法和联邦发展的长期成果仍有待观察。时间将揭示混合联邦制是否能够在尼泊尔扎根，并促成一个和平且包容的国家。

## 缅甸

缅甸提供了一个失败的联邦制的案例。最初是以一种纯粹的民族联邦制为模式，其上议院（“民族院”）为那些已划定民族单位的群体提供了保证民族代表权的机制。该联邦制度是基于1947年缅甸主体民族缅族与三个较大的少数民族群体代表之间签署的彬龙协议。由于其建立在民族群体间协议的基础上，并强化了民族政治平等的概念，各联邦单位几乎完全以族群为基础，这与英国殖民政府的行政安排一致。缅族被集中在一个大的核心地区，该地区既是中央又是一个子单位。这一联邦制度设计违反了哈勒（Henry Hale）的主张，即联邦中人口最多的群体不应被整合到单一核心地区。<sup>21</sup> 在这种政治平等的理念下，加上设计中缺乏妥协，进一步族群化的诉求不可避免。这种纯粹的民族联邦制被证明是不稳定的。民族冲突激增，分离主义盛行，至少在强势（且由缅族主导的）军方看来，国家统一受到了威胁——“联邦制是不可能的，它会毁灭联邦”。<sup>22</sup> 军方最后介入并废除了联邦制。各邦以民族为基础是导致军方担心国家解体的关键因素之一，也使缅族的政治家不愿认真执行联邦制度并实现真正自治。自然，还有很多因素导致联邦制度的失败，例如，历史因素，资源的分配，对权力的贪婪，但是军方利用联邦制导致分离是一个重大原因。

此外，缅甸缺乏一个稳定的多党制，也没有一个多民族的全国性政党来平衡离心力。虽然当时的主要政党在成员构成上是多民族的，但实际上由缅族主导，其运作很像是一个单一政党制。<sup>23</sup>

1974年，军政府在一个威权型的一党制框架内重新引入了另一种形式的联邦制。它平衡了少数民族群体的诉求与国家的人口现实，设立了七个民

族邦和七个地域性以缅族为主的行政区。尽管没有具体统计数据，但其中三个缅族为主的行政区人口组成大多是异质性的，其余则以缅族为主。这种安排削弱了少数民族对基于群体的政治平等的诉求，更好地平衡了向心力和离心力。该制度没有实行两院制，但通过的“各邦议会”在中央层面提供了一定程度的民族代表权。此外，尽管新的单一政党在形式上是多民族的（例如到1981年，最大的党28%的成员来自少数民族），但实际上无论是在行动还是意识形态上仍由缅族主导。<sup>24</sup> 因此，虽然该制度维护了国家统一，但未能防止或解决冲突。冲突一直持续，直到这一联邦制彻底崩溃，并导致该政权及其机构在1988年前后失去合法性。

随后的准联邦制是在军事统治下二十年之中形成的。2008年的版本在1974年联邦制度的设计基础上有所改进，尽管仍然存在不民主的因素。它重新确立了十四个单位（七个民族裔邦和七个地域性行政区），并新增了上议院，每个联邦单位分配了12个席位（宪法第141条）。然而，关于宪法变更的讨论因军方政变而被突然中断。

此外，虽然政党制度大多仍然以各单一民族为主，但主要的全国性政党正在逐渐变得多民族化。全国民主联盟（NLD）在两院分别任命了其他民族出身的议长、一位副总统，以及六个民族邦中的首席部长，这与冲突的减少相吻合。2008年后，与一些最大的叛军组织（包括克伦民族联盟）签署了停火协议，2015年签署了（部分）全国停火协议。如果主要全国性政党继续走向多民族化并保持现行联邦制度的平衡，这一联邦制相比早期的版本更有可能得到维持和成功。然而，军方、执政的并保持缅族民族主义立场的全国民主联盟和其他民族群体之间的关系显著恶化，导致2021年2月军方发动政变。

## 斯里兰卡

在斯里兰卡形成的早期阶段，联邦制的压力很小。然而，在一系列早期决策偏向僧伽罗人多数群体之后，最大的少数民族群体——泰米尔人开始要求实行联邦制，他们关注种族联邦主义，而非包括自治或地域与种族考量相结合的联邦设计变体，这导致了联邦主义讨论停滞不前，并导致主导民族将联邦主义与分裂挂钩，拒绝了建立联邦制度的要求，最终导致了1983年至2009年间的内战。期间，印度政府曾进行干预，促成了1987年的准联邦宪法修正案（第十三修正案）。该修正案基于民族划分建立了两个省，并基于地域设立和划分了另外七个省。虽然这些省的边界也有殖民遗留的影响，但其宪法地位和赋权明确基于对泰米尔历史家园的承认。北部省基本上是单一民族的（并因泰米尔叛乱分子的活动而更加单一），根据2012年的人口普查，该省约93%为泰米尔人。此外，这种安排并未通过两院制等其他关键手段在中央层面支持国家统一。

斯里兰卡的案例表明，尽管在某个阶段，该国七个地域性联邦单位与两个民族性联邦单位之间的比例是理想的，但这种最优比例只是必要条件之一。其他两个条件——即联邦单位内的混合民族群体和混合型响应性联邦机构——在斯里兰卡缺失，因此联邦制并未真正建立起来。

## 亚洲混合联邦主义对中国联邦道路的启发

中国的联邦主义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其发展路径取决于众多因素和条件。有人可能完全拒绝联邦主义，而主张在现有民族区域自治体制内进行改革。此外，建立联邦制面临巨大的挑战。有必要讨论军队和中国共产党在这一

进程中的角色。如今，中国正日益呈现出帝国的特征，并走上了类似于历史上“改土归流”的道路。尽管如此，联邦主义问题对于中国仍然具有重要意义，进一步的问题是：如果实行联邦主义，哪种形式最为适宜？本文认为，混合联邦制度比较好。但是，中央政府如何看待混合联邦主义的提议是关键。此外，“混合联邦制”如何缓解藏区与中央政府之间的潜在矛盾？是否会被误解为迈向分裂的第一步？本文因篇幅关系，对上述问题未展开分析。本文只是讨论亚洲混合联邦主义对中国联邦道路的几点启发。我从反对纯粹族群联邦制，“序列性”，“民族平等观念的调整”和“跨民族政党体系”几个方面逐步展开分析，层层递进。

第一，中国联邦制度应该追求一种混合联邦制。追求一种纯粹民族联邦制在亚洲注定会失败。这是亚洲联邦化的法则。任何违反此法则的联邦计划都注定会失败。由此，我们必须讨论由尊者达赖喇嘛提倡并由藏人行政中央（CTA）秉持的“中间道路”：一种和平解决西藏问题的政策。该政策的核心主张是在中国宪法框架下，通过对话实现西藏地区的真正自治，而非寻求完全独立。

从理论上讲，“中间道路”并不直接等同于联邦主义，但其中确实包含了一些联邦主义的特点和元素。“中间道路”主张西藏可以在教育、文化、宗教、环境保护等领域享有高度自治，并按照中国宪法和法律框架下的自治规定进行管理。“中间道路”明确表示不会挑战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中间道路”强调整个“西藏民族区域”（即藏区的多个地区，包括西藏自治区和其他藏人聚居的省份）应该享有统一的自治权。这种治理构想在某种程度上类似于民族联邦制。

强调整个西藏民族区域在一个行政单位体制下有很多方面。西藏历史上曾是一个独立国家，在现代化进程中，统一所有藏族地区已成为保护其文化的紧迫任务。单一行政架构使藏族能够控制内部迁徙。然而，这一行政框架却成为 2002 年至 2010 年达赖喇嘛代表团与北京官员九轮谈判中的重大障碍。双方在认知上存在巨大差异：北京将“中间道路”视为一种准独立方案，而流亡政府则认为，鉴于西藏曾是一个独立国家，他们已经做出了巨大妥协和牺牲。

近 50 年来，“中间道路”理念的推进几乎没有取得进展。其中一个核心原因是中央政府对分裂的深深担忧，而民族联邦制进一步加剧了这种恐惧。特别是，建立一个统一行政机关来管理所有藏族地区并不能保证未来西藏不追求独立。<sup>25</sup> 例如，中央统战部常务副部长朱维群在回答中国西藏信息中心网站记者问题时强调，“坚持从来不存在、现在也搞不起来的‘大藏区’，实际要把未来西藏地方的权力，也就是你们设计的你们方面的权力扩展到川、青、甘、滇所有有藏族聚居的地区”。<sup>26</sup>

那么，如何进一步发展“中间道路”呢？在此，我提出一种新的解读：在领土联邦制和民族联邦制之间寻找一种中间立场。中间道路不应该追求一种纯粹的民族联邦制，因为一个纯粹的民族联邦制在亚洲没有任何成功的例证。中间道路必须包含了一种追求混合联邦制的可能性。“中间道路”必须考虑各联邦单位既包含不同的民族群体，又有适当的比例。在以西藏民族为基础的单位中，所谓的“适当比例”是指在联邦单元中西藏少数民族群体的人口数量应大于居住在该地区中的全国多数民族群体的人口数量。高比例是确保西藏民族诉求的人口基础，但是人口又必须是混合的。这一

机制在于，当一个民族群体特别集中时，可能会要求并允许建立一个单一民族的单位；由此引起中央的担忧，成为分离的基础（如上面朱维群的担忧）。但是，如果一个联邦单位内包含不同民族群体的混合，则往往对群体间的政治互动具有更强的缓和作用，特别是在联邦单位内部形成了不同于中央层面的新多数。<sup>27</sup> 混合的异质性单位降低了分裂或分裂冲突的风险。<sup>28</sup> 异质性结构还有助于创造有利于民主审议的条件，而民主审议也被证明对政治互动具有缓和作用。当然，在西藏的具体条件下，如何实现异质性结构？如何重新统一或划分行政区或赋予现有区域更多自治权？这些问题有待进一步讨论。此外，混合联邦制意味着更多的让步，西藏流亡政府并非会接受这样的妥协，有人甚至会认为，混合联邦制只会带来更多问题。西藏流亡政府民主选举产生这个制度意味着，这个重大问题还必须征得海内外西藏人民的同意。由此，引出民主和联邦主义的关系问题。<sup>29</sup>

第二，中国联邦道路必须考虑联邦制度建构的序列性：如果在联邦化的早期阶段，以地域为主的单位数量多于以民族为主的单位数量，则联邦制更有可能建立。例如印度联邦主义早期阶段和马来西亚。相反，当联邦计划以绝对平等开始，并建立数量相等的以族群为基础的邦时，例如缅甸，联邦制可能失败。这一运作机制在于，通过确保国家的大部分区域的单位不是基于民族划分，核心民族群体能够维护国家的统一。<sup>30</sup> 中国 20 年代联省自治、邦联政治好像不自觉地选择了这种路径。未来中国联邦制道路是否选择这个道路还有待进一步观察。

第三，中国联邦道路必须反思一种正式的、或许是过于简单化的、关于所有组成单位的民族平等的规范性观念。尽管这种观念在过去被视为联邦制的基础，但它与亚洲的混合联邦制并不契合。在印度的联邦制度设计中，

作为西方联邦制中民主原则之一的联邦单位政治平等已经被修改甚至牺牲。在缅甸目前有一个讨论：是否应将七个地域单位合并为一个缅族民族子单位，这样八大民族都拥有自己的子单位，这种设计试图基于群体平等而非个体平等实现政治平等。然而，这种方法在现实中可能行不通。在中国如何理解联邦制度中的政治平等问题也是一个重大问题。一种简单的平等观点不利于联邦制度的建立。

第四，中国联邦道路应该考虑建立一个强大的跨民族全国性政党或联盟，同时在各藏区有较小规模的民族性政党，这种混合型联邦制度更有可能扎根。所有已建立的联邦国家（如印度、马来西亚、巴基斯坦）都曾出现过跨民族（多民族）政党或联盟，尽管随着时间推移存在一些缺陷和差异。而缺乏这样的多民族政党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缅甸和斯里兰卡联邦制的失败。一个强大的全国性政党似乎能够行使政治权力，并为国家统一提供强有力的政治组织，而跨民族（多民族）组成部分则确保了其他民族群体的代表性和保护权，并为群体间的审议与问责提供了平台。混合型政党体系允许以民族为基础的政党在单位层面运作，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少数民族群体对民族自治的诉求。这种混合型政党体系的双重性质通过提供两条途径促进了少数民族群体的包容性：一是在多民族政党中获得代表，二是在自身的民族政党中处理民族问题，同时将民族问题限定在联邦单位和地方层面中。

总之，本文为中国联邦制度的政策设计和道路提出了几个具体问题，并提供了重要参考意见。特别是，本文为思考“中间道路”提供了一个新视角：从亚洲混合联邦主义的角度重新审视民族自治问题，注重平衡统一与多样性的现实需求，强调在地域和民族这两个因素中追求一种合理比例的搭配

的政治艺术。混合联邦主义能够超越联邦主义被视为国家威胁的这一认知，缓解与联邦主义相关的安全忧虑，推动联邦主义的发展，并使其在中国更容易被接受。

注释

- 1 威廉·里克：《联邦制：起源、运作与重要性》(Riker, W. 1964, *Federalism: Origin, Operation, Significance*. Boston, Little Brown Company)
- 2 加里根：《比较联邦制》，收录于罗斯、比德纳和罗克曼（编辑）的《政治科学牛津手册》[Galligan, B. 2006. “*Comparative Federalism*”, in R.A.W. Rhodes, A. Binder and B.A. Rockman (eds.)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olitical Scien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61-280.]
- 3 伊拉扎尔：《探索联邦制》(Elazar, D.J. 1987. *Exploring federalism*. Tuscaloosa: University of Alabama Press; 沃茨：《比较联邦制度》，第2版 (Watts, R.L. 1999. *Comparing Federal Systems*. 2<sup>nd</sup> ed. Montreal: McGill-Queen’s University Press.)
- 4 沙尔马：《尼泊尔联邦提案的比较研究》[Sharma, V. 2007. “*Comparative Study of Federation Proposals for Nepal*” *Liberal Democracy Bulletin*, 2(2): 1-33.] 劳瓦蒂：《联邦主义和团体自主权：团体权利、公共政策和包容性》，收录于劳瓦蒂（编辑）的《走向民主的尼泊尔：多元文化社会的包容性政治机构》[Lawoti, M. 2007. “*Federalism and Group Autonomy: Group Rights, Public Policies and Inclusion*”, in M. Lawoti (ed.) *Towards a Democratic Nepal: Inclusive Political Institutions for a Multicultural Society*. New Delhi, Thousand Oaks,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229-261.] 乌扬戈达：《种族冲突，种族想象力和斯里兰卡民主替代方案》(Uyangoda, J. 2005. “*Ethnic Conflict, ethnic imagination and democratic alternatives for Sri Lanka*”. *Futures*, 37: 959-988.)
- 5 金利卡：《自由多元文化主义：西方模式、全球趋势和亚洲辩论》，收录于基米利卡和何包钢（编辑）的《亚洲多元文化主义》。[Kymlicka, W. 2005. “*Liberal Multiculturalism: Western Models, Global Trends, and Asian Debates*”, in W. Kymlicka and Baogang He (eds.) *Multiculturalism in Asi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2-55.] 金利卡：《多民族联邦主义》，收录于基米利卡和何包钢（编辑）的《亚洲联邦主义》..]
- 6 科内尔：《自治作为冲突的来源：从理论视角看高加索冲突》[Cornell, S. 2002. *Autonomy as a source of conflict: Caucasian conflicts in theoretical perspective*. *World Politics*, 54(2): 245-276, p. 225. ]
- 7 罗德：《族群联邦主义与冲突民族主义的管理不善》[Roeder, P.G. 2009. *Ethnofederalism and the Mismanagement of Conflicting Nationalisms*. *Regional and Federal Studies*, 19(2): 203-219. ] 斯奈德：《从投票到暴力：分权和民族主义冲突》(Snyder, J. 2000. *From Voting to Violence: Decentralisation and Nationalist Conflict*. New York:

W.W. Norton.)

- 8 邦斯和沃茨:《管理多样性和维持民主:后共产主义世界的族群联邦制与单一制国家》,收录于罗德和罗斯柴尔德(编辑)的《可持续和平:内战后的权力与民主》。[Bunce, V. and Watts, S. 2005. “*Managing Diversity and Sustaining Democracy: Ethnofederal versus Unitary States in the Postcommunist World*”, in P.G. Roeder and D. Rothchild (eds.) *Sustainable Peace: Power and Democracy after Civil Wars*’.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33-158, p. 254.]
- 9 哈勒:《分则立:民族联邦国家存续与崩溃的制度来源》[Hale, H. 2004. *Divided We Stand: Institutional Sources of Ethnofederal State Survival and Collapse*. World Politics, 65(2): 165-193.]
- 10 奥利里:《民族主义和联邦制的铁律?一种(新迪奇式)联邦民族共同体的必要性及共通治理拯救的理论》[O’Leary, B. 2001. “*An iron law of nationalism and federation? A (neo-Diceyan) theory of the necessity of a federal Staatsvolk, and of consociational rescue*”.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7(3): 273-296. ]
- 11 安德森:《解决民族问题的联邦方案:容纳多样性》(Anderson, L. 2013. *Federal Solutions to Ethnic Problems: accommodating diversity*. Abingdon, Oxon: Routledge, pp. 6-7.)
- 12 雷克霍, F. 2001年。《多民族国家中的政治自由主义:多元与不对称联邦主义的合法性》。载于 A.G. 加农、J. 塔利(编),《多民族民主国家》,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Requejo, F. 2001. “*Political Liberalism in Multinational States: The Legitimacy of Plural and Asymmetrical Federalism*”, In A.G. Gagnon, and J. Tully (eds.) *Multinational Democrac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3 查尔顿:《比较亚洲政治:印度、中国和日本》(Charlton, S.E. 2010. *Comparing Asian Politics: India, China, and Japan*. Colorado: Westview Press.)
- 14 利普哈特:《民主模式:三十六个国家的政府形式与绩效》(Lijphart, A. 1999. *Patterns of Democracy: Government Forms and Performance in Thirty-six Countries*, Yale: Yale University Press.)
- 15 斯蒂潘、林茨和亚达夫:《构建民族国家:印度和其他多民族民主国家》(Stepan, A.C., Linz, J.J. and Yadav, Y. 2011. *Crafting State-nations: India and other multinational democracies*.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16 瓦伊什纳夫和希恩森:《联盟取舍可能在印度的2019年选举中最为重要》(Vaishnav, M. and Hinton, J. 2019. “*Coalition Math Could Matter Most in India’s 2019 Election*”.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15 May. Available at: <https://carnegieendowment.org/2019/05/15/coalition-math-could-matter-most-in-india-s-2019-election-pub-79105>.)
- 17 古普塔拉:《德里与印度众多邦之间的紧张关系如何可能削弱联邦》(Guptara, P. 2017. “*How Tensions between Delhi and India’s Numerous States might Cripple the Union*”. 23 January. Available at: <https://www.macrogeo.global/geopolitics/how-current-tensions-between-delhi-and-india-s-nume/>.)

- 18 斯捷潘：《联邦主义与民主：超越美国模式》[Stepan, A.C. 1999. “*Federalism and democracy: Beyond the US model*”. *Journal of Democracy*, 10(4): 19-34.]
- 19 勒考斯, 和阿尔班：《为什么联邦制并不总能成形：意大利和尼泊尔的案例》[Lecours, A. and Arban, E. 2015. “*Why Federalism Does Not Always Take Shape: The Cases of Italy and Nepal*”. *Regional and Federal Studies*, 25(2): 183-201.]
- 20 比斯卡卡尔玛：《联邦制中的争议性身份政治：尼泊尔宪法编写的僵局》(Bishwakarma, M. 2015. “*Contentious Identity Politics in Federalism: Impasse on Constitutional Writing in Nepal*”.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Civic and Political Studies*, 9: 13-23.)
- 21 哈勒：《分则立：民族联邦国家存续与崩溃的制度来源》[Hale, H. 2004. *Divided We Stand: Institutional Sources of Ethnofederal State Survival and Collapse*. *World Politics*, 65(2): 165-193.]
- 22 史密斯：《缅甸：叛乱与种族政治》(Smith M.J. 1991. *Burma: Insurgency and the Politics of Ethnicity*. London: Zed Books, p. 196.)
- 23 富尼瓦尔：《现代缅甸的治理》(Furnivall, J.S. 1960. *The Governance of Modern Burma*. 2nd edn. New York: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pp. 55-62.)
- 24 泰勒：《缅甸的州》(Taylor, R.H. 2009. *The state in Myanmar*. Singapor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Press, p. 320.)
- 25 作者曾经与两位达赖喇嘛代表团成员的交流，证实了上面的看法。
- 26 [朱维群：达赖竟然造中央接谈代表的谣\\_新闻中心\\_新浪网](#)
- 27 霍洛维茨：《冲突中的民族群体》[Horowitz, D.L. 2000 (1985). *Ethnic Groups in Conflict*. 2nd ed.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pp. 613-619.]
- 28 布林恩：《尼泊尔、缅甸和斯里兰卡的联邦主义之路：寻找中间道路》(Breen M.G. 2018. *The Road to Federalism in Nepal, Myanmar and Sri Lanka: Finding the Middle Ground*, *Politics in Asia*. Abingdon, Ox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29 何包钢, 迈克尔·布林, 劳拉·罗伊曼. 《亚洲的比较联邦主义》2023年, 伦敦: 劳特利奇出版社, 第二章 (Baogang He, Michael Breen and Laura Reumann, *Comparative Federalism in Asia*, 2023, Routledge.)
- 30 克里斯丁和雅各：《联邦制，团体的地理位置和冲突》(Christian, T. and Hug, S. 2012. “*Federalism, the Geographic Location of Groups, and Conflict*”. *Conflict Management and Peace Science*, 29: 93-122.)



黄奕信画作

制度设计

曾建元

作者曾建元系国立台湾大学国家发展研究所法学博士、  
国立中央大学客家语文暨社会科学系兼任副教授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李登辉的宪政 选择：关于中 央政府体制 \*

**摘要：**李登辉为了追求台湾的宪政民主，以中国国民党主席兼总统的党国强人地位，智慧地结合各种政治力量，逐步推动宪制的变化。他在宪政制度上，最早私慕总统制，小心促成总统直选，最后在第四次修宪型塑出现行的半总统制宪政架构，但这绝非他宪政蓝图的终极目标。

## 一、前言

台湾现行宪政体制自李登辉总统任内于1997年进行第四次修宪至今，已历经陈水扁、马英九、蔡英文三任总统二十多年的运作。自1990年国是会议起，对于结束党国威权体制后的宪政体制选择即有过长期的辩论。当年主导台湾民主转型的李登辉，是在继承蒋经国党国领袖的地位上接掌政权的，他对于台湾宪政体制选择的现实考虑是什么？修宪的结果与他的期待、距离有多远？而他对于台湾宪政体制的理想图像究竟又是什么？

本文试图从李登辉出任副总统到继任总统主持国政有关政府体制选择的宪法改革策略思考与行动，至卸任总统后有关宪法的批评和看法，呈现他对于宪政体制的认知与理解，同时从他在宪政改革过程中所展现的领导风格与策略行动，整体评价李登辉留给台湾的政治遗产，并尝试还原李登辉当年所面临的情境，以了解现行宪政体制的原始构想、运作逻辑和改革之道。

## 二、虎口总统，变革领袖

李登辉为台湾本省客家后裔，大学时代曾经参加过中国共产党地下党以及外围组织新民主同志会，后来被国立台湾大学经济学系主任王作荣引荐加入国民党，见知于蒋经国，但他在党内却是战战兢兢。因为以学者入仕，

在党内他缺乏政治派系上的奥援，也没有与国民党人在抗战、内战或选战中生死与共的感情，只因蒋经国的赏识而进入权力核心，难免遭到猜忌嫉恨。台湾人的身份和地下党的经历，使他的政治认同和忠诚始终受到质疑，他本人也因为始终防范权力在党国内部受到挑战而以“虎口的总统”自况，表明了他戒慎恐惧的心态和处境。<sup>1</sup>

李登辉参加国民党，有为表忠以自保的心态，他称国民党是最危险也是最安全的地方。他也清楚认识到，在党国威权时期，入党是他在政治上发挥所长的机会。<sup>2</sup>他小心翼翼地维护政治权力，努力在不同的政治势力间维持平衡，这就表现为他政治上的双重人格，彭明敏称之为“作为台湾人的自我”和“国民党员的自我”的相互争战。<sup>3</sup>或许是刻意将自己置身于这样的环境，李登辉在近身的政治场域中，没有太多真正的同志，每一阶段的人都有其阶段性的考虑，戴国辉便认为李登辉非常容易化友为敌。<sup>4</sup>

以党内而言，李登辉忌惮郝柏村在军中的影响力，甚至一度深信时任国防部长的郝柏村曾事前密谋与行政院长李焕发动政变乃至兵变，<sup>5</sup>但他仍不计前嫌任命郝柏村出任行政院长替换李焕，而分解了非主流派的力量。他重用外省人宋楚瑜，让他担任国民党秘书长和台湾省政府主席，宋随后参选并当选为唯一一任民选之台湾省长。李登辉利用立法院在台湾首度全面改选后的形势，提名台湾省主席连战出任行政院长，逼退郝柏村。就连民进党，他也曾经资助黄信介竞选党主席成功，使黄信介成为他反制国民党非主流派的外援。<sup>6</sup>

在国民党内接位初期，欠缺个人权威的李登辉利用了台湾人的李登辉情结，获取人民授予的政治权威，并得以靠国民党外反对运动和公民社会的力量，

结合党内主流派来制衡非主流派党国传统力量推动改革前进。所以他在台湾“宁静革命”的过程中，扮演的角色不是国民党主席，而是全台湾民主进步力量的盟主。<sup>7</sup>正因如此，李登辉足以堪当变革领袖（Transformational leadership），其领导的台湾民主转型依循变革模式，经由国民党的改革派和反对运动的温和派的合作而完成。<sup>8</sup>

### 三、二月政争，三月学运

李登辉最早在国民党内经手宪政改革议题，是1986年3月蒋经国指定国民党12名中央常务委员成立的政治革新小组，研议六大改革方案，李登辉接任总召集人。国民党六大改革方案是在动员勘乱体制下进行的，虽然有研议解除戒严的问题，但并未触及终止动员戡乱和法统的问题。<sup>9</sup>

《宪法》本文规定，宪法修正可由立法院或国民大会提案，但仅国民大会拥有修宪复决权。国民党以国家处于动员戡乱紧急状态下为由，限制中央民意代表机关的改选席次，仍可垄断国家政权。惟李登辉不具有蒋经国在党国内部的政治威望，表现在务实外交路线上的自由化和本土化政策作为，让国民党内的保守派感到他有台湾独立的倾向，而集结反对他，特别是国民党在蒋经国去世之后，落实党内民主也成为具有正当性的政治诉求。矛盾的是，国民党的党员结构、国大代表的代表性与台湾民意结构皆存在着巨大落差，李登辉要在党国掌权，就必须克服他在党员结构和国大支持上的劣势。

1990年2月，李登辉在未事前与党内各重要领袖商议的情形下，提名总统府秘书长李元簇与他联袂参选第8任正副总统，引起国民党内势力的不

满。后者有意借由诉求党内民主，在第 13 届临中全会以票选否决李登辉与李元簇的提名，串连推举林洋港与李焕。此消息在会前一天由郑心雄等通报李登辉，李登辉当晚迅速在总统官邸召开会议商议对策，除连夜电话固票，也联系媒体，诉诸舆论支持，终于成功挡下票选提案，而使全会依惯例起立表决拥护李登辉。<sup>10</sup> 国民党内如秘书长宋楚瑜深知党意与民意的落差，倘若国民党在党内民主程序上否决了李登辉，将招致台湾人民的强烈不满，酿成党内外严重的省籍政治冲突。诉诸国民党强人时代的惯例，<sup>11</sup> 李登辉能够在二月政争中获胜，靠的是国民党组织文化中的威权遗产以及中央全会中台湾各级党籍民选公职人员的本土意识／李登辉情结，而使主张党内民主的青壮派新国民党连线和大中国主义的保守派结成他的政敌——非主流派。

二月政争戏码在 3 月的第一届国大第八次会议集会后重演，资深国代推举林洋港和蒋纬国与李登辉、李元簇竞选正副总统，增额国代（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额选举国民大会代表）则借机提案修正《动员戡乱时期临时条款》，扩增国大职权与延长任期。<sup>12</sup> 李登辉在请出国策顾问、前台湾省议会议长蔡鸿文以台奸骂名示警并承诺李登辉只担任一任总统而劝退林洋港后，<sup>13</sup> 不满国大弄权的大学生进入国立中正纪念堂静坐，爆发了野百合学生运动，早有组织基础的学运团体受天安门事件刺激已蓄势待发。野百合学运提出了“解散国民大会、废除《临时条款》、召开国是会议、订定政经改革时间表”四大诉求，震动全国。李登辉顺势承接改革动能，在 3 月 21 日选举总统当晚接见学运代表，承诺接受四大诉求，承诺就职组阁后一个月内召开国是会议，两年内推动修宪。最终，在学运的护卫下，李登辉以高达 96% 的得票率当选总统，也获得了终止动员戡乱的民意授权，开启修宪进程。<sup>14</sup> 而在此同时，民进党亦提出十点主张，包括终止动员戡乱、总统直

接民选、国会全面改选等等。<sup>15</sup>

李登辉紧接着于4月2日于总统府接见民进党主席黄信介。黄信介在3月9日国民党力阻林洋港参选之际，曾到总统府请愿，被宪警抬出。宋楚瑜在国大投票日前夕的19日亲到黄信介家中拜会，请求民进党籍国代进场投票支持李登辉，提供改革助力，宋楚瑜也向黄信介承诺李登辉在当选后就职前会邀请黄信介到总统府共商国是。<sup>16</sup>李登辉接见黄信介，象征国民党承认民进党的反对党地位，以及寻求合作，共同推动民主化与宪政改革。李登辉向黄信介表示，宪政改革不能违反对中华民国的认同，黄信介则递呈民进党中常会通过的《宪政改革具体时间表》，呼应废除《临时条款》，并提出省市长民选和总统民选之主张。次日国民党立法院次级团体集思早餐会也提出修宪和总统民选主张。<sup>17</sup>总统民选议题自此进入了李登辉任内宪政改革的政治议程，也成了民主台湾宪政选择的重要变项。李登辉终于等到可以放手解决《临时条款》的时机，他说：“我的做法不是用一次革命方式处理，而是一项项逐步解决问题”。<sup>18</sup>

#### 四、总统民选：台湾主权独立与总统权力正当化的动力

民进党向李登辉提出总统民选的建议，留在李登辉的心中，但他小心翼翼地不对外流露心迹。他在与宋楚瑜讨论国是会议的筹备事宜时，留下一纸简要的笔记，于当中第三点写道：“总统制，对立法院之关系，有明确，民选都可（主要着眼点——政治安定）”。<sup>19</sup>

国民党和民进党各自成立议题研究小组拟定党内主张。民进党提出《民主大宪章》，与其他在野人士组成在野改革派联盟，确立参与国是会议三大

底线：总统直选、国会提前改选及制宪、修宪结论提交公民复决；国民党方面由林洋港和李焕召集，除了坚持修宪和维护五权现制，对制度选择态度开放，也不排斥修宪结论交付公民复决。

在许信良主导下，民进党最终将总统直接民选作为参与国是会议的底线，吴丰山于3日全体大会上宣布主席团决议：“现行总统选举方式必须改变，总统应由全体公民选举……”；至于是由公民直接选举或是类似美国式的委任直选选举，则留待日后再议。<sup>20</sup>

提出委任直选构想，源于国民党坚持保留国大，理由是认为国大可维持对全中国的主权象征，实现的办法是可在区域国代之外设置全国不分区和海外代表；<sup>21</sup> 而由台湾人民直选总统，便无法回避“谁是中华民国国民”的问题，将凸显中华民国主权仅及台湾，大陆民意被排除在中华民国国家之外，证实了台湾主权独立于中华人民共和国。<sup>22</sup> 民进党主张总统民选，则兼有执政策略和深化民主的考量。张俊宏更指出，总统直选会激起群众狂热，买票不易，民进党胜算更高。<sup>23</sup>

国是会议之后，李登辉并未按照吕亚力教授在国是会议主席团中的提议在总统府下成立跨党派的宪政改革咨询小组，原因是此议在国民党的党政高层会议中遭到反对。李登辉为了重整党内共识和维持派系平衡，在党内设立宪政改革策划小组，由李元簇召集，研议修宪。由于法制分组召集人林洋港坚持修宪应有资深国代的参与，乃由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马英九提出一机关两阶段的修宪方案，即第一阶段程序修宪由第一届国大制定国会全面改选的法源，第二阶段实质修宪由反映台湾新民意的第二届国大实现。总统选举方式和宪政体制的重订，也就要留待第二阶段宪政改

革策划小组的研议。1991年12月进行了第二届国代选举，选后行政院副院长宪改小组研究分组召集人施启扬表示，“委任直选总统，保留国民大会”是国民党的最后结论；次年1月称总统直选会造成总统制，此不合当前政治生态，国内也无此共识，又称总统公民直选，则国大将无保留之必要，五权架构亦无法维持。<sup>24</sup>民进党在国是会议后，通过了总统制的《台湾宪法草案》。<sup>25</sup>

国民党宪改小组主张配合总统选举方式调整政体，委任直选者主张现制改良，公民直选者则主张采用总统制。此外，国民党宪改小组也主张强化民选总统的政治权力，提议行政院长于新任总统就职时总辞，总统发布任免行政院长命令无须经行政院长之副署，又再新增行政院长复议失败时得经总统核准可解散立法院之规定。宪改小组对于公民直选总统制则态度保留，认为总统行政大权在握，将使立法院分享组阁权的政治生态失去平衡，影响政治安定。<sup>26</sup>李登辉觉察宪改小组倾向委任直选，但民意支持公民直选，遂于1992年2月底决定干预，将直选与委任两案并呈3月9日临时中常会，未果后再送3月14日三中全会。李登辉个人扭转乾坤之举，被非主流派严厉指责。16日，在郝柏村主持会议的情况下，三中全会最终以共识决方式决议将总统选举方式延缓而留待下一届总统选举前处理。<sup>27</sup>1993年8月，支持内阁制的新国民党连线成立新党，削弱了党内支持委任直选的声势，公民直选获胜。1994年完成的第三次修宪形成的宪政体制，是在原先国民党宪改小组规划的现制改良方案上实施总统直选。<sup>28</sup>李登辉只处理了总统直选，而原先与其配套的总统制方案则未能送审，错失入宪时机。

田弘茂主持法国第五共和制度的研究时发现，一旦总统直选，台湾将从党国威权体制中解放出来，总统因具民主正当性，其实权更易获得认可，使

宪政制度更加接近于半总统制 (semi-presidentialism)。1993 年 12 月，国民党中央提出总统直选、立委任期延长四年、双首长制为第三次修宪重点，<sup>29</sup>但副主席郝柏村主张议会内阁制，在中常会上严词批驳，称恐引起政治动荡。<sup>30</sup>次年 4 月李登辉接见了法国宪法学者杜哈梅 (Olivier Duhamel) 与宪法会议主席巴登特 (Robert Badinter)，田弘茂说服了李登辉接受双首长制的概念。<sup>31</sup>

半总统制或双首长制本身概念含糊，这一概念意味着接受民选总统必然是实权总统，对于政府的组成和正常运作，有其实质的政治影响力或法定权力，表现为实质的政治体制运作或宪法上明确的权限规定。无论如何，这对于坚定李登辉对于总统民选以及民选总统应有相应权力的信念必然起了很大的鼓舞作用。首创半总统制概念的法国学者莫里斯·杜瓦杰 (Maurice Duverger)，曾经一度同意该国学者乔治·维德尔 (Georges Vedel) 将法国第五共和的宪政经验理想类型化为以国民议会多数执政为中心在总统制与议会内阁制之间的换轨制 (alternation)，<sup>32</sup>而后有美国学者修格特 (Matthew Soberg Shugart) 和凯瑞 (John M. Carey) 进一步以总统有无主动免除总理职务和解散国会权力，亦即可否代表人民重组国会和政府，以及总理是否在国会多数之外还要再对民选总统负责，再将半总统制区别为总理总统制 (premier-presidentialism) 与总统议会制 (president-parliamentarism) 两种次级类型；<sup>33</sup>前者即换轨制，总统一旦丧失国会多数的支持，他就必须接受国会多数组阁，而与其共治 (Cohabitation)，后者则是总统权力地位凌驾于政府与国会之上的状态。

台湾的宪政改革有其自己发展的脉络和路径，而并未完全依照比较宪政上的制度类型理论进行设计。哪怕是半总统／双首长制源出的法国宪政发展

亦复如此。杜哈梅便指出法国第五共和宪政形貌往往是半总统制的宪政体制倾向于“大总统主义”或“大总统制”，总统的政治意志深入内阁人事、主持部长会议、宪政惯例上拥有外交与国防事务主导权，亦无须向任何民意机关负责，是民主国家中权力最大的总统。<sup>34</sup>

第三次修宪在完成总统民选入宪的同时，也对总统的职权做了调整。1994年第二届国大第四次临时会召开，国民党籍国代张一熙、朱新民等自行提出《修宪提案第100号》，主张总统对于行政院长有建设性不信任权，即赋予总统提出之继任人选在得到立法院同意后，可以免职行政院长。本案亦获得民进党支持，而终于入宪，成为1994年版《增修条文》第2条第3项之条文：“行政院院长之免职命令，须新提名之行政院院长经立法院同意后生效。”这使得台湾的双首长制明显向总统议会制倾斜。<sup>35</sup>

1995年12月第三届立法院选举，国民党仅获微弱多数，党籍立委徐成焜、洪性荣要求行政院长人选应由立法院党团协商，并主张党团有部会首长撤换权。李登辉在次年1月立法院正副院长辅选餐会上临时宣布提名连战连任行政院长，强势否决党团的提议。他意识到，即便国会过半，立委仍可能借行政院长任命权施压总统与政府，因而坚定推动双首长制，由总统直接任命行政院长，参照法国制度。

在2月国民党中央文化工作会公布修宪议题中，明确主张中央政府体制向总统制倾斜的双首长制。同年3月，李登辉与连战通过首次直选当选为第9任正副总统，那次直选确立了台湾人民为中华民国在台的 sovereign 主体，得以参与国家权力与意志的形成过程。<sup>36</sup>

李登辉在当选后宣示要在总统直选的基础上，重启第二阶段的宪政改革，于1996年12月召开国家发展会议。国民党未能在第3届国大赢得修宪多数，必须与民进党乃至新党合作。李登辉指定连战担任国发会筹备委员会召集人，萧万长、张俊宏、李庆华各代表国民党、民进党、新党担任副召集人，民进党主席许信良肯定国发会为具有制宪性质的政治会议。<sup>37</sup> 许信良向来倡导台湾应实施法国第五共和之双首长制，成为此时李登辉在宪政选择上最重要的战友。许信良在1996年7月出任民进党主席，在民进党第三届国大党团会议中，率领美丽岛系与新潮流系联手推翻了民进党版制宪主张依据的总统制《台湾宪法草案》。<sup>38</sup>

李登辉在12月18日国民党国发会共识整合会议上安排了蔡政文和田弘茂提出《精简政府层级》和《中央政府体制改革》专题报告。国发会上民进党因有内部分歧，未能形成定论，而形成国民党主导议题的局面。国民党宣称采取最小变动原则，在国发会中提出改良式混合制主张而成为共识，<sup>39</sup> 其重点略为：总统任命行政院长，不需经立法院同意；总统于必要时得解散立法院，行政院长亦得咨请总统解散立法院，但须有必要之规范或限制；立法院得对行政院长提出不信任案。<sup>40</sup> 李登辉取得其所坚持的取消阁揆同意权，而解散国会与倒阁制度的引进，则是建构双首长制所必需；副总统连战认为双首长制下总统与国会多数的结合或共治，有助于促成政党联盟和政治的稳定。<sup>41</sup>

民进党国大党团在1997年1月原先支持国发会双首长制之结论，但在福利国连线国代陈仪深撰文《对人民的信诺，应重于对国民党的信诺——我们对国发会结论应有的态度》的大声疾呼下，在1997年3月的国大党团修宪共识会议上又将《台湾宪法草案》的总统制主张列为党版，而出现两

案并陈的情形。<sup>42</sup>

1997年2月，国民党修宪策划小组首次会议，蔡政文建议将国安会提升为国务会议，但被召集人连战否决，理由是非国发会共识。反而是民进党国大党团干事长李文忠表达了支持，总召集人张川田也认为有助于实施总统制。3月初，李登辉于接见国民党籍国代柯三吉、彭锦鹏等人时表示，担心国务会议会侵害行政权，此议乃消。<sup>43</sup>行政院修宪小组也依周育仁之文字，建议修宪策划小组将总统免除行政院长职务之权力取消。<sup>44</sup>

1997年5月，第三届国大第二次会议召开，民进党提出双首长制与总统制两版修宪案。7月18日，新党退席，国民两党强制动员通过宪改三读。<sup>45</sup>修宪折中焦点为双首长制设计：两党同意总统有任命阁揆权，但应尊重国会政治生态，以利政局稳定。国民党原主张总统拥有国家安全大政专属权，有权任命行政院长和解散立法院，国会则有倒阁权；民进党则主张以国会多数为中心，限制总统权力，仅赋被动解散国会权，并将行政院复议门槛由三分之一调高至二分之一，形同取消复议权，也反对设国务会议以防总统越权指挥。总统在国家安全事务上虽具优先权，但与行政院之间仍处分享与摆荡状态。最终国民党接受了民进党的主张，确立现行的宪政体制架构。<sup>46</sup>李登辉评价现行的中央政府体制，认为行政院长由总统任命，另也有解散国会制度，可以让整个制度运作中的民选总统有较大的力量。<sup>47</sup>

## 五、李登辉看待后李登辉时代的宪政运作

李登辉卸任后，台湾未真正实现第四次修宪设想的半总统制。2000年，民进党籍的陈水扁当选第10任总统，面临国民党居多的立法院。在第四

座核能发电厂兴建与否的争议中，陈水扁与国会对抗，任命民进党籍张俊雄出任行政院长，遭立法院杯葛，造成长期的宪政僵局。<sup>48</sup> 马英九将总统与国会选举合并，虽提升政府一致性（unified government），但在第 13 任后期也出现民进党拒绝提前接手政权的看守困境。<sup>49</sup> 原想解决“少数和短命政府”的半总统制，反而却使行政与立法分属不同政治力量的分裂性政府（divided government）成为常态。

2001 年，李登辉提出国会改革的方案，并公开表示“总统制比较好做事”，认为现代体制下总统已受立法院与行政院制衡，建议在 2003 年总统选举前，完成总统制修宪。<sup>50</sup>

在经历陈水扁和马英九主政后，李登辉晚年对宪政体制又有了改观。他认为总统若无能，损害更大，而更倾向内阁制，因为可较快倒阁换人，政治冲击较小。尽管如此，他仍主张总统应由全民直选以彰显台湾主权。<sup>51</sup> 为强化半总统制运作，他提出：改革国会制度，设行政院长任命同意权、部会首长由国会议员兼任；建立一致性政府机制，依据国会多数党决定组阁权，搭配总统解散国会与不信任投票制度，以反映民意、避免僵局。<sup>52</sup>

2015 年 1 月，李登辉批评执政的国民党在九合一选举中惨败，是因无法回应社会要求改变的声音。他抨击“一个失去人民支持的总统，完全不用负责”，并要求马英九下台。<sup>53</sup> 数日后，马英九辞去国民党主席以示负责。2 月初，李登辉在立法院发表演说，主张第二次民主改革。回顾其总统任内推动第一次民主改革时，曾为应对大陆挑战赋予总统较大权力，但并非所有民选总统都如他自律，因此必须透过制度完善设计。他主张重启修宪，明确总统与行政院长权限，总统保留外交、国防、两岸事务的主导权并受

国会监督。<sup>54</sup> 这是李登辉最后关于中央政府体制的主张，他的主张有过总统制、总统议会制、总理总统制的沿途风景，最后停留在行政二元化的双首长制。

李登辉是一位理念坚定而务实的政治家，自由、民主与主权始终是其推动改革的核心。总统民选是主权在民的体现，只要保有宪法守护者角色，他对体制并无特定偏好。1995年他提出民主改革五原则：理性、协商、平衡、渐进、坚定，<sup>55</sup> 强调在特定情境中通往理想的实践策略。<sup>56</sup> 他六次修宪的历程也展现出实用主义精神。他与司马辽太郎的对话，就表现出他对于权力乃至制度的看法：他无意让自己成为权力本身。<sup>57</sup> 李登辉认为，总统由人民选出，应向人民负责，<sup>58</sup> 区别于内阁对国会负责的制度。对总统的责任追究在法律上为弹劾或叛乱重罪，政治上则包括罢免、舆论批评，或辞去党主席，失去对政府的直接影响力，<sup>59</sup> 如马英九所为。

李登辉有强烈的台湾主体意识和宪政民主信念。他在十二年的总统任内，利用了一党独裁的体制推动民主转型。<sup>60</sup> 虽然决策并不透明，对党内派系缺乏信任，如总统直选和宪改小组皆为事后通知，<sup>61</sup> 但他权衡利害，因势利导，广纳各方政治力量，创造各种对话机制并通过冲突管理，促成了台湾“宁静革命”。他与郝柏村曾在台湾民主转型初期与修宪过程中长期较劲。郝柏村坚持内阁制，李登辉则倾向总统直选的总统制，<sup>62</sup> 郝柏村最后也与林洋港搭配参加了总统直选。

## 六、结语

李登辉主政期间，凭靠对于宪政民主与自由人权的坚定信念，致力于运用

党国权力解构党国体制，让所有政治力量都参与了台湾民主转型的宪政工程，使得宪政民主成为台湾的共同价值。

他在卸任总统后，始终忧心民选总统与国会政治的疏离。李登辉领导台湾打造出来的宪政体制，最终卡在修宪门槛过高而动弹不得，使得分期付款式的渐进宪政改革出现停滞。他始终关心台湾的民主如何摆脱政治对立和创造安定政局的问题，思考各种妥善调解的办法，包括在利益与价值的衡量上。<sup>63</sup> 这是他的政治经验可以在宪政体制的选择和运作上遗留给我们的政治智慧和重大课题。

注释.....

\* 本文宣读于国史馆 2024 年 7 月 28 日下午假该馆大礼堂主办之《虎口的难题——李登辉的抉择》学术讨论会“宪政改革”场次，感谢中央研究院法律学研究所研究员廖福特的评论。因《中国民主季刊》篇幅限制，发表时做了大量删节。

- 1 上坂冬子著，骆文森、杨明珠译：《虎口的总统——李登辉与曾文惠》（台北：先觉，2001 年），页 103-111。
- 2 同上，页 111-112。
- 3 同上，页 191-192。
- 4 戴国辉、王作荣口述，夏珍纪录整理：《爱憎李登辉：戴国辉与王作荣对话录》（台北：天下远见，2001 年），页 169-170。
- 5 李登辉、中嶋岭雄著，骆文森、杨明珠译：《亚洲的智略》（台北：远流，2000 年），页 180；上坂冬子著，骆文森、杨明珠译：《虎口的总统——李登辉与曾文惠》，页 171；李登辉、小林善纪著，杨子莹译：《李登辉学校的教诲》（台北：先觉，2001 年），页 88；戴国辉、王作荣：《爱憎李登辉：戴国辉与王作荣对话录》，页 185；邹景雯：《李登辉执政告白实录》（台北：印刻，2001 年），页 71-75。
- 6 姚嘉文：《姚嘉文追梦记》（彰化：财团法人关怀文教基金会，2019 年），页 237；曾建元：“黄信介的领导与民主进步党”，载《国际文化研究》，第 17 卷第 1 期（2020 年 6 月），页 21-63。
- 7 阮铭、林若霁、祝政邦、吕佳陵：《民主在台湾》（台北：远流，2000 年），台北：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页 203-204。
- 8 林佳龙、曾建元：“台湾民主转型中的菁英选择——论蒋经国与李登辉的领导典范”。

- 载《中国史研究》，第62辑（2011年6月），页312；塞缪尔·亨廷顿（Huntington, Samuel P.），刘军宁译：《第三波——二十世纪末的民主化浪潮》（台北：东南图书出版有限公司，1994年），页128、139。
- 9 李登辉笔记，国史馆李登辉口述历史小组编注：《见证台湾——蒋经国总统与我》（台北：国史馆，2004年），页167。
- 10 若林正文著，赖香吟译：《蒋经国与李登辉》（台北：远流，1998年），页197-198；宋楚瑜口述，方鹏程采访整理：《从威权迈向开放民主——台湾民主化关键历程1988-1993》（台北：商周，2019年），页218-223。
- 11 宋楚瑜口述，方鹏程采访整理：《从威权迈向开放民主——台湾民主化关键历程1988-1993》，页228-229。
- 12 谢政道：《中华民国修宪史》（台北：扬智文化，2001年），页218-219。
- 13 官丽嘉：《诚信——林洋港回忆录》（台北：天下远见，1995年），页240-254。
- 14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台北：台湾大学国家发展研究所博士论文，2002年），页129-130。
- 15 任育德、李福钟、李铠扬、林孝庭、林果显、洪绍洋、许瑞浩、连克、陈世宏：《李登辉先生大事长编》，第三册，（台北：国史馆，2024年），页507。
- 16 宋楚瑜口述，方鹏程采访整理：《从威权迈向开放民主——台湾民主化关键历程1988-1993》，页266-268。
- 17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129-131。
- 18 李登辉笔记，国史馆李登辉口述历史小组编注：《见证台湾——蒋经国总统与我》，页167。
- 19 宋楚瑜口述，方鹏程采访整理：《从威权迈向开放民主——台湾民主化关键历程1988-1993》，页279-280。
- 20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208-209。
- 21 同上，页142。
- 22 李炳南编著：《不确定的宪政——第三阶段宪政改革之研究》（台北：李炳南，1998年），页136。
- 23 许信良：《台湾实行双首长制的争辩与实践》，收入财团法人台湾研究基金会策划，《民主台湾与总统直选》（台北：时报文化，2022年），页278-279。
- 24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142-143、209-221。
- 25 曾建元：《台湾制宪运动的回顾与展望——以民主进步党为中心》，《法制史研究》，第25期（2014年6月），页144-145。中国国民党中央修宪策划小组：“中国国民党中央修宪策划小组研拟的修宪方案（执政党第二届国代同志宪政座谈会版）”，载《中央月刊》，第25卷第2期，台北，民国81年2月。
- 26 中国国民党中央修宪策划小组“中国国民党中央修宪策划小组研拟的修宪方案（执政党第二届国代同志宪政座谈会版）”，载《中央月刊》，第25卷第2期（1992

- 年2月)，页18-22。
- 27 李炳南编著：《不确定的宪政——第三阶段宪政改革之研究》（台北：李炳南，1998年），页136。王力行：《无愧——郝柏村的政治之旅》（台北：天下远见，1998年），页213-217；邹景雯：《李登辉执政告白实录》，页335-336；陈仪深、欧素瑛访问，彭孟涛记录整理：“宋楚瑜先生访问纪录”，收入陈仪深、许瑞浩、欧素瑛访问，林秋敏、罗国储、陈颂闵、连克、吴俊莹、陈世局、彭孟涛记录整理：《李登辉总统僚属故旧访谈录》，第一册，（台北：国史馆，2023年），页157。
- 28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222-224。
- 29 李炳南编著：《九七修宪记实》（台北：世新大学，2001年），页133。
- 30 任育德等：《李登辉先生大事长编》，第二册，页495。
- 31 李炳南编著：《九七修宪记实》，页133。
- 32 维瑟，厄恩斯特：《半总统制-杜维格的概念-一个新的政治体制模型》（Veser, Ernst, Semi-Presidentialism-Duverger's Concept-A New Political System Model），《人文及社会科学集刊》，第11卷第1期（1999年3月），页52-53。
- 33 Shugart, Matthew Soberg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23-27; Shugart, Matthew Soberg and John M. Carey 著，曾建元、罗培凌、何景荣、谢秉宪、陈景尧、王心仪译：《总统与国会——宪政设计与选动力》（新北：韦伯文化，2002年），页27-32。
- 34 巴登特（Robert Badinter），左雅玲摘译：“法国第五共和的宪政发展”，收入姚志刚、左雅玲、黄峻升、刘淑惠、江大树、巴登特、杜哈梅：《法国第五共和的宪政运作》（台北：业强，1994年），页254-256。
- 35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223-224。
- 36 同上，页227-229。
- 37 同上，页227-233。
- 38 陈仪深、薛化元：“一九九七修宪述评——着重于“政党合作路线”的检讨”，收入欧素瑛、黄翔瑜、吴俊莹、陈世局编：《李登辉与台湾民主化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台北：国史馆，2022年），页197-198。
- 39 李炳南编著：《九七修宪记实》，页132-133。
- 40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243。
- 41 陈仪深、薛化元：《一九九七修宪述评——着重于“政党合作路线”的检讨》，页197。
- 42 李炳南编著：《九七修宪记实》，页66；陈仪深、薛化元：《一九九七修宪述评——着重于“政党合作路线”的检讨》，页198。
- 43 李炳南编著：《九七修宪记实》，页134。
- 44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246；周育仁：《九七修宪后我国中央政府体制之定位》，收录于“财团法人国家政策基金会”：<https://www.npf.org.tw/2/289>（2025/3/12点阅）。

- 45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 246-250；陈仪深、薛化元：《一九九七修宪述评——着重于“政党合作路线”的检讨》，页 203-204。
- 46 曾建元：《一九九零年代台湾宪政改革之研究——民族主义与民主转型的观点》，页 234-250。
- 47 邹景雯：《李登辉执政告白实录》，页 337。
- 48 苏子乔：“台湾宪政体制的变迁轨迹（1991-2010）：历史制度论的分析”，载《东吴政治学报》，第 28 卷第 4 期（2010 年 12 月），页 194。
- 49 杨明勋：《2016 年台湾看守政府之研究》（台北：台湾大学国家发展研究所硕士论文，2016 年）。
- 50 苏永耀：《李登辉主张修宪建立总统制》，《自由时报》，2001 年 12 月 20 日，版 1。
- 51 李彦谋：《李登辉：一个好总统，会让人民开心有信心》，《新新闻周报》周报，第 1316 期（2012 年 5 月 23 日），收录于“李登辉基金会”：<https://presidentlee.tw/> / 新新闻 1316 期专访李前总统 /（2025/3/18 点阅）
- 52 林朝亿：《李登辉：内阁制比较好但虚位元首要解决》，收录于“New Talk 新闻”：<https://newtalk.tw/news/view/2014-12-18/54932>（2025/3/12 点阅）。
- 53 李登辉：《全球化下台湾的希望与青年的责任》，收录于“想想论坛”：<https://www.thinkingtaiwan.com/content/3678>（2025/3/12 点阅）。
- 54 李登辉：《宪改是台湾唯一的路》，收录于“想想论坛”：<https://www.thinkingtaiwan.com/content/3688>（2025/3/12 点阅）。
- 55 李登辉：《确立民主改革的基本认识》，收入李登辉，《经营大台湾》（台北：远流，1996 年），页 20-22。
- 56 井尻秀亮著，萧志强译：《李登辉的实践哲学——50 小时的对话》（台北：允晨文化，2010 年），页 90；叶柏祥：《李登辉实践哲学及其体制内改革路线的研究》（台南：长荣大学台湾研究所硕士论文，2015 年），页 75-76。
- 57 司马辽太郎著，李金松译：《台湾纪行：街道漫步》（台北：台湾东贩，1995 年），页 109。
- 58 斯泰西、理查德和苏吉特·乔杜里：《后威权背景下的半总统制政府》（Stacey, Richard and Sujit Choudhry. *Semi-presidential Government in the Post-authoritarian Context*. New York: Center for Constitutional Transitions at NYU Law, 2014, p.1.)
- 59 许有为：《总统在宪政上如何负责？兼谈总统有权无责的迷思》，收录于“上报”：[https://www.upmedia.mg/news\\_info.php?Type=2&SerialNo=31471](https://www.upmedia.mg/news_info.php?Type=2&SerialNo=31471)（2025/3/12 点阅）。
- 60 井尻秀亮著，萧志强译：《李登辉的实践哲学——50 小时的对话》，页 270。
- 61 陈仪深、欧素瑛访问，彭孟涛记录整理：《宋楚瑜先生访问纪录》，收入陈仪深等访问，林秋敏等记录整理：《李登辉总统僚属故旧访谈录》，第一册，页 158。
- 62 王力行：《无愧——郝柏村的政治之旅》，页 288-289。
- 63 李登辉：《二十一世纪台湾要到哪里去》，（台北：远流，2013 年），页 163、168。

# 基督教与民 主：吴耀宗 的政治神学 表达

**摘要：**基督教与民主的关系是政治神学探讨的一个重点，而在中国以基要主义为底色的神学背景下，政治与民主的关系经常是基督教话语的禁忌。作为中国自由派神学代表的吴耀宗在1940年代关于基督教与民主关系的论述有很多，虽然他对民主的认识有很大的局限性，以至于将自由派基督教与中共捆绑在一起来追求民主。但他主动出击去参与政治、参与社会，积极就社会政治议题发表基督教立场的观点，特别是其主张基督教应该积极追求民主的精神，值得现在的教会借鉴。

## 引言

基督教与政治，特别是基督教与民主的关系不仅是政治学的重要研究主题，同时也是基督教神学的研究重点。从初代教会开始，很多神学思想开始涉及政治话题，由此政治神学逐渐形成。从保罗、特土良、奥古斯丁到马丁·路德、加尔文，他们关于政治的论述构成了政治神学的主体。政治神学在不同的阶段有不同的定义，一般而言，指的是神学立场上的有关政治问题的解释，其中既涉及基督教对国家和政治的影响、神学家和基督徒对政治的看法，也涉及教会与政府的关系，也就是传统所认为的政教关系。

1807年，基督新教进入中国后，中国的政治神学有两个发展路径，一个是“向北、向北”，其主张是基督教要进入北方权力中枢，在政权加持下推广福音，这条路径又被称为是李提摩太模式；另一个是“向西、向西”，其主张是基督教要深入中国内地发展，而不需要寻求与权贵的合作，这条路径又被称为是戴德生模式。进入二十世纪以后，神学逐渐走向了自由派神学和基要主义神学二元对立的格局。基要主义继承了戴德生的政治神学模式，放弃与政治势力的合作，同时也放弃了对政治、社会和文化等的关心，可以说，

基要主义政治神学的主张就是去政治化，躲进教会成一统，只关注个人生命的得救与成长；而自由派神学继承了李提摩太的政治神学模式，寻求与政治势力的合作，同时也对政治、社会与文化等方面的议题进行积极的探讨。<sup>1</sup>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教会的复兴，有部分学者开始关注基督教与中国公民社会、基督教与中国民主转型等的关系，这是中国政治神学的新发展。<sup>2</sup> 反观历史可以看到，中国的政治神学无论是理论资源还是实践资源都不丰富，而在并不丰富的资源里，吴耀宗在 1940 年代的政治神学表达值得关注。

吴耀宗于 1893 年出生于广东顺德一个商人家庭，1908 年进入北京税务学堂学习。在上学期间，吴接触到基督教，从而开始了他的信仰之旅。毕业后吴耀宗一度进入被誉为“金饭碗”的海关工作，但他却不以此为满足。1920 年吴耀宗辞去海关工作，在北京基督教青年会开始了全职服侍，主要负责的工作是基督教学生运动。1924 年，在基督教青年会的资助下，吴耀宗远赴美国纽约协和神学院和哥伦比亚大学留学，并获得硕士学位。1927 年，吴耀宗从纽约协和神学院毕业回国，并在上海的中华基督教青年会全国协会任校会部主任干事。因工作之便和职责要求，他经常与各地青年学生接触，并与周恩来、徐特立、吴玉章等中共领导人建立了密切的联系，这为他在 1949 年以后积极发起和领导中国基督教的三自爱国运动奠定了基础。作为中国基督教界的代表人物，1949 年吴耀宗被任命为第一届政协宗教界的首席代表，以后又多次担任全国人大常务委员。吴在 1950 年带头起草并发布了“三自革新宣言”，领导开展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主张基督教要自治、自传、自养，并断绝与海外教会的一切联系。1954 年，吴耀宗出任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主席。文革期间，三自爱国教会也未能幸免于难，吴耀宗被批斗，并接受劳动改造。1979 年 9 月吴在

上海病逝。

吴耀宗是中国基督教史上争议极大的人物，其争议性主要集中于基督教神学与政治两个方面。神学上无论是他初信时的信仰，还是后来在纽约协和神学院接受的教育，都烙上了鲜明的自由派神学的印记，与王明道、宋尚节、倪柝声等为代表的基要主义壁垒分明；政治上他与中共携手，主张社会主义革命理论，试图弥合基督教与社会主义之间的差异。因此，作为三自教会的开创者，三自系统将其奉为“爱国爱教的典范”、“基督教中国化的先驱”；作为被基要主义教会领袖批判的主要对象，家庭教会系统将其视为“不信派”、“政治投机分子”。

吴耀宗在 1940 年代写了大量的文章，阐述基督教与政治、基督教与民主、基督教与抗战等的关系，并主张基督教要与现实政治结合，基督徒要积极投身于抗战和社会改造当中。关于吴耀宗的研究可以看到很多，但这些研究，一方面主要集中在 1949 年以后，或者是对 1949 年前后吴耀宗的神学思想进行比较，另一方面主要集中在吴耀宗宽泛的政治神学思想上，而对更为具体的基督教与民主的关系方面的研究还很少看到。<sup>3</sup> 如果说在 1949 年后，极权体制下吴耀宗的神学已经被政权完全吸附，因而丧失了其独立性，那 1949 年以前，吴的关于基督教与民主的论述就仍有值得探讨的价值。在中国政治神学资源匮乏的背景下，探讨并反思 1940 年代吴耀宗关于基督教与民主关系的表达，对现代中国政治神学的发展仍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本文以吴耀宗政治神学表达为主题，探讨其在 1940 年代关于基督教与民主关系的神学思考，其中涉及的问题是：如何理解吴耀宗 1940 年代的关于基督教与民主关系的表达？这些表达的内在逻辑是什么？其现代意义又

何在？本文的观点是：吴耀宗在 1940 年代的一系列关于基督教与民主的表达有其逻辑上的一致性，虽有时代局限性，但也有其闪光点，这种探讨对于中国的政治神学发展而言有一定的意义。本文从吴耀宗对基督教和民主的认识出发，讨论他所认为的基督教为何可以促进民主，基督教为何必须促进民主，最后是结语部分。

## 吴耀宗所认可的基督教与民主

### 1. 吴耀宗所认可的基督教

进入二十世纪后，神学由宗派分裂的格局逐渐走向了自由派神学与基要主义神学二元对立的局面。自由派神学产生于十九世纪末，而基要主义是为了应对自由派神学而产生的。二者随着外国传教士的入华宣教都被引入了中国，而中国自由派神学的代表人物就是吴耀宗。吴耀宗最初相信基督，并不是因为基督教的拯救与永生等神秘之处，而是由于基督教的伦理观念，尤其是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所阐发的伦理思想深深吸引了吴耀宗。信主后不久，吴耀宗就辞了海关工资丰厚的工作，到清苦的北京基督教青年会工作，这可以看做是他的第一次信心行动。吴耀宗留学的纽约协和神学院是自由派神学和社会福音神学的大本营，吴的基督教神学思想深受其影响。他接受了协和神院所倡导的结合社会、应对现实的自由派神学和社会福音神学。吴耀宗对中国基督教的理解正是以自由派神学和社会福音神学为基础，同时又与中国文化和社会主义有着密切的联系。

首先，吴耀宗对基督教的理解是试图调和基督教与中国文化的关系。在摒除了基督教的非理性成分后，吴耀宗将上帝定义为真理的化身。他认为中

国传统文化中“道”的观念最符合他对“真理”的理解：“上帝就是贯彻宇宙的那个‘道’，离开宇宙万物的现象，我们无从知道‘道’，无从知道上帝，正如我们离开人的外表，无从知道人的内心。”<sup>4</sup>吴耀宗曾经对“上帝是爱”这种拟人化的说法进行了理性主义的解释，使之与自然法则有机地结合起来，与科学理性和伦理连接在一起。

其次，吴耀宗对基督教的理解是试图将基督教和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结合起来，因此在他的基督教理解中，社会主义、革命、人民等概念被不断提及，并在基督教里扮演着重要角色。他认为：“耶稣精神是一种社会主义，而中国需要社会主义主导的彻底的社会革命。”<sup>5</sup>“基督教是主张自由平等的，是主张彻底民主的，因此，它应当是进步的、革命的宗教，能够真正体现耶稣基督的精神。”<sup>6</sup>“人民的要求就是上帝的要求，而上帝的要求是必定要在历史的演进中完成的。”<sup>7</sup>“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我们的古语包含一个不朽的真理：人们的声音正是上帝要垂听的声音，人们的要求正是上帝的旨意。”<sup>8</sup>

早在1920年代留学美国期间，受自由派神学的影响，吴耀宗就主张中国教会应该自立。他认为中国教会应该走自传自养之路，并且批评外国传教差会在华的传教路线，认为如果传教士全部撤离中国，捐款也全部停止的话，中国基督教并不会因此遭受损失，反而会迫使中国基督徒努力实现自传自养的目的。<sup>9</sup>吴耀宗的教育背景决定了他的自由派神学的立场，而其对中国教会自立的主张，则反映出他中国本色化神学的探索理想，这在现代被视为基督教中国化的最初尝试。吴耀宗对基督教的理解是其自由派神学立场的反映，也正是因为自由派神学的背景和吴对基督教社会福音的积极倡导，使其成了基要主义教会批评的主要对象。王明道认为信奉自由派神学的不是真正的基督徒，与相信圣经的基要主义基督徒有根本性的不

同。<sup>10</sup> 但是通过吴耀宗数量众多的祷告词、在重要场合不断复述的信仰见证，甚至直到 1979 年临终时，吴还抱病参加上海沐恩堂的感恩礼拜等行迹来看，我们很难否定他的信心。基督教学者邢福增认为，吴耀宗对神学合理性判断的标准只有一条，即是否有利于他寻找一条解决基督教信仰与中国现实社会问题和谐统一的途径，吴耀宗力图使中国信徒和中国神学关注中国的政治命运，这并没有错。<sup>11</sup>

## 2. 吴耀宗所认可的民主

1940 年代，吴耀宗发表了大量文章讨论政治和时局问题，其讨论主题涉及民主、革命、共产主义、阶级等很多方面，其中对民主的讨论是吴耀宗政治神学的一个核心。他在《基督教与政治》一文中表示：1940 年代的中国，特别是抗战胜利以后的中国，政治局势表面上看是国共两党在争斗，实质是民主与反民主在争斗，中共代表的是真民主，而国民党代表的是假民主和反民主。<sup>12</sup>

民主是个复杂的概念，不同处境下，人们往往会侧重于民主的不同方面。吴耀宗在《鉴别民主，检讨科学》一文中用两个考验来判定民主的真假，一是看民主是否为大多数人谋幸福？如果不是，那一定是假民主；二是看民主是由外力的压迫而造成的，还是由大多数人自动的要求而实现的？如果是前者，那一定是假民主而非真民主。<sup>13</sup> 民主除了有真假之分外，吴耀宗在行文中经常使用经济民主和政治民主这样的词语，他认为，民主分为经济民主和政治民主，经济民主是政治民主的基础，没有经济民主便不会有真正的政治民主，而没有经济民主的政治民主只能是有限的民主，这方面的代表便是美国。

吴耀宗曾经在美国生活学习四年之久，对美国有诸多观察，虽然羡慕美国的民主生活，但也分明看到了很多不平等现象。因此他认为：“美国是一个民主的国家，有的时候我们批评美国，说他只有政治的民主，而没有经济的民主，这是很对的。然而美国政治的民主，却已经够我们羡慕的了。”<sup>14</sup> 因为没有经济民主，所以虽然羡慕美国的社会生活，但吴耀宗仍然认为美国的民主并不全面，而真正代表人类未来的民主是苏联的民主。苏联实现了经济民主，至于有没有实现政治民主，吴耀宗并不相信美国对苏联独裁政治的批评，他虽然没有去过苏联，却仍用很情绪化的语言表示：“苏联的真相，也许要再过五十年、一百年以后，才能大白于天下。但我们现在姑且假定苏联完全没有政治的民主，或是没有完全的政治民主，这又怎么样呢？”<sup>15</sup>

关于吴耀宗民主观念的来源，可以从中共领导人的发言中看出端倪。1941年，刘少奇在华中局党校的演讲中解释了“什么是民主”的问题。他将民主分为资产阶级民主和无产阶级民主，美国、法国等西方国家的民主是资产阶级民主，也是假民主。因为资产阶级虽然讲民主，但却容许绝对不平等的经济地位，人们在经济地位上不平等，因此形成了其他一切方面的不平等。无产阶级民主不仅要求政治、法律上的平等，而且，更重要的是要求经济上的平等。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毛泽东对民主下了一个更为简洁的定义：“共产就是民主”。<sup>16</sup> 1943年，吴耀宗在重庆第一次和周恩来见面，虽然他们信仰不同，但基于共同的对中国时局的关注，两人有过很长时间的交谈。吴耀宗深深感佩于周恩来所介绍的中共的爱国民主观念，并开始信赖中共，愿意以自己的方式参加到中共领导的各种运动中。1943年一般被视为吴耀宗接受中共统战的开始，但早在此之前，吴就和中国的左翼学者贤达多有合作。比如：1930年代吴耀宗先后参加了李公朴、阎宝航

等组织的“东北社”，陶行知创办的“国难教育社”，宋庆龄等人创办的“保卫中国大同盟”等抗日救亡团体；1938年，吴耀宗与胡愈之、许广平等人出资组织了“复社”，出版了美国记者斯诺的《西行漫记》中译本和《鲁迅全集》等。可以看到，吴耀宗的民主观念深受左翼思想和中共意识形态的影响，他所谓的经济民主指的就是经济地位的平等，又因为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所以经济民主是政治民主的基础，也是比单纯的政治民主更为重要的民主。

因为有了从中共而来的理论继承关系，因此吴耀宗认为中共是中国民主运动的核心力量。他认为：

我们不能否认：共产党对中国民主运动，发生了一个推动和支持的作用。它自己受着压迫，它要争取自由，同时它也为其他的人民争取自由。如果没有共产党对现状的挑战，中国现在的内战固然不存在，但中国恐怕会变成一个比现在更黑暗、更腐化的局面。许多人批评共产党，说它不应当有自己的武力，但如果共产党没有武力，在现在中国这样一个国家，恐怕它根本就不能存在。现在提倡民主而没有武力的人们的遭遇，就是一个很好的证明。<sup>17</sup>

吴耀宗用这套民主理论反思了1920年代的新文化运动。新文化运动的两面旗帜是民主和科学，陈独秀认为民主和科学如同车的两个轮子，不可偏废。但在实际的宣传中，特别是在1920年代的非基督教运动中，科学分明扮演了更为重要的角色，因为科学更契合当时处境下人们对文化实用主义的追求。<sup>18</sup> 吴耀宗认为，民主与科学虽然是不可分的，但民主要远重于科学，没有真正的民主，科学也不会发达，也正是因为没有真正的民主，

所以西方的科学不能用来造福人类。<sup>19</sup>

## 基督教为什么可以促进民主？

在吴耀宗看来，中共是民主的核心促进力量，那基督教为什么也可以促进民主呢？吴耀宗为了回答这个问题，从意识形态的角度对基督教信仰和共产主义信仰进行了比较，并得出了基督教与共产主义在大体上是统一的结论。吴耀宗分别从社会生活的目的、哲学基础、改造社会的方法和创始者四个方面对基督教和共产主义进行了比较。

在社会生活的目的上，基督教的目的是天国的降临，而共产主义的目的是没有阶级的自由平等合作的社会，这两者大体上是一致的。<sup>20</sup>在哲学基础上，吴耀宗分别比较了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唯物论和唯心论是完全不同的，但吴耀宗试图将二者统一起来。他用比喻解释道：

唯物论对于客观世界的看法，只是一个横的，而不是一个纵的看法，而基督教的上帝观，却是把纵的看法和横的看法联系起来。这是什么意思呢？比如说一个海洋吧。所谓横的看法，就是去看海洋上面的波浪和它种种的形象，所谓纵的看法，就是从海面到海底，对整个海洋的看法。海洋上面的现象，固然是海洋，但海洋不只于此，海洋底下的每一层、每一滴和里面的鱼类植物等等，也都是海洋。洋面的东西是看得见的，而下面的东西却是看不见的。基督教的上帝观，就等于把横的洋面，和纵的深度联系起来看。<sup>21</sup>

吴耀宗的这个海洋纵横的比喻在其思想中很有名，但也是最受诟病的一点。

吴耀宗认为辩证法是和达尔文的进化论在同一条线上的，都是关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变动发展的原理。一些传统的基督教对这些理论还很难接受，但是对于较进步的基督教，进化论和辩证法都不会和它的教义发生冲突。<sup>22</sup>

吴耀宗认为在改造社会的方法上，基督教和共产主义都主张阶级斗争。共产主义主张阶级斗争，基督教的教义里也包含着阶级斗争的意思。耶稣说：“贫穷的人和饥饿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将要饱足；富足的人和饱足的人是有祸的，因为他们将要饥饿。”他又说：“我来，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人纷争。”这些话都明显地含有阶级斗争的意思。<sup>23</sup>在对作为基督教和共产主义创始者的耶稣和马克思的比较上，吴耀宗认为二人都有火一般的热情，以先知的远见，主张社会正义，要为全人类创立一个新天新地。他们都有一种卓绝的爱与同情，所以看见了不平，便不能容忍。他们都忠于他们的主义，为他们的主义而牺牲。<sup>24</sup>

真正的民主，即经济民主和建基于其上的政治民主的实现，核心力量是中共，而基督教和作为共产党意识形态的共产主义在主要的四个方面又具有明显的相似性，因此，吴耀宗认为基督教和共产主义可以调和在一起，也因此基督教可以成为民主的促进力量。

基督教可以促进民主是现代民主理论出现以来，人们就认可的命题，虽然也有不同的声音，但即使反对者也认为基督教影响下的社会更有利于与民主社会相匹配的道德秩序的建立。美国政治哲学家拉塞尔·柯克 (Russell Kirk) 认为，基督教没有划定任何特定的政治体系，教会曾和国王独裁政体、贵族政体、寡头政体、共和国、民主政体等共存。然而，一旦基督教信仰为某个民族所普遍接受，那么，任何政体安排都会受到基督教有关道德秩

序的教义的影响，这个道德秩序会作用于政治秩序，并引导这个政治秩序朝着民主共和的方向发展。<sup>25</sup> 不论是正统基督教，还是在神学上有瑕疵的基督教，如南美解放神学下的基督教、韩国民众神学下的基督教、吴耀宗所主张的基督教等，也都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与民主以及与其相匹配的社会的成长。这方面最典型的例子是 1970 年代韩国民众神学的产生，及在其号召之下，全韩国不分宗派、教派，大部分教会团结在一起向独裁政治提出抗议，并最终在 1987 年成功实现了民主转型。而从正统神学视角来看，民众神学是有很多神学上的瑕疵的。<sup>26</sup>

吴耀宗显然对共产主义和共产党缺乏更深入的理解，比如他甚至认为中共一旦掌握政权，将会实现军队国家化、政治民主化，并实现充分的宗教自由。<sup>27</sup> 吴耀宗在他有限的理解范围内，一厢情愿地、牵强附会地将基督教和共产主义调和在一起，认为基督教和共产党所追求的理想是一致的，并不存在本质的冲突，特别是关于唯物论与唯心论统一的比喻，即使一个基督徒认为这个比喻可以成立，一个真正的唯物主义者也不会认可这个比喻，因为这个比喻隐含着唯心要远高于唯物，而唯物不过是唯心的一种特殊形式这样一个前提。更何况，从共产党的立场来看，团结基督教不过是统一战线的需要。1950 年 5 月，周恩来在和吴耀宗谈话时，吴耀宗指出，唯物论与基督教的上帝信仰是大体上合一的，尽管在有些根本问题上有分歧，但无关紧要，最后是可以一致的。周恩来委婉地反驳道：“你们是有神论者，我们是无神论者，我们无意在这里同基督教与共产主义的调和与诸位展开有神无神的争论。我们认为，唯物论者同唯心论者，在政治上可以合作，可以共存，应该相互尊重。”<sup>28</sup>

## 基督教为什么必须促进民主？

在吴耀宗看来，基督教在本质上与共产主义并没有大的差异，因此可以和共产党一道促进民主，而且基督教也必须这样做。基督教为什么必须促进民主？吴耀宗的解释是以当时自由派神学与保守的基要主义神学二元对立的局面为背景的，面对基要主义神学的宗教活动，吴耀宗提出了尖锐的批评。他认为基督教不但成为了时代的落伍者，而且在麻木的生活中想入非非。基要派教会沉沉欲睡、无精打采，以奋兴会、受圣灵、说方言等类如醉如痴的活动为主，以布道、祈祷、查经等纯粹宗教的工作为主，这些教会完全没有把社会当前的问题放在他们的思想里。<sup>29</sup>

吴耀宗认为基督教这种关起门来的宗教活动，以及只知道关注生命得救和成长的信仰，不但不于社会无益，而且在社会生活中彰显不出耶稣的公义、仁爱、奋斗和牺牲的精神。不仅如此，基要主义更大的危险在于曲解基督教的社会使命，过分地夸张旧社会的价值，过份地怀疑新社会建设的可能。其最大的弱点，就是不能负起批评社会、领导舆论的责任。<sup>30</sup> 这样持续下去的结果只有一个，就是当时苏联教会的结果，不但被一般民众所唾弃，而且也将是它所宣传的基督的罪人。<sup>31</sup> 因此，基督教必须改变自己。吴耀宗并不是希望基督教变成一个政党，也不是希望教会变成一个社会运动的集团，只是认为基督徒的个人和团体能够认识到时代所需，认识到耶稣福音的革命性。基督徒的公共参与可以各尽所能，必须要参与从事研究，从事组织，从事试验，使整个的基督教运动，不复为自己而生存，这样基督教在中国的前途才可能有望。<sup>32</sup>

在 1940 年代，特别是抗战胜利以后，中国当时最大的政治问题，就是民主与反民主，基督教在这个政治问题面前不该退缩。吴耀宗批判一些基督教会将基督教和政治分开，错误地认为宗教是宗教，政治是政治的看法。

吴耀宗认为一个真正追求真理的基督徒没有理由避免政治的活动，正如甘地所言：“我对真理的追求，使我不得不投身于政治。我可以毫不迟疑的，并以最谦卑的精神来说，凡以为宗教与政治没有关系的，他们只是没有懂得宗教的意义。”<sup>33</sup> 吴耀宗希望基督徒以先知的热情明白政治与宗教的关系，因而直接或间接地参加政治活动，并成为实现和拥护民主政治的主要力量。吴耀宗在1940年发表的《基督教的本质及其在大时代中的意义》中表示：

基督教的教义是尊重人格、尊重个性、尊重自由的，而这些都是构成民主主义的要素的。从使徒时代的时候，基督徒们为拥护信仰的自由，曾经说过：“我们应当听从上帝的话，而不听从人的话”。十八九世纪间欧美推翻封建制度的民主浪潮所提出的“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也是发源于基督教的。在希特勒专政下的德国，基督徒们因为反对政府对思想和信仰的统制，纷纷起来反抗，虽遭受财产地位与生命的损失而不顾。在我们中国，很可喜的，宪政运动已经开始，而民主政治的要求亦普遍于全国。中国的基督教运动在这时候，不但对于宪政运动应当予以有力的推进，并且对于一般民众的民主习惯、生活与智识的训练，也应当负起领导的责任。<sup>34</sup>

与吴耀宗对基要主义基督教的批评相应，当时基要主义的教会领袖王明道也发表了不少文章来阐释基督徒的责任。王明道认为：“基督的福音不是要去改革社会中的一切恶风陋俗，以及种种不良的制度。它的功用乃是使人因信得蒙重生，成为新造的人。这新造的人是恨罪的，是羡慕圣洁良善的，是像神的。一个人的里面有了这种彻底的变化以后，那一切外面的罪恶与坏事，都连带着得了根本的解决。社会中多一个真得了重生的基督徒，便

是多一个真正的优秀分子。福音不是为改良社会，但社会却因着有人信从福音便得了利益。”<sup>35</sup>持平而论，在抗战和国共内战的大时代里，中国基督徒不仅是天国子民，也是中国国民，因此不但要将福音传出去，也需要在社会上活出上帝的荣耀和公义，对中国社会担负起责任，而王明道明显压缩了基督徒的社会责任空间。1947年著名的福音派神学家卡尔·亨利（Carl F. H. Henry）发表了《现代基要主义不安的良心》，这本书反思了基要主义在社会议题上的缺位，以及由此产生的良心上的不安，他在书中批评基要主义“漠视信仰中的社会内涵”，因此发出了改革的呼吁。<sup>36</sup>吴耀宗的神学虽然在很多方面存在明显的不足，但比卡尔·亨利早几年即已看到了基要主义在社会责任上的缺位，以及由此引发的问题。吴耀宗在有关基督徒社会责任方面的强调，对于今天的基督徒而言，也是有很大的启发意义的。

## 结语

吴耀宗关于基督教与民主关系的论述，是基于它对基督教和民主的认识。吴耀宗从信仰基督开始，侧重的便是基督教的伦理观，也就是耶稣在圣经里所体现出来的奉献精神、牺牲精神等。这些伦理品格是当时中国所急需的，因此吴耀宗将基督教的伦理品格提高到了一定的位置，期望这些精神能在社会得到普及，进而对中国社会的改造贡献出宗教的力量来。吴耀宗对民主的认识，是继承了新文化运动以来中国知识界的民主观。新文化运动所倡导的德先生，并不是我们现在所认为的西方的自由民主，而是受到法国革命和俄国革命影响后的、更趋向于直接民主的一种价值符号。当时中国的知识分子们“从民主理论着眼，对民主的探讨仍旧停留在价值预设的水平，固守一种民主乌托邦的理念模式。他们探讨民主，却并不知道中

国怎样发展民主……知识分子在纵论民主时，都是津津乐道其形而上价值，而很少触及民主生长所依持的法律秩序。”<sup>37</sup>正是在这样的民主认知环境里，在民族危亡之际，吴耀宗的民主观很自然的和共产党宣传的民主结合在了一起。吴耀宗所追求的民主，在1949年以后发展成了人民民主专政，而人民民主专政下的基督教和吴耀宗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困局当中。

正是基于对基督教和民主的认识，吴耀宗认为基督教和当时中国最追求民主的中共之间有很大的相似性，于是他从多个方面试图论证基督教信仰和共产主义之间相似处远多于相异处，因此一厢情愿地认为基督教和中共可以一起促进民主。吴耀宗的儿子吴宗素认为其父亲是个悲剧式人物，其悲剧性主要体现在他的很多观念是一厢情愿的，这特别体现在他认为基督教和马列主义是相辅相成的，目的都是要建立一个没有人剥削人的平等的社会：基督教是通过爱来达到这个目的，而共产党是通过阶级斗争，但是两者有很多共同点。但这些所谓的共同点，特别是关于基督信仰与唯物论的调和上，不但基督徒很难认可他的调和，唯物论者更是将这种调和视为对共产主义革命理论的亵渎。<sup>38</sup>也正是因为如此，一些人认为吴耀宗早在1949年以前就已经是中共统战基督教的地下党员了。但与此说不同，邢福增认为，吴耀宗早年信主的确是真诚的，他与众多进入基督教内部的共产党员不同，他不是共产党的宗教特务，但他与共产党的合作，就他个人而言也是真诚的、积极主动的。<sup>39</sup>

关于基督教必须促进民主的论述是吴耀宗基于对基要主义教会的观察而发出的，他的观察和批评，时至今日仍然有其价值。这也让我们看到教会主动出击去参与政治、参与社会，并主张自己的权利、发表自己对各种社会

问题的观点是有先例可循的，吴耀宗在这里为中国的基督教建立了榜样。2015年，成都秋雨之福教会牧师王怡与美国普度大学宗教社会学教授杨凤岗在一档关于中国家庭教会史的对谈节目中，王怡表示秋雨教会所面对的最大挑战并不是一般所认为的来自政府的逼迫，而是自身这种主动进行政治和社会参与的发展模式缺少先例可循，需要在不断的摸索中前进。中国家庭教会史确实没有为秋雨之福教会提供这样的先例和教训，但1940年代以吴耀宗为代表的自由派神学主动出击去参与政治、参与社会，积极就社会政治议题发表基督教立场的观点，特别是其主张基督教应该积极追求民主的主张和精神，值得现在的中国教会借鉴。<sup>40</sup>

注释

- 1 曾庆豹：《从基督教在中国到基督教与中国——林治平与中国教会史研究》，《辅仁宗教研究》，2011年总第23期，第17-40页。
- 2 这方面的研究有：袁浩：《基督教、公民共同体与公民社会——当代北京四类教会研究》，《道风：基督教文化评论》，2015年总第42期，第179-210页；徐颂赞：《中国家庭教会知识分子的社群认同与象征建构：以成都为例》，《台湾宗教研究》，2018年第1期，第195-215页；高晨扬：《转型中的基督教家庭教会与中国公民社会的建构》，《东亚研究》，2013年第1期，第117-154页等。
- 3 比如这方面的研究有：邢福增：《基督教与共产主义的调和：试论中共建政后吴耀宗的神学思考与实践困境》，《道风：基督教文化评论》，2016年总第45A期，第249-296页；邢福增：《中共建国初期吴耀宗的神学再思（1949-54）》，《汉语基督教学术论评》，2014年总第18期，第87-126页。
- 4 吴耀宗：《没有人看见上帝》，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78页。
- 5 吴耀宗：《大时代的宗教信仰》，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21页。
- 6 吴耀宗：《唯爱与革命》，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186页。
- 7 吴耀宗：《大时代中的上帝观》，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43页。

- 8 同上，第4页。
- 9 段琦：《基督教中国化的先驱者——记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的发起人吴耀宗先生》，《中国宗教》，2014年第9期，第46页。
- 10 王明道：《我们是为了信仰》，香港灵石出版社1994年，第2页。
- 11 邢福增：《大时代的宗教信仰：吴耀宗与二十世纪的中国基督教》，基督教与中国宗教文化研究社2011年版，第107页。
- 12 吴耀宗：《基督教与政治》，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349页。
- 13 吴耀宗：《鉴别民主，检讨科学》，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427页。
- 14 吴耀宗：《美国社会的民主生活》，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383页。
- 15 吴耀宗：《中国民主运动的前瞻》，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331页。
- 16 方敏等：《中国近代民主思想史（1840-1949）》，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357-358页。
- 17 吴耀宗：《鉴别民主，检讨科学》，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427页。
- 18 王人博：《1840年以来的中国》，九州出版社2020年版，第274页。
- 19 吴耀宗：《鉴别民主，检讨科学》，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428页。
- 20 吴耀宗：《基督教与共产主义》，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226页。
- 21 吴耀宗：《没有人看见过上帝》，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81-82页。
- 22 吴耀宗：《基督教与共产主义》，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228页。
- 23 同上，第230页。
- 24 同上，第231页。
- 25 拉塞尔·柯克：《美国秩序的根基》，张大军译，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2018年版，第180页。
- 26 张彦华：《教会的抗争：基督教与韩国民主转型》，《中国民主季刊》，2024年第一季，第130-143页。
- 27 吴耀宗：《中国民主运动前瞻》，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336 页。
- 2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22 页。
- 29 吴耀宗：《中国的基督教往哪里去？》，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170 页。
- 30 吴耀宗：《基督教與政治》，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5 页。
- 31 同上。
- 32 吴耀宗：《中国的基督教往哪里去？》，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171 页。
- 33 吴耀宗：《社会福音的意义》，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218 页。
- 34 吴耀宗：《基督教信仰的本质及其在大时代中的意义》，赵晓阳编，《中国近代思想家文库·吴耀宗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280 页。
- 35 王明道：《一共有几个福音呢？》，<https://www.qdchurch.com/entertainment/original/40054/>（浏览日：2024.7.10）
- 36 卡尔·亨利：《现代基要主义不安的良心》，陆迦译，上海三联书店 2013 年版，第 22 页。
- 37 王人博：《1840 年以来的中国》，九州出版社 2020 年版，第 281 页。
- 38 吴宗素：《流水有意，落花无情——我所知道的父亲吴耀宗》[www.chinaaid.net/2013/12/blog-post\\_16.html](http://www.chinaaid.net/2013/12/blog-post_16.html) 检索日：2024.07.16。
- 39 邢福增：《大时代的宗教信仰：吴耀宗与二十世纪的中国基督教》，基督教与中国宗教文化研究社 2011 年版，第 504 页。
- 40 [www.youtube.com/watch?v=THEB6GVLSAc](http://www.youtube.com/watch?v=THEB6GVLSAc)，检索日：2024.5.10。



黄奕信画作

最新挑战

莎拉·克雷普斯  
道格·克里纳

徐行健 译

作者莎拉·克雷普斯 (Sarah Kreps) 是康奈尔大学政府系的约翰·L·韦瑟里尔教授、法学兼职教授，以及科技政策研究所所长；道格·克里纳 (Doug Kriner) 是康奈尔大学政府学系的克林顿·罗斯特美国制度学教授

译者徐行健为中国大陆专业人士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人工智能如何 威胁民主

**编按：**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爆炸性崛起，已经在深刻改变新闻、金融和医疗，但它也可能对政治产生扰乱性影响。比如，向聊天机器人咨询如何应对复杂的官僚体系，或请求其协助撰写给民选官员的信件，可以提升公民的参与度。然而，这项技术也具有大规模生成虚假信息和误导性信息的潜力，可能干扰民主代表机制，破坏民主问责制度，侵蚀社会与政治信任。本文一一分析了 AI 在这些领域所构成的威胁的范围，以及对这些 AI 滥用行为可能采取的防护措施。原文发表于美国《民主季刊》2023 年第 4 期（*Journal of Democracy*, Volume 34, Number 4, October 2023, pp. 122-131）。

生成式人工智能（AI）聊天机器人 ChatGPT 推出仅一个月后，月用户量就达到了 1 亿，成为历史上增长最快的应用程序。与之相比，如今家喻户晓的视频流媒体服务 Netflix 用了三年半的时间才达到一百万月活用户。但与 Netflix 不同的是，ChatGPT 的迅速崛起及其潜在的利弊引发了广泛讨论。学生们是否能够使用，或者更准确地说，滥用这一工具进行研究或写作？它会让记者和程序员失业吗？它会不会像《纽约时报》的一篇专栏文章所说的那样，“劫持民主”（hijack democracy），通过允许大量虚假信息的输入，从而影响民主的代表性？<sup>1</sup> 而最根本的（也是世界末日般的）问题是，人工智能的进步是否真的会对人类的生存构成威胁？<sup>2</sup> 新技术引发了不同程度和紧迫性的新问题和新担忧。例如，人们担心生成式人工智能——能够产生新内容的人工智能——会对人类的生存构成威胁，这种担心既不可能在短期内成为现实，也不一定是可信的。尼克·博斯特罗姆（Nick Bostrom）的回形针场景（paperclip scenario），即一台经过编程以优化回形针的机器，会消灭阻碍其实现目标的任何东西，而这一场景尚未成为现实。<sup>3</sup> 儿童或大学生是否将 AI 工具用作捷径是一个有价值的教学争论，但

随着应用程序越来越无缝地集成到搜索引擎中，这个问题应该会自行解决。生成式 AI 对就业的影响最终将难以判断，因为经济是复杂的，难以区分出 AI 造成的就业损失与行业增长的净效应。然而，它对民主的潜在影响却是直接而严重的。生成式 AI 威胁着民主治理的三大核心支柱：代表制、问责制，以及政治体系中最重要货币——信任。

生成式人工智能最大的问题在于它隐藏在众目睽睽之下，产生大量内容，充斥着媒体、互联网和政治交流，轻则毫无意义的胡扯，重则虚假信息。对政府官员来说，这会削弱他们了解选民情绪的努力，威胁到民主代表制的质量。对选民而言，这威胁到他们监督当选官员的工作及其行动结果的努力，削弱了民主问责制。在这样的媒体环境下，合理的认知预防措施是什么都不相信，这种虚无主义与充满活力的民主背道而驰，也会腐蚀社会信任。随着客观现实在媒体话语中的进一步消退，那些没有完全置身事外的选民很可能会开始更加依赖其他经验方法，如党派偏见，这只会进一步加剧两极分化和对民主体制的压力。

## 对民主代表制的威胁

正如罗伯特·达尔（Robert Dahl）在 1972 年所写的那样，民主要求“政府持续响应公民的偏好”。<sup>4</sup> 然而，民选官员要想对选民的偏好做出反应，他们必须首先能够辨别这些偏好。民意调查——（至少目前）大多不受 AI 生成内容的操纵——为民选官员提供了一个了解其选区选民偏好的窗口。但大多数公民甚至缺乏基本的政治知识，对特定政策的知识水平可能更低。<sup>5</sup> 因此，对那些在特定政策议题上持有强烈观点和对该议题极为关注的选民，立法者有强烈的动机对他们做出最积极的回应。长期以来，书面

回应一直是民选官员掌握其选区动态的重要手段，尤其是用来衡量那些在特定议题上被充分动员的选民的偏好。<sup>6</sup>

然而，在生成式人工智能时代，电子通讯发出的有关紧迫政策议题的信号可能会产生严重的误导。如今，技术进步使恶意行为者能够毫不费力地创建独特的信息，对各种议题表达立场，从而大规模制造虚假的“选民情绪”。即使使用旧技术，立法者也很难辨别人类编写和机器生成的信息。

在 2020 年美国进行的一次实地实验中，我们就六个不同的议题撰写了倡议信，然后用这些信件训练当时最先进的生成式人工智能模型 GPT-3，以撰写数百封左翼和右翼的倡议书。我们向 7200 名州议员随机发送了 AI 和人类撰写的信件，共计约 35000 封邮件。然后，我们比较了人类撰写的信件和 AI 生成的信件的回复率，以评估议员们在多大程度上能够识别（并因此不回复）机器撰写的呼吁。在三个议题上，AI 和人类撰写邮件的回复率在统计上没有区别。在另外三个议题上，对 AI 生成的电子邮件的回复率较低——但平均只低了 2%。<sup>7</sup> 这表明，一个能够轻松生成成千上万封独特邮件的恶意行为者，有可能让立法者在判断哪些议题对其选民最重要时，扭曲其感知，也会扭曲选民对任何特定议题的感受。

同样，生成式 AI 可能会对民主代表制的质量造成双重打击，因为它会使公众意见征询程序变得过时，而公民可以通过公众意见征询程序来影响监管政府的行为。立法者在制定法规时必然要粗线条，授予行政机构相当大的自由裁量权，不仅可以解决需要实质性专业知识的技术问题（例如，规定空气和水中污染物的允许水平），还可以对价值做出更广泛的判断（例如，在保护公众健康和不过度限制经济增长之间做出可接受的权衡）。<sup>8</sup> 此外，

在一个党派分化严重、立法机关在紧迫的政策优先事项上经常陷入僵局的时代，美国总统越来越多地寻求通过制定行政规则来推进其政策议程。

将决策权从民选代表手中转移到非民选官僚手中会引发对民主缺失的担忧。美国最高法院在“西弗吉尼亚州诉环保局案”（*West Virginia v. EPA*, 2022 年）中提出了这种担忧，阐明并规定了重大问题原则，认为在没有国会明确法定授权的情况下，机构无权对政策进行重大修改。在待审的“洛珀·布莱特公司诉雷蒙多”（*Loper Bright Enterprises v. Raimondo*）案中，最高法院可能会更进一步，推翻“雪佛龙原则”（*Chevron Doctrine*），近三十年来，该原则给予了机构广泛的自由来解释模棱两可的国会法规，从而进一步收紧了对通过监管程序改变政策的限制。

不过，并非所有人都认为监管程序不民主。一些学者认为，在公示和评论期间，公众参与的机会和透明度得到了保障，“民主程度令人耳目一新”，<sup>9</sup>并称赞这一过程“对民主负责，尤其是在决策公开和为所有人提供平等机会的意义上。”<sup>10</sup>此外，2002 年美国政府推出的电子规则制定（*e-rulemaking*）计划承诺，通过降低公民参与的门槛，“加强公众参与……从而促进更好的监管决策”。<sup>11</sup>当然，公众意见总是偏向于对拟议规则的结果利害关系最大的利益集团，尽管降低了参与的门槛，但电子规则制定并没有改变这一基本现实。<sup>12</sup>

尽管存在缺陷，但公众直接、公开地参与规则制定过程有助于通过官僚行动加强政策变化的民主合法性。但是，如果恶意行为者能够利用生成式 AI，让电子规则制定平台充斥着无限的独特评论，以推进特定的议程，那么机构就几乎不可能了解到真正的公众偏好。2017 年出现了一个早期（但

未获成功) 的测试案例, 当时在对拟议的规则修改进行公开评论期间, 机器人向联邦通信委员会发送了 800 多万条主张废除网络中立性的评论。<sup>13</sup> 然而, 这种“人造草皮”(astroturfing) 被发现了, 因为其中 90% 以上的评论都不是独特的, 表明这是一种有组织的误导, 而不是真正的民众支持废除。当代 AI 技术的进步可以轻易克服这一限制, 使机构极难发现哪些意见真正代表了利益相关者的偏好。

## 对民主问责制的威胁

健康的民主还需要公民能够使政府官员对其行为负责——尤其是通过自由公正的选举。然而, 要使投票箱问责制行之有效, 选民必须能够获得有关其代表以他们的名义采取的行动的信息。<sup>14</sup> 选民长期以来一直依赖大众传媒获取政治信息, 而大众传媒中的党派偏见可能会影响选举结果, 这种担忧由来已久, 但生成式 AI 对选举公正性的威胁要大得多。

众所周知, 外国行动者利用一系列新技术, 协调努力影响 2016 年美国总统大选。参议院情报委员会 2018 年的一份报告指出:

这些(俄罗斯)特工伪装成美国人, 使用有针对性的广告、故意伪造的新闻文章、自行生成的内容和社交媒体平台工具, 与美国数千万社交媒体用户互动, 并试图欺骗他们。这一活动试图在社会、意识形态和种族差异的基础上分化美国人, 挑起现实世界中的事件, 是外国政府暗中支持俄罗斯在美国总统大选中青睐的候选人的一部分。<sup>15</sup>

尽管这场影响力运动的范围和规模前所未有的, 但它的若干缺陷可能限制了

其影响力。<sup>16</sup> 俄罗斯特工在社交媒体上发布的帖子存在母语人士不会出现的细微但明显的语法错误，如冠词错位或缺失——这些都是帖子造假的蛛丝马迹。然而，ChatGPT 能让每个用户都相当于母语使用者。这种技术已经被用来创建整个垃圾邮件网站，并用虚假评论淹没网站。科技网站“the verge”发布了一份招聘“AI 编辑”的启示，要求“每周能生成 200 到 250 篇文章”，这显然意味着这项工作将通过生成式 AI 工具来完成，只需点击编辑的“再生”按钮，就能用流利的英语炮制出大量内容。<sup>17</sup> 潜在的政治应用不胜枚举。最近的研究表明，AI 生成的宣传与人类撰写的宣传一样可信。<sup>18</sup> 这一点，再加上新的精准投放（microtargeting）能力，可能会使虚假信息活动发生革命性变化，使其比影响 2016 年大选的活动更加有效。<sup>19</sup> 源源不断的有针对性的虚假信息可能会扭曲选民对当选官员的行为和表现的看法，以至于选举不再提供真正的问责机制，因为人们投票的前提本身就存在事实疑点。<sup>20</sup>

## 对民主信任的威胁

生成式 AI 的进步使恶意行为者能够大规模制造虚假信息，包括针对特定人群甚至个人的精准投放内容。社交媒体平台的激增使虚假信息传播变得轻而易举，包括将其有效引导到特定选区。研究表明，尽管各个政治派别的读者都无法区分一系列人造内容和 AI 生成的内容（认为所有这些都是可信的），但虚假信息并不一定会改变读者的想法。<sup>21</sup> 政治说服很难，尤其是在两极分化的政治环境中。<sup>22</sup> 个人观点往往根深蒂固，几乎没有什么可以改变人们先前的情绪。

风险在于，随着虚假内容——文本、图片和视频——在网上泛滥，人们可能

根本不知道该相信什么，因此会不信任整个信息生态系统。人们对媒体的信任度已经很低，而能够生成虚假内容的工具的泛滥将进一步削弱这种信任度。这反过来可能会进一步破坏对政府的极低信任度。社会信任是维系民主社会的重要粘合剂。它推动公民参与和政治参与，增强对政治机构的信心，促进对民主价值观的尊重，这是防止民主倒退和威权主义的重要堡垒。<sup>23</sup>

信任的作用是多方面的。对于政治精英来说，要做出回应，就必须相信他们收到的信息是合法地代表了选民的偏好，而不是一场为了推进特定观点而歪曲民意的有组织活动。“人工草皮”在政治中并不是什么新鲜事，美国的例子至少可以追溯到 1950 年代。<sup>24</sup> 然而，AI 的进步可能会使这种行为无处不在，更难被发现。

对公民而言，信任可以激励他们参与政治，鼓励他们抵制对民主制度和实践的威胁。在过去的半个世纪中，美国人对政府的信任度急剧下降，这是美国政治中最有据可查的事态发展之一。<sup>25</sup> 尽管造成这种下降的因素很多，但对媒体的信任和对政府的信任是密切相关的。<sup>26</sup> 用 AI 生成的、真实性存疑的内容轰炸公民，可能会严重威胁人们对媒体的信心，并对政府的信任造成严重后果。

## 缓解威胁

虽然了解动机和技术是解决问题的重要第一步，但下一步显然是制定预防措施。其中一项措施是训练和部署与生成式 AI 相同的机器学习模型，来检测 AI 生成的内容。人工智能用于创建文本的神经网络也“知道”产生该内容的语言、单词和句子结构类型，因此可以用来辨别 AI 生成文本与

人类书写文本的模式和特征。AI 检测工具正在迅速普及，并需要随着技术的发展而调整，但“Turnitin”（一款查重软件——译者注）式的模型——类似于教师在课堂上用来检测抄袭行为的模型——可以提供部分解决方案。这些工具基本上使用算法来识别文本中的模式，而这些模式正是 AI 生成文本的标志，尽管这些工具在准确性和可靠性方面仍有差异。

更为根本的是，**负责生成这些语言模型的平台越来越意识到社交媒体平台花了很多年才意识到的事情——它们在生产什么内容、如何构建这些内容，甚至禁止什么类型的内容上负有责任。**如果你向 ChatGPT 询问生成式 AI 如何被滥用用来对抗核指挥与控制，该模型会回答“对不起，我无法对此提供帮助。” ChatGPT 的创建者 OpenAI 也在与外部研究人员合作，使其算法中编码的价值观民主化，包括哪些话题应该禁止搜索输出，以及如何框定民选官员的政治立场。事实上，随着生成式 AI 变得越来越普遍，这些平台不仅有责任创造技术，而且还要以一套符合道德和政治的价值观来创造技术。由谁来决定什么是道德，尤其是在两极分化、党派林立的社会中，这个问题并不新鲜。多年来，社交媒体平台一直处于这些争论的中心，现在，生成式 AI 平台也处于类似的境地。至少，当选的公职人员应继续与这些私营公司密切合作，以生成负责的、透明的算法。在拜登政府的协调下，七家主要的生成式 AI 公司决定承诺自愿采取 AI 保障措施，这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

**负责生成这些语言模型的平台越来越意识到社交媒体平台花了很多年才意识到的事情——它们在产生的内容、如何构建这些内容，甚至禁止哪种类型的内容上都负有责任**

最后，数字扫盲（digital-literacy）运动可以通过培养更明智的消费者来防范生成式 AI 的不利影响。正如神经网络

“学习”生成式 AI 如何说话和写作一样，个人读者自己也可以。在我们向各州的立法者汇报了我们研究中的目标和设计后，一些人表示，他们可以识别 AI 生成的电子邮件，因为他们知道自己选民的写作方式；他们熟悉西弗吉尼亚州或新罕布什尔州选民的标准方言。对于在线阅读内容的美国人来说，做出同样的辨别也是可能的。像 ChatGPT 这样的大型语言模型有一定的公式化写作方式——也许是对五段式文章的艺术学得有点太好了。

当我们问“美国的导弹发射井在哪里？”ChatGPT 以典型的平淡语气回答道：“美国在几个州都有导弹发射井，主要分布在中部和北部。导弹发射井存放洲际弹道导弹（ICBMs），这是美国核威慑战略的一部分。随着时间的推移，导弹发射井的具体位置和数量可能会因运行变化和现代化努力而有所不同。”

这种回答没有什么问题，但对于经常使用 ChatGPT 的人来说，这种回答也是可以预见的。这个例子说明了人工智能模型经常生成的语言类型。研究它们的内容输出，无论主题如何，都可以帮助人们识别出表明内容不真实的线索。

更广泛地说，在 AI 生成的文本、视频和图像激增的世界里，一些已经流行起来的数字扫盲技术（digital-literacy techniques）也可能适用。对每个人来说，核实不同媒体上的数字内容的真实性或事实准确性，以及交叉检查任何看似可疑的内容，例如病毒式传播的（尽管是假的）教皇穿着“巴黎世家”（Balenciaga）蓬松大衣的图片，以确定它是假的还是真的，都应该成为标准做法。这种做法还有助于在政治背景下辨别 AI 生成的材料，

例如，在选举周期的 Facebook 上。

不幸的是，互联网仍然是一个巨大的偏好确认（confirmation-bias）机器。那些因符合个人政治观点而看似可信的信息，不太可能促使人们去核实故事真实性。在一个虚假内容很容易产生的世界里，许多人可能不得不在政治虚无主义——即不相信同党之外的任何事物或任何人——与健康的怀疑主义之间徘徊。放弃客观事实，或者至少放弃从新闻中辨别客观事实的能力，会让民主社会所依赖的信任变得支离破碎。但我们不再生活在一个“眼见为实”（seeing is believing）的世界。个人对媒体消费应采取“信任但要核实”的态度，在阅读和观看的同时，要严于律己，确定材料的可信度。

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将为社会带来巨大的利益——经济上的、医学上的，甚至可能是政治上的。事实上，立法者可以利用人工智能工具来帮助识别虚假内容，并对选民关注的问题进行分类，这两者都有助于立法者在政策中反映人民的意愿。但是，人工智能也会带来政治风险。不过，只要我们对潜在风险有正确的认识，并采取防范措施来减少其负面影响，我们就能维护甚至加强民主社会。

注释 .....

- 1 内森·E·桑德斯和布鲁斯·施奈尔：《ChatGPT 如何劫持民主》（Nathan E. Sanders and Bruce Schneier, “How ChatGPT Hijacks Democracy,” *New York Times*, 15 January 2023, [www.nytimes.com/2023/01/15/opinion/ai-ChatGPT-lobbying-democracy.html](http://www.nytimes.com/2023/01/15/opinion/ai-ChatGPT-lobbying-democracy.html).)
- 2 凯文·罗斯：《行业领袖警告称，人工智能可能带来“灭顶之灾”》（Kevin Roose, “A.I. Poses ‘Risk of Extinction,’ Industry Leaders Warn,” *New York Times*, 30 May 2023, [www.nytimes.com/2023/05/30/technology/ai-threat-warning.html](http://www.nytimes.com/2023/05/30/technology/ai-threat-warning.html).)
- 3 阿列克谢·图尔钦和大卫·登肯伯格：《与人工智能相关的全球灾难性风险分

- 类》(Alexey Turchin and David Denkenberger, “Classification of Global Catastrophic Risks Connected with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 Society* 35 (March 2020): 147–63.)
- 4 罗伯特·达尔:《多头政体:参与与反对》[Robert Dahl, *Polyarchy: Participation and Opposi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2), 1.]
- 5 迈克尔·X·戴利·卡皮尼和斯科特·基特:《美国人对政治的了解及其重要性》[Michael X. Delli Carpini and Scott Keeter, *What Americans Know about Politics and Why it Matter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6)]; 詹姆斯·库克林斯基等:《“女士,事实就是如此”:政治事实和公众舆论》[James Kuklinski et al., “Just the Facts Ma’am’: Political Facts and Public Opinion,”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560 (November 1998): 143–54]; 马丁·吉伦斯:《政治无知与集体政策偏好》[Martin Gilens, “Political Ignorance and Collective Policy Preference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5 (June 2001): 379–96.]
- 6 安德里亚·路易丝·坎贝尔:《政策如何塑造公民:高级政治活动和美国福利国家》[Andrea Louise Campbell, *How Policies Make Citizens: Senior Political Activism and the American Welfare Stat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 保罗·马丁和米歇尔·克莱伯恩:《公民参与和国会响应:参与至关重要的新证据》[Paul Martin and Michele Claibourn, “Citizen Participation and Congressional Responsiveness: New Evidence that Participation Matters,” *Legislative Studies Quarterly* 38 (February 2013): 59–81.]
- 7 莎拉·克雷普斯和道格·L·克里纳:《新兴技术对民主代表制的潜在影响:来自实地实验的证据》[Sarah Kreps and Doug L. Kriner, “The Potential Impact of Emerging Technologies on Democratic Representation: Evidence from a Field Experiment,” *New Media and Society* (2023), <https://doi.org/10.1177/14614448231160526>.]
- 8 埃琳娜·卡根:《总统的行政》[Elena Kagan, “Presidential Administration,” *Harvard Law Review* 114 (June 2001): 2245–2353.]
- 9 迈克尔·阿西莫夫,《将麦克诺尔加斯特逼到极限:监管成本问题》[Michael Asimov, “On Pressing McNollgast to the Limits: The Problem of Regulatory Costs,” *Law and Contemporary Problems* 57 (Winter 1994): 127, 129.]
- 10 肯尼思·F·沃伦:《政治体系中的行政法》[Kenneth F. Warren, *Administrative Law in the Political System* (New York: Routledge, 2018).]
- 11 美国律师协会联邦“电子规则制定的现状和未来委员会”:《发挥潜力:联邦电子规则制定的未来》[Committee on the Status and Future of Federal E-Rulemaking, American Bar Association, “Achieving the Potential: The Future of Federal E-Rulemaking,” 2008, <https://scholarship.law.cornell.edu/cgi/viewcontent.cgi?article=2505&context=facpub>.]
- 12 杰森·韦伯·雅基和苏珊·韦伯·雅基:《偏向商业?评估利益集团对美国官僚

- 机构的影响》[ Jason Webb Yackee and Susan Webb Yackee, “A Bias toward Business? Assessing Interest Group Influence on the U.S. Bureaucracy,” *Journal of Politics* 68 (February 2006): 128–39; Cynthia Farina, Mary Newhart, and Josiah Heidt, “Rulemaking vs. Democracy: Judging and Nudging Public Participation That Counts,” *Michigan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and Administrative Law* 2, issue 1 (2013): 123–72.]
- 13 爱德华·沃克：《数百万虚假评论者要求联邦通信委员会终止网络中立性：“人造草皮”是一种商业模式》[Edward Walker. “Millions of Fake Commenters Asked the FCC to End Net Neutrality: ‘Astroturfing’ Is a Business Model,” Washington Post Monkey Cage blog, 14 May 2021, [www.washingtonpost.com/politics/2021/05/14/millions-fake-commenters-asked-fcc-end-net-neutrality-astroturfing-is-business-model/](http://www.washingtonpost.com/politics/2021/05/14/millions-fake-commenters-asked-fcc-end-net-neutrality-astroturfing-is-business-model/).]
- 14 亚当·普热沃克西、苏珊·C·斯托克斯和伯纳德·马宁编：《民主、问责和代表制》[Adam Przeworski, Susan C. Stokes, and Bernard Manin, eds., *Democracy, Accountability, and Representa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 15 《美国参议院情报特别委员会关于俄罗斯积极活动和干预 2016 年美国大选的报告》(Report of the Select Committee on Intelligence United States Senate on Russian Active Measures Campaigns and Interference in the 2016 U.S. Election, Senate Report 116–290, [www.intelligence.senate.gov/publications/report-select-committee-intelligence-united-states-senate-russian-active-measures](http://www.intelligence.senate.gov/publications/report-select-committee-intelligence-united-states-senate-russian-active-measures).)
- 16 有关 2016 年大选虚假信息可能产生的有限影响，请参阅安德鲁·M·盖斯、布伦丹·尼汉和杰森·赖弗勒：《2016 年美国大选中不可信网站的情况》[On the potentially limited effects of 2016 election misinformation more generally, see Andrew M. Guess, Brendan Nyhan, and Jason Reifler, “Exposure to Untrustworthy Websites in the 2016 US Election,” *Nature Human Behavior* 4 (2020): 472–80.]
- 17 詹姆斯·文森特：《AI 正在摧毁旧网络，新网络艰难诞生》[James Vincent, “AI Is Killing the Old Web, and the New Web Struggles to be Born,” The Verge, 26 June 2023, [www.theverge.com/2023/6/26/23773914/ai-large-language-models-data-scraping-generation-remaking-web](http://www.theverge.com/2023/6/26/23773914/ai-large-language-models-data-scraping-generation-remaking-web).]
- 18 乔什·戈德斯坦等：《AI 能写出有说服力的宣传吗？》[Josh Goldstein et al., “Can AI Write Persuasive Propaganda?” working paper, 8 April 2023, <https://osf.io/preprints/socarxiv/fp87b>.]
- 19 莎拉·克雷普斯：《技术在网络虚假信息中的作用》[Sarah Kreps, “The Role of Technology in Online Misinformation,” Brookings Institution, June 2020, [www.brookings.edu/articles/the-role-of-technology-in-online-misinformation](http://www.brookings.edu/articles/the-role-of-technology-in-online-misinformation).]
- 20 这样，AI 生成的虚假信息可能会大大加剧“脱敏”（desensitization）——执政者表现与选民信念之间的关系——从而破坏民主问责制。参见安德鲁·T·利特尔、基思·E·施纳肯伯格和伊恩·R·特纳：《动机推理与民主问责制》[In this way,

- AI-generated misinformation could greatly heighten “desensitization”—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cumbent performance and voter beliefs—undermining democratic accountability. See Andrew T. Little, Keith E. Schnakenberg, and Ian R. Turner, “Motivated Reasoning and Democratic Accountabilit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16 (May 2022): 751–67.]
- 21 莎拉·克雷普斯、R·迈尔斯·麦凯恩和迈尔斯·布伦戴奇：《所有适合捏造的新闻》[Sarah Kreps, R. Miles McCain, and Miles Brundage, “All the News that’s Fit to Fabricate,”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olitical Science* 9 (Spring 2022): 104–17.]
- 22 凯瑟琳·多诺万等：《动机推理、公众舆论和总统认可》[Kathleen Donovan et al., “Motivated Reasoning, Public Opinion, and Presidential Approval” *Political Behavior* 42 (December 2020): 1201–21.]
- 23 马克·沃伦编：《民主与信任》[Mark Warren, ed., *Democracy and Trust*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罗伯特·帕特南：《独自打保龄球：美国社区的崩溃与复兴》[Robert Putnam, *Bowling Alone: The Collapse and Revival of American Community*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2000)]; 马克·赫瑟林顿：《信任为何重要：政治信任的下降与美国自由主义的消亡》[Marc Hetherington, *Why Trust Matters: Declining Political Trust and the Demise of American Liberalis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5)]; 皮帕·诺里斯编：《批判性公民：对民主治理的全球支持》[Pippa Norris, ed., *Critical Citizens: Global Support for Democratic Governanc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史蒂文·列维茨基和丹尼尔·齐布拉特：《民主是如何死亡的》[Steven Levitsky and Daniel Ziblatt, *How Democracies Die* (New York: Crown, 2019).]
- 24 刘易斯·安东尼·德克斯特：《国会议员听到了什么：邮件》[Lewis Anthony Dexter, “What Do Congressmen Hear: The Mail,” *Public Opinion Quarterly* 20 (Spring 1956): 16–27.]
- 25 请参阅皮尤研究中心：《公众对政府的信任：1958 至 2022 年》[See, among others, Pew Research Center, “Public Trust in Government: 1958–2022,” 6 June 2022, [www.pewresearch.org/politics/2022/06/06/public-trust-in-government-1958-2022/#:~:text=Only%20two%2Din%2Dten%20Americans,least%20most%20of%20the%20time.](http://www.pewresearch.org/politics/2022/06/06/public-trust-in-government-1958-2022/#:~:text=Only%20two%2Din%2Dten%20Americans,least%20most%20of%20the%20time.)]
- 26 托马斯·帕特森：《失序》[Thomas Patterson, *Out of Order* (New York: Knopf, 1993)]; 约瑟夫·N·卡佩拉和凯瑟琳·霍尔·杰米森：《新闻框架、政治犬儒主义和媒体犬儒主义》[Joseph N. Cappella and Kathleen Hall Jamieson, “News Frames, Political Cynicism, and Media Cynicism,”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546 (July 1996): 71–84.]

读书

张伦

作者张伦为法国赛尔奇-巴黎大学社会学教授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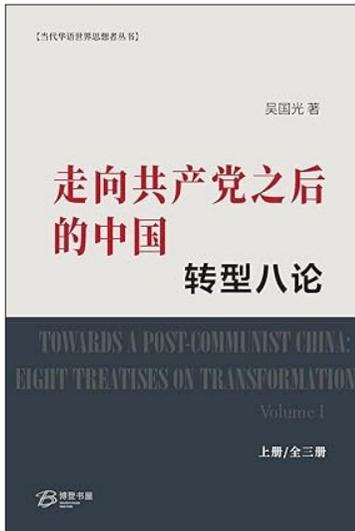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吴国光 《走向共产党后的中国》

**题记：**这位出色的政治学家的特殊之处不仅体现在其对中国政治的研究上，也体现在其对改变中国政治的期望上。如果说前者是学术、知识领域的，后者则是属于广义政治领域的，是一种道德意义上的、行动者式的关怀与努力。

这是一部包含三卷的厚重文集，汇集了作者二十多年来在海外教学研究所撰写的各种学术论文、时评及访谈、演讲的笔录，包括一些思想随笔及回忆文字。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这都是一部独特的著作，由一位独特的作者写成。

作者吴国光，现为坦福大学中国经济与制度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亚洲协会政策研究所中国分析中心高级研究员。上世纪八十年代在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获得学士、硕士后，曾任人民日报主任评论员，中共中央政治体制改革研讨小组办公室成员。后赴美在哈佛大学及普林斯顿大学深造，分别获得硕士及博士学位。毕业后曾任哥伦比亚大学研究员，哈佛费正清中心博士后，香港中文大学政治系副教授，加拿大维多利亚大学中国研究与亚太关系讲座教授。他长期研究中国的政治制度及转型、中国发展的政治经济学、精英政治、全球化，加上本书，大概有二十四五种中英文著作出版问世，其中多种被译为法、日、韩等文字，可称得上是著作等身的学者。



吴国光 著  
博登书屋  
2023年11月

独特经历决定了他的研究写作与西方甚至一些华人研究中国政治的学者不同，他不仅具有第一手对中国政治尤其是高层政治的观察，同时也受过系统的现代西方学术训练。在西方著名学府从事教学研究，使得他的文章既有学术上的严格与深度、宽广的视野，又具有那种因有过贴近研究对象的经历，所带来的某些独特的观察视角与写实感。众所周知，因中国的体制、中国政治的运作的不透明，使得中国政治的研究困难重重，鲜少有那些让人既感到信服，又具有理论高度的研究成果出现。一些研究受制于资料来源与研究者的身份、所处环境的限制，常常被迫牺牲研究的客观性，且可能缺乏该有的审视的批判精神，被中国官方公开的信息所迷惑、局限，得出轻泛的结论，而另一些研究又因批判立场带有简单化的倾向。至于一些我们能见到的当事人的回顾，又因缺乏足够的距离与学术的分析提炼，也无法给我们提供高水平理解中国政治的一般性运作规律的理论认识。吴国光教授的特殊政治与学术经历，让其避免了这些问题在研究文章中出现。他可谓当代中国政治研究最恰当的特殊人选。也因此，他的研究与评论深受专业人士及各方读者、听众的关注，在专业领域与公共空间都备受赞誉，具有广泛的国际影响力。

如借作者的话讲，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个人经历对于确定研究的选题、观察事物的能力、展开论述的价值导向，都是具有重要作用的”。(p.522)但他对中共党代会那些精彩的研究却不只是“个人经历的产物，而是学术研究的结果”，尽管是“深深植根于在中国所经历过的政治运作”(p.521)——作者是中共十三大政治报告的起草人之一，深度参与该次党代会的筹备组织工作。在许多人看来，中共的选举乃一种虚伪的装饰，中共的代表也都是花瓶，毫无任何真实的政治意义，也没有民主的价值，因此加以轻视忽略。但作者之所以选择这样一个研究切入点，“是因为它涉及中共的根本

制度” (p.481), 是“了解中国政治的奇特之处”的关键。(p.528) 这展现了作者独到的学术眼光和功力。正像许多出色的学者那样, 通过研究, 他要回答一个让人困惑之迷: 在中国“非正式政治压倒一切的情况下, 为什么还要创立一个正式制度并保持它的运作? (p.487) 他要去揭示中共维持这样一个形式, 中共的领导人花大力气去进行操作的目的。因为, 那牵涉到政治上的一个最基本的问题: 权力的合法性构建。此文集共分八辑, 其中的第四辑汇集的文章就是围绕这个问题展开。除了就其相关著作“权力的剧场——中共党代会的制度运作”(中文版, 香港中文大学, 2018; 英文版, 剑桥大学出版社, 2015) 进行介绍展开讨论外, 作者还陆续评论了中共最近十九、二十两次代表大会的一些特点, 借此来验证其理论结论的可信度, 同时, 对这几次大会运作及变化所传递的政治信息进行进一步的分析。也是因为对中共党代会长期的研究及理论的归纳, 他对这些大会的评论, 无论是以访谈还是时评文章的方式出现, 都具有那些政治八卦式“听床师”的评论者所不具备的透视力与深度。事实上, 正因这种透视能力及观察深度, 作者对这些大会及中国政治演变的预见与分析才更加到位。

如果说前哈佛大学教授默尔·费因索德 (Merle Fainsod) 用“间接证据”加“制度分析”方法, 于上世纪五十年代初写出《How Russia is Ruled》(《俄罗斯是如何被统治的》) 一书, 深入描绘苏联共产党极权国家如何运行, 让西方第一次系统性地“读懂”苏联, 奠基了所谓 Kremlinology (克林姆林学) 的话, 吴国光教授围绕“中共党代会”的相关研究论述则同样具有类似的开创意义, 它让人们对中共的政治运作、制度运行有了一个跨越层级的认知, 且深入具体。与费因索德不同的是, 吴国光的研究不是使用间接证据, 而是基于其直接的参与观察。其研究也不是费氏整体宏观对苏联体制的概

况的介绍分析，而是通过对党代会这样一个微观制度来分析中国整体的政治制度。饶有意味的是，费因索德的研究也探讨到国家机关（如最高苏维埃）与实际决策中心（政治局、总书记）的区别。虽然制度同样看起来“铁板一块”，但苏联政治中实际存在不少非正式的运作机制。而本文集的作者的研究，以党代会为例，揭示其是一种正式与非正式、公开的实际运作与制度的混杂，通过作者称之为“制度操控”（institutional manipulation）（p.508）“权力剧场”象征性表演的过程，以便达成其解决合法性赤字的、适度消解政治精英与党魁之间的紧张的政治目标，让中共主要领导人权力的合法性得以确认。作者认为“中国政治固然奇特，但它必须、也能够被纳入政治学的普遍理论中来讨论、来认识，而这样的讨论和认识可以同时丰富我们对中国政治独特性的理解和对政治作为一种人类活动的普遍性的理解”（p.529）。他借此研究对政治合法性这个政治学、政治哲学核心命题展开讨论，提出三种不同的“确认性合法性（confirmative legitimacy）”，“参与性合法性（participatory legitimacy）”与“顺从性合法性（submissive legitimacy）”的区别（p.463-464），这是一种非常具有创意的尝试，相信会对政治学的一般研究有很大的启发。

此外，这位出色的政治学家的特殊之处不仅体现在其对中国政治的研究上，也体现在其对改变中国政治的期望上。如果说前者是学术、知识领域的，后者则是属于广义政治领域的，是一种道德意义上的、行动者式的关怀与努力。作者试图在关于中国的研究中，重建一种有意识的既尽量保持学术研究该有的客观，又不丢弃作为一个现代世界公民对故土中国乃至世界命运的伦理关怀，这体现在他关于韦伯方法论的讨论上（pp.1185-1199），更贯穿在整个文集的文字中。这恐怕也是他与一些无论是西方还是华人学者之间的另外一个重要的不同。作者并不掩饰，直言他希望中国走向民主自

由的价值选择，许多思考也是围绕此展开，“尝试为中国走出专制制度，实现向自由、民主、法治的大转型提供战略思考”（p.III）。此书的标题也很好概括了这一点。

由此，我们也可以明白作者不断去探讨后天安门时代、中共已经丧失其自我改造的动力与机会、权贵的利益进一步固化的格局下，中国政治变革的动力为何的原因。其结论是他所称之“民变推动官变”的机制与路径。需要说明的是，他所称之的“民变”并不是一般人所联想到的那种极具破坏性的传统造反，他这里是借用一个中国人通俗易懂的词汇来概括那种“老百姓对于政府强制要他们玩的现在这个游戏规则，对于他们所处的这种状态，非常不满意，因此采取行动，要求改变”的集体行动，如小岗村民分田包产到户、知青要求返乡、民主墙、当然还有八九运动等等。从这个术语的选用与界定上，我们也可以看出作者那种打通传统思想与现代学术资源、民间活动与学术探讨的藩篱的企图，并借此对改变中国政治有所助益的努力。在作者看来，只有通过一系列的这类民变，才能促使官方有所改变，达成政治制度及政策改变的“官变”。而之所以中国会发生这种官变最根本的肇因，是现行不惜代价发展经济、不惜代价维稳这两个不惜模式难以避免的失败（p.902）。作者在本文集的第三辑中，就为什么这个现行的中国模式会失败，其内在矛盾所导致的种种问题，做了多方面的分析与探讨。

要理解这种中国模式的形成，显然是与上世纪八十年代末中共对天安门运动的镇压带来的种种后果分不开的。本书的第一辑恰是作者对八九天安门运动的分析，对其中一些关键的节点上的政治博弈、人物角色的剖析。对赵紫阳这位前中共领导人，改革派代表人物之一，八十年代后半期中共政治体制改革的负责人的政治思想及遗产，作者也在第二辑里做了些非常客

观且十分精到的分析与评价，对澄清外界对赵的一些误解，阐扬他的政治遗产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而中国模式在经历其风光的阶段，逐渐进入某种危机状态后，中国迎来了习近平的登台。如果我们从作者的整册文集通读下来，会发现习近平的登台及其之所以能做大，直到成为具有超过毛的权力的强人的这一过程，是与中共的制度、这个模式内在的逻辑有直接关联的。习近平时代出现的——作者称之为“逆转型”的现象，是习为维护这样一种模式，修正这种模式所作的新的努力。而习近平试图强化党国机器，维护一党专政的稳定与持续，对党的内部及社会加强控制，反过来会弱化这个党国机器的社会治理能力，出现某种上面控制能力越强，对下治理能力越弱的悖论 (p.886)，最终危及这种模式、这种制度的存续，而这种悖论在现有体制及政策下又注定是无解的，这也是习近平时代施政的一个死结。

这部篇幅浩大的文集（1300 多页）中的作品时间跨度甚大，见证了作者的勤奋与多产，是其过去二三十年对中国政治不同时期的思考的结果，牵涉众多的论题，显然我们这里无法做更多系统的介绍。但纵观其中，是有些基本的脉络一以贯之的，就是认识历史、总结经验、审视遗产、分析当下、重建文化，为走向一个没有中共专制统治的未来中国做准备。因作者所具有的职业及学术与知识的背景，这种思考与今日全球化时代人类的民主自由事业被有机相连起来。将中国置于世界之中，将世界受到的中国冲击与影响一并加以探讨，这亦构成又一个与一些类似的对中国的研究与批判的不同。作者认为，了解中国政治对理解今天的中国及其对世界的挑战息息相关，反之亦然 (p.528)。或许，中国走向民主自由的路途与世界范围内民主自由事业要回应的新挑战、民主的更新再造已经很大程度上不可分离。那么，对所有坚持民主自由价值的人们，希望看到民主在中国实现

的人们，吴国光教授这本文集应是他们的必读之书，从书中的分析描绘中找到某些行动路径的启发，找到未来改造中国制度的可能的着力点。相信所有读过这本书哪怕是其中一部分的读者，一定都会很受启发。

简记

Eleanor Zhang

作者 Eleanor Zhang 为多伦多约克大学社会科学和文化研究交叉学科项目研究生

中国民主季刊

第3卷 第2期  
2025年5月  
CC-BY-NC-ND

自由、免费转载分发，但须注明  
作者与出处，并不得修改及商用

# 全球民主 人权事件

## 1、韩国宪法法院核准对总统尹锡悦的弹劾

2025年4月4日上午11时，韩国宪法法院八名法官一致投票通过了国会韩国总统尹锡悦 (Yoon Suk Yeol) 罢免职务的决议。根据韩国宪法，国会拥有弹劾总统，然后由宪法法院审理弹劾是否成立。国会通过对总统的弹劾后，总统会被立即停止职务，等候宪法法院裁决。

2024年12月3日晚，韩国总统尹锡悦在未经国会批准之下，以国家面临“反国家势力”和来自朝鲜的威胁为由，突然宣布全国进入紧急戒严状态，并调动军队占领国会大楼，试图限制反对党的活动。戒严令禁止所有政治活动和媒体报道，同时授予军队和警方对反对派领导人的逮捕权。

然而，仅仅六小时后，突破军队围困进入国会的190名议员一致通过解除戒严案，尹锡悦被迫解除戒严令。2024年12月14日，韩国国会以204票赞成的压倒性多数通过对尹锡悦的弹劾案，指控其违宪、滥用权力。

在弹劾期间，尹锡悦拒绝接受调查，多次无视传唤。2025年1月15日，韩国公调处及警察在与其安保团队对峙数小时后，成功将其逮捕，成为韩国历史上首位在任期间被捕的总统。尹锡悦面临领导叛乱和滥用职权等严重指控。这是韩国历史上第二次出现在职总统被弹劾并罢免，前一次是2017年的朴槿惠事件。

尹锡悦的下台使韩国政局陷入不稳定局面。根据宪法规定，韩国需在60天内举行新的总统选举。

## 2、尼加拉瓜通过宪法改革扩大总统权力

2025年1月30日，尼加拉瓜国民议会通过了一项宪法改革案扩大总统权力，将总统任期从五年延长至六年，并赋予总统对司法和立法部门的协调权。副总统职位改为“共同总统”，使现任副总统—总统奥尔特加（Daniel Ortega）的妻子罗萨里奥·穆里略（Rosario Murillo）的职位与总统平起平坐，并能够在未来奥尔特加缺位时无需经过新的选举，自动接任国家元首一职。此外，宪法改革案还扩大了政府对媒体的控制权，允许总统指示军队支持警察工作，并授权安全机构人员在行政部门任职，允许政府干预新闻媒体运作。

修宪草案在议会获得全票通过，投票期间未出现任何反对票或弃权票。因为执政党桑地诺民族解放阵线（FSLN）在国会中占据绝对多数，使得改革案得以毫无悬念地快速通过。

国际人权组织对这一发展表示强烈关切。总部设在哥斯达黎加的司法和国际法中心（CEJIL）警告称，此次修宪将进一步破坏尼加拉瓜的民主机制，形成事实上的家族统治。CEJIL指出，近年来，奥尔特加政权持续压制异见、关闭独立媒体、驱逐非政府组织、剥夺政治对手的公民权利，如今通过修改宪法“为专制治理披上合法外衣”，令人担忧。

尽管国际社会持续发声谴责，但奥尔特加政府对外界批评不予理会。就在修宪案获得通过当天，副总统穆里略在官方媒体上表示，“我们正在建立一种独特的、符合我们人民意志的治理模式，不需要外来干预。”

### 3、伊朗加大对阿塞拜疆等少数族裔群体的镇压

据人权观察 (HRW) 2025 年 2 月最新发布的报告，德黑兰革命法院 (Islamic Revolutionary Court) 对 10 名阿塞拜疆族活动人士判处 3 年至 14 年不等的监禁，罪名包括“散布反国家宣传”“阴谋颠覆国家安全”以及“加入反对组织”等。人权观察指出，这些指控缺乏真实证据，当局主要依据被告人过往在环保、民族权利等议题上的合法发声定罪。

自 2024 年 10 月以来，在没有实质证据的情况下，伊朗政府对一些阿塞拜疆族维权人士判处重刑。其中，多人曾因声援在 2022 年全国抗议期间死亡或受伤的示威者家属而遭打压，包括被捕律师纳加维 (Taher Naghavi)，他因代理政治案件而遭判六年徒刑，并在埃文监狱中被拒绝基本医疗救助，任其病情恶化。

另据总部设在纽约的伊朗人权中心披露，除了阿塞拜疆族群体，库尔德、巴鲁奇与阿拉伯等少数民族也在过去数月中遭受大规模清洗。仅在 202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 月间，伊朗胡齐斯坦省就有超过 180 名阿拉伯裔居民遭到安全部队秘密拘留，多数在无逮捕令情况下被带走，关押地点亦未公开。被捕者身份广泛，涵盖民间维权人士、文化学者、诗人及宗教人物等多个群体。

据库尔德斯坦人权网络 (KHRN) 2024 年 10 月 10 日报道，在过去一年中，至少有 138 名库尔德族囚犯被处决。执行理由多为涉毒罪名，违反国际人权法对死刑适用范围的严格限制。

#### 4、自由之家警告全球自由度持续倒退

2025年2月26日，总部设于华盛顿的国际智库“自由之家”发布《2025年全球自由度报告》，指出全球自由度在2024年连续第19年呈现下滑趋势。其中，中国的跨国压迫、信息审查和对少数群体的打压行为成为该年度报告关注的重点，香港、越南、伊朗等地亦因打压媒体自由和人权律师而被关注。

报告显示，在过去一年中，全球共有60个国家的政治权利与公民自由状况出现倒退，仅有34个国家有所改善。在经历全球规模空前的选举年后，自由之家指出，在所调查的66个举行国家级选举的国家和地区中，超过40%发生了候选人遭受袭击、投票站遭攻击、选后抗议被暴力镇压等事件，凸显民主制度在多国面临来自极端主义、军阀集团和威权政府的多重威胁。

报告对中国的评估依旧不容乐观。中国的自由度评分为9分（满分为100分），连续多年被归类为“不自由”国家。报告指出，北京当局不仅继续在国内高压维稳、压制异议，更加剧在境外针对异议人士、媒体、维权律师和侨民的跨国压迫行为。“自由之家”特别提及，中共政府近年来借助“长臂管辖”、驻外使馆、“海外统促会”等机制监视、骚扰甚至诱捕身在海外的批评者，这种打压模式已对多个民主国家的华人社群与言论环境构成实质性干扰。

报告还特别关注了《香港国安法》施行后的持续性寒蝉效应，包括《苹果日报》创办人黎智英因报道2019年反修例运动而被控煽动颠覆，至今被羁押审讯，以及多达45名民主派人士因组织立法会初选而被判刑的案件。

报告指出，香港法院在国安案件中明显面临政治压力，已难以维系司法独立，香港的法治基础遭到严重侵蚀。

台湾在政治权利方面得分为 38 分，公民自由为 56 分，总分 94 分，继续被评为“自由”地区。报告指出，台湾拥有充满活力且具竞争性的民主制度，自 2000 年以来政权定期和平交替；但也存在部分问题，包括未能妥善防范移工被剥削，以及中国政府试图影响台湾的政策制定、媒体和民主体制。

## **5、泰国政府遣返 40 名维吾尔族人回中国**

2025 年 2 月 28 日，泰国政府强行将 40 名维吾尔族人遣返中国，引发国际社会强烈关注与谴责。人权观察组织指出，此次遣返行动是在缺乏透明程序、未提供正当法律保护的情况下实施的，违反国际法禁止“非自愿遣返”（refoulement）的原则，可能使被遣返者面临酷刑、强迫失踪甚至死亡的严重风险。

多家国际媒体援引知情者消息称，被遣返的维吾尔人于 2 月下旬被秘密押送至中国西部边境，整个过程未通知联合国或相关人道组织，亦未给予个人申请庇护或法律援助的机会。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表示严重关切，敦促泰方立即公开被遣返者下落并终止类似做法。

此前，这批维吾尔人自 2014 年起被泰国移民局拘押，长期滞留在收容所中，生活条件恶劣，部分人健康状况堪忧。多年来，联合国难民署、国际特赦组织与多国外交机构多次向泰国政府提出安置建议，呼吁以人道方式处理他们的去留问题，但未获正面回应。

据人权观察组织披露，中国政府近年来不断向周边国家施压，要求将境内外维吾尔族人遣返，并将其归类为“潜在恐怖分子”或“分裂势力”。自新疆大规模再教育营与“反恐”政策实施以来，已有数十万维吾尔人遭受任意羁押、酷刑与思想洗脑。被遣返者通常下落不明，其家属亦无法获得任何消息。

泰国国内也因此事件激起争议。人权律师、媒体与部分议员质疑政府此举是否违反宪法关于反对酷刑与强迫失踪的承诺，并要求内政部及移民局说明遣返理由与法律程序。泰国作为联合国《禁止酷刑公约》的缔约国，理应对庇护申请者提供充分保护，并禁止将其遣送至可能遭遇严重迫害的国家。

## **6、美政府冻结对美国之音、自由亚洲等传媒机构资助**

2025年3月15日，美国行政当局宣布将暂停对美国之音（VOA）与自由亚洲电台（RFA）等广播媒体的资助，引发外界对美国软实力衰退的担忧，也被中国官媒视为西方话语体系瓦解的象征。

美国国际媒体署（USAGM）在新一轮预算中拟取消对RFA的全部运营资金，要求它“立即退还任何未承诺使用的资金”，同时令VOA即时停运。该决定已在特朗普政府提交国会的2025财年预算草案中列明，若最终通过，VOA和RFA将被迫关闭多个亚洲语言频道，削弱其在中国、缅甸与越南等地区的影响力。

VOA中文部及RFA多个部门在社交平台公开表达对此的震惊与忧虑，称

此举将直接影响数以千万计的听众获取独立信息的渠道，而他们中的多数人仍生活在媒体受审查与压制的社会之中。

自由亚洲电台总裁方贝（Bay Fang）在声明中强调，“终止 RFA 的资助，是对独裁者和专制政权的一大奖励”。自由亚洲电台过去一年对新疆拘禁营、朝鲜人权以及缅甸军政府暴行的调查报道，被多家国际主流媒体转载，这种高质量的独立报道正是最需要被持续投资的领域。

美国智库战略与国际研究中心（CSIS）在一份分析中指出，自由亚洲电台和美国之音长期以来扮演着美国在威权社会中的“自由之声”，尤其在东南亚民主受挫、北京政府影响力渗透加剧的背景下，其存在对维护新闻自由、支持异议声音具有不可替代的意义。

与此同时，中国官媒则高调庆祝 VOA 与 RFA “走向终结”，新华社、央视和《环球时报》均发表评论称，“西方意识形态输出的机器正在自行熄火”，更有人将此视为“历史转折点”。

2025 年 4 月 22 日，联邦地区法官罗伊斯·兰贝斯 (Royce Lamberth) 命令行政当局恢复对美国之音 (VOA) 的资助和其员工的工作。但这并不是最终裁决，行政当局似乎必定会上诉。

美国之音创立于 1942 年，自冷战时期起即成为美国对苏联与其他威权国家的重要信息窗口。自由亚洲电台则于 1996 年成立，致力于报道中国、朝鲜、缅甸、越南、老挝及柬埔寨等地鲜有曝光的人权与政治议题。

## 7、香港再度悬赏通缉海外民主人士

2024年12月24日，香港警方对六名流亡海外的民主派人士发出通缉令，并对每人悬赏100万港元以获取有关他们下落的信息。此举标志着北京政府对异议人士跨境打压的行动再次升级。

这次被列入通缉名单的六位人士包括“香港民意研究所”副行政总裁钟剑华（现居英国）、香港自由委员会基金会（CFHK）传讯及传媒助理张晞晴（现居英国）、《香港台》创办人郑敬基（现居加拿大）、资深传媒人何良懋（现居加拿大）、前“学生动源”领导人钟翰林（现居英国）、以及香港民主委员会（HKDC）高级国际倡导干事黄大仙区议会前议员刘珈汶（现居英国）。

警方指控这六人涉嫌“勾结外国势力”、“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等罪名，尽管他们目前已身处英国以及加拿大多年，主要通过社交媒体或公开发言持续批评北京当局的政策。

这是香港警方自2023年以来第三次以悬赏通缉方式针对海外异见者进行打击。分析人士认为，此举不仅是对个体的威慑，更是中共政府藉由“跨国司法操作”进行信息控制的延伸。

自2020年《香港国安法》实施以来，香港的言论自由和政治空间迅速萎缩。根据媒体统计，已有超过260人因涉嫌违反国安法被捕，其中不乏前立法会议员、新闻从业者、社运人士等公共人物。许多曾参与“反送中”运动或表达政治意见的港人被迫流亡海外，但即便如此，仍面临北京通过各种手段延伸至境外的打压。

多个人权组织警告说，这种利用国安名义对海外异议者进行跨境追捕的行为，正在构建一种“寒蝉效应”，压缩全球华人社群的言论空间。

## ABSTRACTS IN ENGLISH

### CONVERSATION

#### **Institutions and Development: Is China Failing?**

*Scott Rozelle, He-Ling Shi, Logan Wright, Zhixu Mo, Ping Chang, Daron Acemoglu*

In the past few decades, China has experienced rapid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significant increases in economic volume, comprehensive national strength, and international influence. However, since around 2012, economic growth began to noticeably slow down. Since the outbreak of the COVID-19 pandemic, people have finally realized that the economy seems to have stagnated and is unable to recover. Both domestically and internationally, many have lost confidence in the revitalization of the Chinese economy under the current regime and institutions.

Coincidentally, the 2024 Nobel Prize in Economics was awarded to three scholars who studied the impact of political and economic systems on a country's poverty and prosperity: Daron Acemoglu, Simon Johnson, and James A. Robinson. The announcement immediately caught the attention and sparked discussions among many netizens in China.

In their book *Why Nations Fail* published in 2013, Acemoglu and Robinson distinguished between inclusive and extractive types of political and economic institutions. The former is associated with democracy, the rule of law, protection of property rights, etc., which promotes prosperity and development of the country. The latter is associated with authoritarianism, unrestricted state power, and lack of property rights protection, etc., which leads to the decline and poverty of the country. The two authors predicted that China's economic development would be unsustainable.

Can Acemoglu and Robinson's theoretical perspectives be used to analyze China's economy? How does the lack of inclusiveness in institutions affect China's economy? Is the current predicament related to institutional extraction and exploitation? What factors are constraining China's economic development? Has China's economy already reached its peak, and is the country likely to turn towards decline?

To address these important questions, the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invited five experts and observers including Scott Rozelle, He-Ling Shi, Logan Wright, Zhixu Mo, Ping Chang to discuss, and also invited Daron Acemoglu himself to respond.

## INTERVIEWS

### **Seeing Through the Fog of Chinese Totalitarianism**

*Chenggang Xu / Jie Zhang*

The renowned economist Chenggang Xu recently published a book in Taiwan titled *Institutional Genes: The Origin of Chinese Institutions and Authoritarianism*, which has attracted widespread attention. Why did Dr. Xu write this book? How does it differ from previous discussions on totalitarianism? What are the reasons for the occurrence of totalitarianism in China, and what is its uniqueness? How should we view economic growth under totalitarianism? How is democratic transition possible in China? On these questions, Dr. Jie Zhang, editor of the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conducted an interview with Dr. Xu, a senior researcher at the the Stanford Center on China's Economy and Institutions.

### **Where Is Xi Jinping Taking China's Economy?**

*Jude Blanchette / Weifeng Zhong*

During Xi Jinping's 13-year rule in China, power is highly centralized, and the economic structure faces numerous challenges. What is the logic of the evolution of this system, and where is it heading? How should we understand the complex

relationship between totalitarian politics and market economy? How can we explain the previous success of the Chinese economy and current predicaments? Are there any viable alternatives or revival strategies to revitalize the Chinese economy? Commissioned by the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Weifeng Zhong, affiliated scholar from George Mason University's Mercatus Center, and Jude Blanchette, Director of the RAND China Research Center, engaged in the following dialogue. Their conversation provides in-depth insights from international think tank to understand the "Chinese model" of the Xi Jinping era.

### **State Violence from a Gender Perspective: From Victimized Subjects During Taiwan's Authoritarian Era to Chinese Citizen-Actors in the Diaspora**

*Hsiu-hua Shen / Xue Jiang*

How to view the role of gender in the transition process of authoritarian countries? Where does the power of women manifest in the transitional justice? Regarding China's social movements and civil society, how do social movement structures and agendas change in an environment of intensified repression? Similarly, why is gender important in the pursuit of democracy? On behalf of the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Chinese independent journalist Xue Jiang interviewed Xiuhua Shen, associate professor at the Institute of Sociology,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in Taiwan. Dr. Shen has been devoted to the political sociology research of gender and nationalism for many years, focusing on women under political violence and gender issues in transitional justice. She is the author of the book *Cha's 228: The Story of a Political Widow* (Taiwan Yushan Publishing, updated edition in 2020).

She has also long been concerned about China's social movements and civil society. In May 2024, Dr. Shen organized a series of events entitled *Chinese Civic Action in the Diaspora: Gender, Generations, and Plural Forces* at the Center for Contemporary China Studies, Tsinghua University (Taiwan). These events brought together practitioners and scholars from around the world who have been politically displaced and who engage in civic action while in exile. Framed

through the lenses of gender, generational experience, and diverse civic forces, the series explored the possibilities of civic mobilization in contemporary China, the evolv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and the challenges of documenting and researching a society that is increasingly silenced.

## **INSTITUTIONAL DESIGN**

### **Rethinking Presidentialism: Revisions and Refinements of the Linz Thesis (Part II)**

*Qianfan Zhang*

This article reviews the academic debates on presidential system and parliamentary system in the past thirty years, clarifies the defining criteria of these two systems and their distribution in the world today, and summarizes the advantages and disadvantages of the two systems in terms of political stability. Although both parliamentary system and presidential system have their own advantages and disadvantages, and successes and failures, overall, the presidential system has some inherent drawbacks that are difficult to overcome, and it is not suitable for widespread adoption by countries in transition to democracy.

### **Lessons for China's Future from Asian Hybrid Federalism**

*Baogang He*

Compared to the Western federal model based on regions, Asian countries often face complex ethnic structures and historical ethnic issues, making it difficult to apply a single regional or ethnic federal system. Through a comparison of India and Nepal (successful cases) with Myanmar and Sri Lanka (failed cases), the author proposes that “hybrid federalism” is an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that combines regional and ethnic factors, with greater adaptability and political compromise space. The article suggests that if China promotes a federal system, it should develop a cross-ethnic party system, seeking a balance of unity and diversity based on hybrid federalism. This approach could help overcome the cognitive dilemma of viewing federalism as division, and provide new possibilities for future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 **Lee Teng-hui's Constitutional Choices: On the Central Government System**

*Chien-Yuan Tseng*

Lee Teng-hui, in pursuit of constitutional democracy for Taiwan, skillfully combined various political forces while holding the strongman position as the chairman of the Kuomintang and president, gradually promoting changes in the constitutional system. He was initially inclined towards a presidential system and carefully facilitated direct presidential elections. Ultimately, through the fourth constitutional amendment, he finally molded the current semi-presidential constitutional framework. However, this was not his goal for his constitutional blueprint.

## **POLITICAL THOUGHTS**

### **Christianity and Democracy: Yaozong Wu's Political Theology**

*Yanhua Zha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ristianity and democracy is a focal point in political theology. In the Chinese context, with its fundamentalist theological backgrou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olitics and democracy is often a taboo in Christian discourse. As a representative of liberal Christian theology in China, Yaozong Wu had many discussions abou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ristianity and democracy in the 1940s. Although he had significant limitations in his understanding of democracy, to the extent of associating liberal Christianity with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pursuit of democracy. However, he took the initiative to participate in politics and society, and actively expressed his views on social and political issues from a Christian standpoint. In particular, his spirit of advocating that Christianity should actively pursue democracy is worthy of reference for churches nowadays.

## NEW CHALLENGES

### **How AI Threatens Democracy**

*Sarah Kreps, Doug Kriner / Translated by Xu Xingjian*

The explosive rise of 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has been profoundly changing news, finance, and healthcare, but it may also have disruptive effects on politics. For example, consulting with chatbots on how to deal with complex bureaucratic systems or requesting their assistance in writing letters to elected officials can increase citizen engagement. However, this technology also has the potential to generate large-scale false and misleading information, which could disrupt democratic representation mechanisms, undermine democratic accountability systems, and erode social and political trust. This article systematically analyzes the scope of the threats posed by AI in these areas and the protective measures that can be taken against such AI abuses. The original article was published in *the Journal of Democracy*, Volume 34, Number 4, October 2023, pp. 122-131.

## BOOK REVIEW

### **China After the Communist Party by Guoguang Wu**

*Lun Zhang*

Guoguang Wu's uniqueness is not only reflected in his research on Chinese politics, but also in his expectations for changing Chinese politics. If the former belongs to the academic and knowledge field, the latter belongs to the broad political field, which is a moral and activist-oriented care and effort.

## NOTES

### **Global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Events**

*Eleanor Zhang*

## 《中国民主季刊》征稿启事

由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主办的《中国民主季刊》(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旨在为中文读者提供关于中国与世界的最新观点、新知识，特别是关于中国政治、社会、民主转型的深入探讨。它注重现实性、学术性与可读性。敬请中国大陆和台湾、香港、美欧、澳洲等广泛地域范围以及比较政治、国际政治、经济、社会学、历史等专业背景不同的专家学者不吝赐稿。

欢迎就下列几个方面的问题赐稿——

1. 关于中国重要的政治、社会、经济、文化、外交问题；
2. 关于中国民主转型可能前景、路径、风险、战略等问题；
3. 关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民主转型过程、经验、教训；
4. 关于民主理论、宪法设计与民主建构；
5. 关于民族与国家性问题；
6. 新书与重要著作的推荐、评论。

投稿要求如下：

1. 稿件应为汉语。也欢迎用藏语、维吾尔语投稿，我们将协助译成汉语发表。来稿请标明篇名、关键词、摘要（不超过 200 字）、作者姓名及简介、联系方式。
2. 国内作者：由于是学术刊物，鼓励国内作者用实名，但出于安全考虑，国内作者基于自己的判断选择用笔名。
3. 稿件字数：论文，以 5000-8000 字为最适宜，建议不超过 10000 字；更长的文章可以考虑分期发表。书评，建议在 2000-3000 字之间。译作，建议在 4000—10000 字之间。
4. 来稿须符合写作规范要求，详细注释体例在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网站上：<https://chinademocrats.org/?p=24>。
5. 投稿邮箱：[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您也可以通过此邮箱向我们提出选题策划、建议意见、咨询或者合作方案。
6. 《中国民主季刊》拟每年 1 月、4 月、7 月、10 月中出版，截稿日期分别为每年 3 月 1 日，6 月 1 日，9 月 1 日与 12 月 1 日。
7. 稿件刊发后将按字数支付稿酬。

## 《中国民主季刊》订阅方式 How to Subscribe to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中国民主季刊》是电子出版物，可以登录我们的网站免费下载，也可以提供您的电子邮箱地址，我们免费通过电子邮件定期发送给您。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is an electronic publication that can be downloaded for free from our website, or you can provide your email address and we will send it to you periodically by email free of charge.

我们也印刷少量纸质版，以满足个人、机构、图书馆收藏需要。纸质版每期价格为 38 美元。

*In addition, we print a small number of paper copies to meet the needs of individual, institutional, and library collections. Paper copies are available for \$38 per issue.*

下载电子版：请登录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网站 <https://chinademocrats.org/>。

To download an electronic copy: Please visit the China Institute for Democratic Transition website at <https://chinademocrats.org/>.

订阅电子版：请登录我们的网站 <https://chinademocrats.org/?p=821> 或将您的电子邮箱发送至 [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

To subscribe to the electronic edition: Please visit our website <https://chinademocrats.org/?p=821> or send your email address to [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

订购纸质版：请电邮 [cclassics1994@gmail.com](mailto:cclassics1994@gmail.com) 联系代理商 China Classics Inc.。

*To order paper copies: Please contact our agent China Classics Inc. by email [atclassics1994@gmail.com](mailto:atclassics1994@gmail.com), or by phone at 858 229 9677.*

# 中国民主季刊

##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

回顾历史，从晚清到当代，中国发生的、争取自由民主的每一次重要努力，知识分子都有着特殊重要的作用。当今中国最重要的事务莫过于实现民主宪政，为此而探索、写作，以及传播相关的知识和思想，是知识分子的第一责任。



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  
INSTITUTE FOR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ISBN 979-8-9875925-0-2



9 798987 592502